

## 前言

十年生死两茫茫，血债终需血来偿。

一封血书寄到风江手上，惊呆了“神风万能社”众人。

“这是怎么一回事？”上官金迷首先发飙。“哪一个混帐王八蛋开这种玩笑？社长，你把信纸拿去分析化验，看看能不能找到线索？”这封恐吓信没有寄件人的姓名、地址，甚至连邮戳都没有。

“不必了！”抚着信中熟悉的字迹，风江敛去了唇边终年不散的微笑，漆黑的眼珠子底激情似潮翻涌。

“为什么？”左士奇大声抗议。“风江，做人好也要有个限度，像这种恶作剧……你瞧，连文辞都不通顺，乱七八糟一堆，简直混帐！你越宽大地原谅他，他会越嚣张的；一定要找出主使者，加以严惩才行。”敢情他为有人篡改了他的偶像苏东坡的词句在生气！风江苦涩一笑。“士奇，这不是恶作剧，我等这封信已经等十年了。”含着无限的愧疚与思念，他不在乎讯息以什么样的方式传来，只求别教他空等至死就好。“风江……”谁相信啊？万能社里最温和、善良的风江，居然会有人恨得想要他的命？！宫昱突然想起阴有匡临去大陆前交代她的话：小心注意风江，他将遇到很多危险。“你的意思是，你知道这封信是谁寄的？”风江望着四张同样忧心忡忡的面容，伙伴的友情激荡得他眼眶发酸；他强颜欢笑地眨回眼眶中的湿气。“这是我妻子寄来的。”他的声音粗嘎而低哑。

这答案比台北市出现恐龙更教人吃惊。“你结婚了？！”四个高低各异的声音同时叫道。

“我十八岁就结婚了。”虽然未曾入籍、没有摆宴，但风江此生只认定“她”是他唯一的妻子。

“那嫂子人呢？”“她叫什么名字？哪里人？”“怎么从没看过她？”“她为何要寄这种恐吓信给你？”面对此起彼伏的问题，风江只是凄然一笑然后起身，在走出会议室时丢下最后一句话。“十年前她就落海身亡了。”“嘎！”闻言，四张下巴不约而同落地。仿佛中，会议室里的温度逐渐下降，密闭的室内回旋呼啸着阵阵冷风，阴森森、凉飕飕……

## 第一章

聂响融坐在“神风万能社”的会议室里，面前有八只发呆的眼珠子。萧士诚、上官金迷、宫昱、左士奇全都惑于她天使也似的神秘气质，而动弹不得。

这世上美丽的女人绝对比我们想象中的多，但响融的姿容却是不属于尘寰的，她眉目如画，细致的五官精采无双，当她缓缓一笑，像是满山遍野的鲜花齐皆绽放，歌咏着她的清纯绝美。这是一个活生生、秋水凝成的女人，柔媚入骨、风华绝代。

此刻她侧首垂睫，朝众人露出一抹羞涩、温婉的微笑，如心中所预期

的一般，会议室里响起了阵阵咏赞的叹声。

她暗吁口气，美目闪过一丝冷光的同时，没忽略掉心底乍然而起的悸动。她终于来到“神风万能社”了。再过几分钟便可以见到她此行所欲寻找的目标——风江。他会是个什么样的男人呢？“聂响融”其实不是她的本名，十年前，她意外落海，被一对出海垂钓的聂姓夫妇救起。她失去了所有的记忆，不晓得自己从何而来、因何落海？那时的聂姓夫妇结褵三十载膝下犹虚，救起她时就当是天神赐下来的宝贝。天真的老夫妇从没想过，这怀孕三个月、又意外落海的女孩，身分上是否有可疑之处？后来她生下司楚，又过了一年，无人来找她们母女，老夫妇就当是“救一送一”顺理成章地收养了她们。

一家人日子本来是过得平平顺顺，既幸福又快乐。只要……半年前，在英国念寄宿学校的司楚突然回来，然后又在深更半夜里吓她一大跳，这幸福应该会一直持续下去。

呜！想来就伤心，辛苦怀胎十月生下来的女儿长得不像她也就罢了，还真不晓得小司楚像了谁？无端端吓得她三魂丢了七魄，从此夜夜遭怪梦缠身。

起初还好，只是梦见在海边有一个英俊的大男孩，他亲她、吻她，顺便再做一些会让人脸红心跳的事情……接着有一个中年男人好凶地骂她……然后，呜呜……近一个月最可怜了，她连续三十天梦见被一条黑色的人影掐住脖子、推入海里。哪里有人这样子？连续杀了人家一个月还不松手！

响融打个寒颤，抑不住胃里翻腾汹涌的苦水。那种只要一睡着就会被谋杀一次的恐怖感，已经深深残害了她的心灵。她睡不着、吃不下，稍一合眼，就会经历一次死亡的梦魇，明知道凶手就等在前方，欲对她下毒手，她却无能为力，只能任人宰割……颈脖依稀还留着被紧掐住那种无法呼吸、快要被折断般的巨疼，她拚命挣扎，直到那双恶魔之爪好不容易松开了一些，她以为可以脱离苦海了，却想不到那人又将她推入了冰冷、黑暗的海底。四周不见一丝光亮与温暖，唯有无情的海水不停地灌入她的口鼻，她可以感觉到生命正一点一滴流逝着，而她却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只能任由死神的镰刀砍中她的身，将她的魂魄拘往可怕的地狱。

响融悄悄地握紧拳头，对于这样的“谋杀”，她已经忍无可忍了。她决定寻回失去的记忆，找出谋害自己的凶手。就这样，她凭着梦里的印象绘出曾出现在她梦中所有人的画像。其实梦中人世才只有三个人；那名少年、中年男人及最后下毒手的黑影。

而她真正画得清楚的只有少年的脸，那个中年男人她记的不是很清楚，至于“黑影”，得了吧，谁能绘出一团黑影的形貌？是她一直有种感觉：那个黑影她认识，而且是过去的她非常熟悉的一个人。

而能够连接她过去的只有那场噩梦，因此，她不得不怀疑，凶手是否就是那少年或中年男子其中一个。

而且那个少年还有一个非常可疑的地方，他的长相竟与她的女儿聂司楚有八分相似。

这大概就是她被女儿的脸吓着的原因吧？她猜测：他会不会正是司楚的亲生父亲，而他们曾是一对情侣，却因爱生恨，最后以“情杀”做终结？最近的新闻不是常上演这种剧码，爱不到就毁了她。所以，她便雇征信社以她绘制的画像四处访查容貌相仿的男子，三个月之后，她得到了一个目标——风江。

当她得知这个男人之后，她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寄一封血书给他，这是最直接有效的测试方法，虽然变态了点儿。如果梦里的少年不是风江，那封血书只会被当成一场恶作剧，一笑置之。

不过她的心里有九成把握，风江就是她梦中的少年。若他是害她的凶手，见到那封血书发现她自地狱里复生了，定会吓得魂不附体，算是稍微报一下她夜夜被他谋害的仇恨。

再不然，她今天的到访，也可以让他知晓她的存在，也许他会想见女儿；更有甚者，他尚未忘怀十年前那段感情，他们可以再续前缘……她的的心脏突然漏跳了一拍，该死！

谋杀的真相都还没查清，她又在幻想些什么？“妈咪、妈咪！”身旁的小司楚轻扯着响融的衣袖，细声数落道：“你又在发呆了。”响融猛然低头，迎上女儿那张与梦中少年相似的面容，血腥噩梦又突然袭上心灵，她脸色倏地转白。

“司楚啊！你就别再吓妈咪了，我已经很可怜了。”“妈咪，你自己胆小，就要承认，别老是把所有的事情都推到我身上来。”“可始作俑者是你啊！”想来响融就觉得余悸犹存。“我半夜起来上厕所，才想着浴室里没卫生纸了，门边就突然伸出一只手说：‘要不要卫生纸？’我可不害怕吗？”“那也没人一怕就怕了半年吧？”司楚才觉得无辜呢！六个月前，她在英国寄宿学校得知母亲生病，匆匆忙忙赶回家探望她，不过就先上一下妈咪套房里的洗手间、顺使用掉浴室里最后一张卫生纸。

那她怕下一个进浴室的人没卫生纸用会很麻烦，所以下楼到储藏室拿了一包卫生纸，谁知道再上来时，浴室里已经有人了。

她好心地问了一句。“要不要卫生纸？”顺便送上卫生纸，谁晓得妈咪会吓得尖叫，她以为出了什么事，忙进浴室一探究竟，结果妈咪居然一见她的脸就晕了。

有没搞错？她是她女儿耶！被亲生女儿的脸吓晕了，这……简直毫无天理！

“我也不想啊！”响融痛苦地抱着头。谁教女儿要长得跟那梦中少年有八分像？她不时得面对一张可能是谋害自己凶手的脸，到现在还没发疯，已经很伟大了。

“妈咪！”小司楚本来就压低的嗓音又更细微了。

“什么？”不大声点儿，她听不清楚啊！

小司楚用手指向会议室门口。“我想你有另外一个‘始作俑者’了。”响融抬头，看见愣在会议室门口的风江，沉潜在心底的那份悸动再度浮起，震撼了她的心灵。这是一个身材颀长、相貌俊秀的男人，清朗的双眉斜飞入鬓，黝黑的瞳深邃有若苍海，他的唇饱满而丰泽，一身斯文儒雅的气质更是引人入胜。

不过此时，他的眉宇间却蓄积着层层叠叠的凄楚与怅然，身体则因情绪的激烈波动而微微颤抖着。

只消一眼她就可以看出昨日那封血书造成的效果。他确是她梦中的少年，他们曾经相识……或也相爱过。但他表情里没有害怕，相反地，他像是为她的生还而欣喜欲狂。

那他应该不是那个凶手……不！在没有任何证据下妄做结论是很危险的。

响融强压下心底对他狂猛如火山的渴望，深吸口气，现在已经没有任何后退的余地了，这场仗她势必得应战到最后。

何况身旁还有个如山铁证在，也不容她躲避。偷觑一眼女儿的样貌，难怪古人说：“孩子偷生不得。”他们长得如此相像，说没有关系谁会相信？抽气声此起彼落，上官金迷、萧士诚、左士奇、宫昱在看清楚风江和小客户的脸孔后，自动自发地退了出去。

这中间肯定有一段曲折离奇的故事，但他们没有权利好奇，因为事关风江的隐私，在他未主动开口前，谁也无权去探究其内情。

风江在房里听到广播，有人指名他当保镖。

“保镖”这应该是宫昱的工作吧！他满腹疑惑地来到会议室，乍见响融，惊愕的视线就笔直定在她脸上。

记忆中的脸庞、出尘脱俗的风韵，分明是他的初恋情人，十年前“投海身亡”的严丝芮。她……终于来找他了……风江连眨眼都不敢，就怕她会突然消失，连梦里都不复得见。

一步一步他靠近她，急奔的心脏像要蹦出胸膛，直到她扬起唇角，缓缓露出一朵娇柔可人的笑花，他看见“丝芮”正在对他招手，就像那一夜，她在冰冷冷的海底，呼唤着他同行一样……他不自觉地伸出手，碰触到她温润滑腻的粉颊——热的、有温度 她……没死 她回来了 这……不是幻想……“啊……”干涩的喉头未语先哽咽，风江一个箭步冲过去将她拥进怀里，是梦也好、奇迹也罢，不管是什么原因，分离了十年，他们总算再度相会，无法成调的话语化成滴滴血泪落在她肩头，他脑海一片空白，眼里、心里只印得下她的身影。

当他的双臂一碰触到她的身体，一道电流忽地劈进她的脑海里，被某种看不见的力量桎梏住的记忆，开始蠢蠢欲动地翻腾着……错不了！他的怀抱曾经是她留恋至深的场所，他的身影并不存在于她的记忆中，他刻印的地方是她体内每一个细胞。因此那夜，她会被女儿的脸吓出了遗忘掉的过去，原来女儿是他的化身，这半年来一直困扰她的，其实是他！

“丝芮、丝芮、丝芮……”好不容易，风江寻回语言的能力，但过于激动还是使得他的逻辑思考能力短路，只能不停地呢喃着她的名。

他的拥抱像钢索一样紧，又热烈、又激狂。她几乎无法呼吸，鼻尖冲进他清新爽朗的男人味。那是属于不吸烟、不喝酒、健康男人专有的……我讨厌烟味。

好，我一辈子都不吸烟。

有人在她脑里说话，是他吗？何时何地她曾品味过如此醉人心神的温柔？她闭上眼睛，脑海里不停闪过各式各样的画面，无奈这副被打散的拼图，仍然少了几处重点，拼凑不出原样。

唔……好痛……她想不起来，头疼得快要炸开了。

激情稍退，风江爱怜地抚着她略显苍白的娇颜，十年了，她的容貌也由少女时代，圆圆的苹果脸蜕变成风华绝代的少妇。虽然与记忆中的人儿有所差异，但那股温柔纯洁的气质却始终未变。

“丝芮、丝芮，我找你十年了，我无时无刻不思念你……”他忍不住又紧紧抱住她。

响融微白的俏脸逐渐泛红；“丝芮”这名字并不能唤醒她脑海里沉睡的记忆，反而他太过用力的拥抱弄得她快要窒息了。

一阵细微的拉扯打断了风江绵绵不绝的爱语，他低下头，这才发现一张与他八分相似的可爱童颜。

“丝芮，这是我们的孩子吗？”风江几乎不敢相信，老天爷待他如此仁慈，那场灾祸不仅没夺去他的最爱，连孩子都保留下来了。“小妹妹，你叫什么名字？”“咳！”小司楚先是轻咳一声，将缺氧的母亲拉离他怀抱。“第一、先生，你不觉得在一个小孩子面前任意搂抱她的母亲，是一件很没礼貌的事情吗？第二、我姓聂，我叫聂司楚。”这会儿风江可愣住了，非因小女孩的古灵精怪，而是……她怎么可以姓聂？她应该姓风才对啊！

“丝芮？”有关孩子的事，问母亲最清楚了。

晌融深喘口气，强压下如潮汹涌的激情。“风先生，我想你认错人了，我不是什么丝芮，我的名字叫聂晌融，这是我的女儿聂司楚。”风江瞪圆了眼珠子，得而复失的感觉像支巨槌，毫不留情重击了他的心窝。

“不可能！你是丝芮，你一定是丝芮……”他疯狂地摇着头。“丝芮，你怪我是不是？在你最痛苦的时候，我没能陪在你身旁，所以你要惩罚我！不要，丝芮，我有苦衷的，你不要用这种方法来惩罚我，丝芮……”“妈咪说的是真的。”小司楚瞧他快失控的模样有些害怕，她躲到晌融背后大声喊道。

那尖锐的童音，叭一声贯穿他的脑子，愈加搅得他因痛苦而紊乱的思绪糊成一团。

“不可能！我找了十年，你怎么可以不是丝芮、怎么可以……”“风先生！”晌融已经整理好情绪，温柔一笑。“对不起，我不是你的丝芮，也许我们长得很像，害你痛苦了，我很抱歉。”晌融的声音好象一阵春风，拂过风江饱受煎熬的身心，因为见到她而过度波动的情绪在她温柔的嗓音中逐渐平缓，丧失的理智一点一滴溜回他的脑海里。

是啊！他太激动了，无凭无据的，怎能说明她就是“丝芮”重生？只因容颜相仿吗？但是，世间面貌类似者何其多？风江冷静下来，仔细、慎重地端详眼前的女人，撇开脸庞不谈，她许多言谈间的小动作皆与记忆中的“丝芮”一般无二，而她却说她叫“聂晌融”，并且远离了他的怀抱。

细瞧她的眼眸，清灵澄澈，不像是在说谎。莫非她遗忘了他？但她若是真的不复记忆就不会来找他了；又或者这其中还有某些不为人知的内幕？他对自己的观察力与记忆有信心，尤其还有这个面貌与他八分相似的小女孩为证。

她们不是他的妻女，会是谁！

“你姓聂，小孩子也姓聂？”“我与先生离婚了，女儿跟我住，所以跟我姓，儿子就跟他爸爸了。”晌融说出来这里之前就预先编好的谎言。

“原来如此！”风江颌首，却依然抱着怀疑；但不急于一时，他有一个全世界最好的情报网，定能查出她是否在说谎。“那聂小姐今天来是为了什么事？”“我父亲的公司最近与人起了纠纷，我和女儿已遭遇三次狙击，因此想请一名保镖贴身保护。”她要测试他，不！正确来说，她想找出某样证据，证明他不是害她的凶手，因为……她的内心正在为他而狂奔，她想要拥有他、拥有这个温暖的怀抱。

当然，利用他与她的过去有所连系这一点，助她恢复记忆，也是一大要务。

“我很乐意接下这个任务。”风江打的是相同的主意，他也需要时间与她相处，好查清楚她究竟是不是他的丝芮？“谢谢你，风先生。”想要取回有

关他记忆的渴望越来越强大，她几乎压抑不住了。

“请问你什么时候可以开始上任？”她希望最好是现在、立刻！

“如果可以的话，想请你们先在基地住上两天，我有些事情必须处理一下，顺便也要替你们量身，订做防弹衣。”“防弹衣！”这太慎重了吧！聂氏母女面面相觑，为她们即将被戳破的谎言惶惶不安。

“是的。”她们百分之九十九点九是他的妻女，倘若她们真的遭到狙击，他甚至想订辆装甲车来保护她们。“我立刻为你们安排。”“风先生……”晌融阻止不及，风江已然离去。想不到这个外表斯文温和的男人，也有如此冲动的一面。“怎么办？”她低头问女儿，语气中带着一丝玩味儿。

“再去请个杀手喽！”小司楚很有兴致地陪着母亲玩游戏。“我们可以请‘城市猎人’孟波帮忙，事先跟他讲清楚，他一定会帮我们的。”“可是……风江人这么好，又如此关心我们，我们还要请杀手测试他，万一害他受伤……”她颦眉蹙额，娇妍多姿的模样就好比一株临波水仙。

“妈咪，你都没有认真看电视，孟波才不会随便伤害人。”小司楚人小鬼大地说着。

晌融忍不住扑哧一声笑出来，溢发于外的生气，蒸散了所有的纤柔与娇弱，独留下伶俐和机敏。

“鬼灵精怪！”“谁叫妈咪明明心里有主意了，还要捉弄人家！”小司楚高嘟着红红的唇，可爱的模样煞是逗人。

晌融对女儿扮了个小小的鬼脸，透亮的心思正快速运转着。她喜欢风江，见着他的第一眼就沦陷了芳心。

但她现在已经不是独身一人了；她有女儿，再不能任性谈爱，凡事都得以女儿的感受与安危为第一优先。所以在对风江交心前，她势必得严格测试他。他是否能真心疼爱女儿？他是不是她梦里那心怀不轨的歹人？他值不值得她再一次用生命去喜爱？在所有的问題没得到正确解答前，她只能对风江说一声：抱歉，辛苦你了！

离开晌融母女，风江走进信息室，抽出怀里的恐吓信。“十年生死……”上头的字迹已然模糊不可辨，那是他的泪水渲染的结果。

“丝芮，你终于回来了，丝芮……”声音哽在喉咙里，眼眶不觉又被水雾所占领，那已经是十年前的往事了——人不风流枉少年，尤其身为世界十大财团之一的“旋风企业”下任接班人，风江的狂狷放荡更是与生俱来。

这样的高傲不群只受过一次挫折，却几乎夭折了他年轻的生命……“放我出去，放我出去——”风江拚命地捶打困窒住他自由的铁窗，充血激狂的眼眸较屋外的强风豪雨更加骇人。

“江儿、江儿，妈拜托你乖一点儿，别再惹你父亲生气，江儿……”风母跪下求他，不是她铁石心肠，看儿子心碎断肠依然不为所动；只是一生以丈夫为天，她实在没胆违抗丈夫的命令。

“妈，求求你，放我出去，我爱丝芮啊！我只爱她……”隔着铁窗，风江屈下双膝与母亲泪眼相对。

“江儿，听妈的话，男人大丈夫何患无妻，等你将来继承‘旋风企业’后，要什么样的女孩没有，别太死心眼。”风母试着劝他。

“我只爱丝芮，这一生我只爱丝芮——”他椎心泣吼，少年郎的情比火热、比金坚。

“但她不一定只爱你啊！”风江与他老子一样执着，风母实在是怕了他。

“你爸爸准备给她一笔钱，让她离开你，女人没有不爱钱的，尤其是她那种连父母是谁都不知道的弃儿，她一定是要钱、不要人的，江儿，你别再傻了！”风江充血的眼眸蓦然瞪大，一道惊电劈进体内，他不要命地拿头撞铁窗。“你们不能这样对她，她怀孕了，那是我的孩子啊！”以丝芮的高人一等的自尊，他不敢想……父亲拿钱去砸她，她会羞愤自尽的！

“丝芮、丝芮……”“江儿，你别这样！”望着儿子头上涌出来的鲜血，风母哭慌了手脚。

“放我出去，我要我的丝芮，我要我的孩子……”“那种出生不明的女人，没资格生我风家的子孙！”才处理完儿子的风流韵事自外归来的风父，一听到三楼传来的喧嚷，气得脸都黑了。“我告诉你，你要再给老子丢这种脸，我就把你逐出家门，一毛钱都不给你！”风江突然止了泪，满布血丝的瞳眸飙射出冻人寒光。“你以为我会在乎？”“江儿！”这样狂傲、叛逆的言语惊得风母倒吸口凉气。“老爷，孩子年纪还小，不懂事，你别怪他。”“他小？都十八了，不长进就是不长进！”风父咬牙切齿，气得全身发抖。他掏出口袋里的钥匙打开铁窗，指着另一边的落地窗。“有本事你就给我从这里跳下去，出去了，就不准再回来！”风江冷冷一笑，二话不说冲向阳台，颀长的身躯化成一道弯弧飞出屋子，落入狂风暴雨中。

“江儿——”风母一时受不住刺激昏了过去。

风父软了身子瘫倒在地，爱之深、责之切啊！唯一的儿子、唯一的继承人，那样的高傲不群、意气风发，教他怎能不珍若心中宝，进而想给他最好的，以栽培他成就不凡；可怎么想得到竟会造成这样的僵局？“还不快去把少爷找回来！”他一句怒吼，十几名护卫忙奔出门寻找他们那冲动离家的少爷。

风江从三楼跳下，换成一般人怕不早跌断了颈子，但他自幼熟练防身术，以手护头，在半空中翻了一圈，只是摔脱臼了右臂，也算是顺利落地。

脱臼的右臂传来阵阵痛人心扉的巨疼，但好不容易才逃出铁窗，爱人的生命危在旦夕，他也没心治伤，捧着伤臂，就急匆匆地往海边货柜屋跑。

出生贫寒的丝芮一直住在这种违建中，可尽管日子过得苦，她天生纯良温婉的气质却丝毫未受恶劣环境所污染，像朵出产脱俗的野百合，娇柔多姿。

大学开学典礼那一天，他一眼就爱上了她；接着她好学不倦的毅力、不为困苦生活所屈折的志气、善体人意的温柔……一点一滴加深了他对她的情。

这朵美绝尘寰的百合花涤尽了他那颗出生豪门、看遍世间炎凉、勾心斗角、黑暗阴晦的心灵。

他爱她爱入了骨髓，而今只怨他力量不够，无法给她一处遮风避雨的安全所在，他无能到连自己的孩子都保护不了。

“丝芮——”货柜屋的门开着，里头空无一人。

台风来袭，呼啸的狂风卷起滔天巨浪，满天乌云沉甸甸地压在他心头，一股不祥的预感越来越重。

“丝芮！”他沿着海岸来回搜寻着，利如刀刃的狂风吹得人肌肤生疼，不论他如何大声嘶吼，几乎喊出血来，声音依然一下子就被强风吹散了。

一条白色的丝巾蓦然晃过眼帘，那种闪着耀眼银光的颜色是他所熟悉的。

丝巾随着拍岸巨浪卷上卷下，风江冲过去拾起它，它被卡在岩石间，因此未被海浪卷走，然而丝巾的主人呢？“丝芮——”轰！一声巨雷打下；仿佛间，他看到爱人在海底对他挥着手，她清丽的眼眸里充满凄然的泪珠，她是来与他诀别的。“不，不要离开我，丝芮，等等我！”悲哀的绝望攫住了他的灵魂，他没有多想跃身投入了她的怀抱……“丝芮！”无声的呐喊在他体内翻腾着，把血书紧贴在胸膛，风江全身的血液都在为寻回爱人而骚动着。

这一次他一定要捉紧她，再不放任她离开他的生命了。

十年的相思可以把一个无知兼无用的大男孩，磨练成一名顶天立地的男子汉。过去，为了寻她，他尽抛学商、经商的经历，一径儿投入情报界，以为只要一天没发现她的尸体，他的梦想就不算破碎。

如今却是为了留下她，他激活了经营十年的人脉，打开计算机，输入密码，只要“聂响融”这个名字是真的，他就有办法查出她的所有资料，证明“聂响融”就是“严丝芮”，他会重新得回她的！

半夜两点了，风江健硕沉稳的身影依然在信息室里忙碌着，他身上拥有某种安定人心的气质，响融痴迷地看着，感觉他温暖的光热正在驱除她体内阴森恐怖的噩梦。

她情不自禁想要接近他，就像飞蛾扑火般一意地朝光源接近。

风江被一阵突起的脚步声吓了一跳，转过头来。“聂小姐。”他喷出口里吞咽到一半的咖啡，赶紧关上计算机屏幕。“你怎么来了？”可千万别教她发现他在调查她才好！

什么叫“此地无银三百两”？就是他现在这副模样啦！响融心思一转，随即明瞭他的慌张起源于他方才正在调查她的来历。

太辛苦了，都半夜两点他还不放弃。她考虑着该用什么办法阻止他挖出她的祖宗八代事，并且从他嘴里探出当代有名的杀手资料？“我起来上厕所，看到这里有灯光。”她露出一抹纯洁无害的微笑。“风先生在忙啊？熬夜对身体不好哦！”风江为她的温柔大受感动；想当年，“丝芮”也是这般体贴、关怀他的。

“你……可以别叫我风先生吗？”他想听她叫他“风”，用她特有娇柔绵软的嗓音为两人中断了十年的恋情重新搭起桥梁。

“嗯！”她颦蹙起娥眉。“那叫你风江好吗？”不是“风”……他有些失望，但她已经不是十年前的“丝芮”了，他也无权逼迫她。

一个晚上的调查终结于“聂氏企业”，发现她还是一家中型企业的经营者呢！

她有父有母，名字真的就叫“聂响融”，她没有撒谎。

但风江并未就此放弃，他是个执着的人，既然认定了她，就非得把事情查得水落石出不可。

他有预感，事情将不会那么容易结束，她身上一定还藏了一个不为人知的大秘密。

“我可不可以也叫你的名字？”他期盼接近她、了解她。

“可以呀！”她毫无芥蒂地笑着。“爸、妈、朋友们都叫我响融，你也这么叫我吧！”“响融。”风江望着她的眼轻唤了声。

“嗯？”她娇憨一笑。

那熟悉的举止更加深他心底的疑惑——“聂响融”绝对就是“严丝芮”！

“你在忙些什么？我可以看看吗？”她问得天真。

风江有一瞬间的慌张。他不能告诉她，自己正在调查她。

“我在查最近有哪些杀手、帮派接受了杀人委托？希望可以找出狙击你们的人。”他随口胡诌。

“你好辛苦哦！”她突然一拍手。“我被狙击过三次，这些经验对你找人也许会有帮助。”说完，她转身冲了出去。

风江目瞪口呆。她想干么？半晌，晌融娇喘吁吁地抱了条毛毯、手拖一张长椅走向信息室。

风江看着不忍，伸手帮她扛过长椅摆好。

“你这是……”“我来帮助你啊！”晌融围起毛毯，坐在椅子上，笑着问他。“让我帮点忙好不好？”还问他好不好？她都全副武装入侵他的地盘了，他难道还能把她赶出去？“你快开始工作吧！别让我妨碍你。”晌融催他。她必须了解杀手们的世界，以及聘请他们的管道，好决定测试风江的对象。

风江有些恨自己拙劣的撒谎技巧。真要让她看到这些社会黑暗面？会不会吓坏她？“晌融，我的意思是……那些家伙都是些杀人不眨眼的混蛋……我想你不会喜欢了解这种事，所以……”“我是不喜欢了解，但也不能全然无知啊！否则我如何保护自己 and 女儿？”“我会保护你们！”他突然激动地拉住她的手。“我发誓，绝不再让任何人伤害你们！”即使是他的亲生父亲也一样，“失误”，一生一次也就够了！

晌融心口一片灼热，不禁垂下小脸。他这么好，她居然还测试他，她真是坏！

但她现在已经不是一个人，她有女儿了，倘若因为她一个疏忽，而陷女儿于危机之中，那她这个母亲就太差劲了。

亲情暂时凌驾于爱情之上！

“风江，”她嫣然一笑，美绝风姿魅惑他的心。“我百分之百信任你的能力，所以我指名你，因为你是最好的；但我也不能自私自利地全然依赖你，无限制加重你的压力，那会害了你的。”是啊！他差点忘了，记忆中的“丝芮”也总是这么善于为人着想。

“好吧！”他轻拍她的手，心底热烘烘的。“我们一起研究狙击你们的人。”“嗯！”她笑逐颜开，娇柔可人的风姿深深印在风江心底。

## 第二章

风江暗中将调查到有关晌融的资料存盘，关机后重新开机。

“你对那些狙击你们的人可有何印象？”“狙击我们的杀手相当厉害，保全公司派来的人连他的来历都摸不清楚，极有可能是世界级的。”既然是为了测试风江而雇佣杀手，晌融自不会吝惜金钱，绝对要找一个最好的、不会伤害风江的人选。

风江的情报网迅速列出杀手界，被列入世界级的名单，总共有十三名，每个人的资料都非常完整。

“怎么这么巧？十三是恶魔的数字，他们真的是恶魔吗？”晌融趴在计算机屏幕前，将十三名杀手的照片看了个仔细。

全部不合格，他们个个眼里都写着“残忍”二字，用这样的杀手测试风江，弄得不好会害他受伤的，得找个更“与众不同”的才行。

“那只是凑巧，杀手其实也是人，并非恶魔！”她秀气地轻皱琼鼻。“还有没有其它的？”风江只当她是好奇，因此把B级的名单也给她看了。

“可有觉得眼熟了或可疑的？”响融颓然摇头，原来杀手真的都是群冷血无情的人，并不如书上所写，是具有正义感的“社会清道夫”！

看来得放弃这个计划了，她宁可做一辈子噩梦，也不想伤害风江。虽然他们今天才认识，但是下意识里，她的心就是疼惜这个有着温和笑容和黯淡眼神的男人。

“也许是黑道帮派所为，我们看看另一份资料。”他正准备切换画面。

响融无意间瞄到一个被密码锁住的档案。“这是什么？‘杀手蓝皮书’？好奇怪哦！

“可不可以给我看？”“他们都是超A级杀手，普通人是请不到他们的，狙击你的人应不在其中。”原来还是有特殊人种存在！响融死去的心又复活了过来。

“我只是好奇嘛！”“好吧！”谁抵得住天仙大美女的撒娇？风江立刻动手解密码。“其实这世上有资格被列入超A级杀手的也只有两个人，他们通常只接FBI、CIA的委托，一般人是没有管道联络他们的。”“FBI、CIA也会委托杀手办事？”她大感讶异。

风江嘲讽似地敛去了唇边习惯性的微笑。“这就是现实世界。”响融一阵心疼，她看得出除去“微笑面具”的他，其实是个善体多感的热血汉子，只是他为何要掩饰真心？她不懂。

“我想他们一定是掩藏在光明世界背后的‘社会清道夫’，专门制裁法律解决不了的罪恶。”多可爱的想法，但他不会戳破她的梦，希望她的纯真可以一直保持到永远。

“世界上唯一两名超A级杀手——藏玑和泰迪！”密码已破解，两名超A级杀手的资料立即呈现在计算机屏幕上。

那是一位神秘美丽的东方……应该是女性吧？因为职业是“杀手”，很难想象女人做杀手，还做到世界顶尖的地步，因此响融没把握确认藏玑的性别。

而泰迪则是一位长相非常可爱的西方大男孩。两人都没有一般杀手惯带的血腥气息，平凡一如普通的帅哥、美女。

响融略过东方人，直接注意泰迪，倘若她没有看错，那双坚毅、温和的蓝眸底还隐藏了一种名为“狡黠”的因子。有这种眼神的人，十有九成个性都非常刁钻古怪、我行我素，但绝非不分是非黑白、狠厉残忍之人。想彻底测试风江，又不愿他受伤，泰迪无疑是最佳人选！

响融心中暗喜，把泰迪的资料全数默记在心。只可惜没有联络方法，平常人真的无法找到他们吗？“我觉得他们一点儿也不像杀手，根本不带杀气嘛！”“藏玑和泰迪是与众不同的。”不忍坏了她的好心情，风江像是在说故事般，告诉她一些江湖趣闻。“曾有传言，他们其实是联合国部队秘密训练出来专门打击恐怖份子、野心家的‘黑色杀手’。”“好厉害！”她不由咋舌。“那他们有没有失败过？”“失败嘛……”他想了一下。“这种事该怎么说？只要是他们真心想杀的人，没人逃得过，但他们不一定会完全履行委托内容。”“不懂耶。”“我毕个例子。泰迪曾受雇暗杀某解放军领袖，但最后他却

杀了他的委托人，一位联合国的和平大使；理由是：那位大使骗他。当时，该领袖已经决定放弃武力暴动，准备出来参加国民大选，以和平的手段取得政权。但是那位大使与军火组织挂勾，他担心解放军一旦解散，军火组织的生意会大受影响，因此骗泰迪去杀了那领袖想挑起战端。

可惜他们的阴谋被泰迪发现了，他钱照收，却在收款的同时，一枪解决了他的委托人。”“哇，好象传说中的无名英雄哦！”她大眼里闪着崇拜的光芒。“真想认识他们！”风江忍不住失笑。“拿杀手当偶像看是件很危险的事哦！”“人家说说而已嘛！”她赧红着一张俏脸。“而且你也说了啊，平常人根本找不到他们。”“最好也不要随便去招惹他们，像他们那样的人最恨无端的挑衅。”他一本正经地警告她。晌融脑中灵光一闪。“如果不小心得罪他们，是不是会死得很惨？”“既称‘超A级杀手’，自然会在得不到任何利益的情况下，随便杀人；但他们的报复很可怕就是了。”也许比死还恐怖。

“你见识过吗？”她一副兴致勃勃的样子。“一定很好玩，告诉我嘛！”好玩？！风江一听，顿时觉得太阳穴隐隐作疼。她未免太不知天高地厚了，得吓她一下！

“万能社曾经接过一个案子，委托者就是得罪泰迪，被整得生不如死的人。宫昱贴身保护了他一个月，三十天来，泰迪无时无刻不在他们身边放冷枪，委托者的公司被泰迪搞得差点垮掉，他的老婆、儿女也吓得纷纷离开他，那男人最后几乎一无所有。”风江缓了一下又说：“你知道吗？那趟任务是宫昱做得最辛苦的一次，后来她告诉我们，如果泰迪执意要杀人，她没把握全身而退，也许只有与他同归于尽一途。你说，这样的惩罚是不是比死还可怕？”那是因为你们都不了解泰迪！晌融凭着女性直觉猜测，泰迪根本没想过要杀人。一开始也许打算给那男人些许惩罚，但真正促使他提起兴致、玩上一个月的主因，八成是本领不凡的宫昱；超A级杀手想和一流保镖比个高下。

不过这件事也给了她一个启示，她知道该如何联络泰迪了。

“别再谈这些血腥事了，我们换个话题吧！”风江有种不好的预感，总觉得杀手的事再谈下去会有麻烦。“你一个单身女人带着女儿一定很辛苦。”“不会啊，有爸爸、妈妈帮我呢！”而且小司楚机灵得紧，还常常指正她，晌融觉得她这个母亲做得挺没威严的。

“放弃你的男人，绝对是个没眼光的家伙。”他像是在为她打抱不平。

晌融却闻到他话里探测的意味，他在怀疑她的身分了！可惜他要白费工夫，因为她的真实身分，连她自己都不晓得。

她佯装疲累地打个呵欠。“快天亮了耶！”“你累了吗？”他望着她的眼里充满怜惜的光芒。她心里又开始流过一道暖烘烘的热流。“有一点。”“要不要回房去睡一下？”“五点多了，现在回房也睡不了多久，而且我认床。”为了不让他再继续待在这间信息室里，将她的祖宗八代全部摸透，晌融决定，现在该是拐他随她回家的时候了。

“你饿不饿？我给你做早餐啊？”早餐！多久没人关心他的食衣住行了……风江满心的感动，对她的怜惜更是直线上升。

“我还不饿，既然你不想回房睡，就在这里休息一下吧，眯会儿眼也好，别太辛苦。”“这样啊……”她不好意思地低下头。“那我眯一下眼好了，可不可以请你七点叫醒我了我要帮女儿整理东西。”“没问题。”他满口应允。“等你们都弄好之后，我就随你们回家。”“不是还有一天？你的工作都交代

完了吗？”“可以了，剩下的回来再做。”他可舍不得她因为认床而连续失眠两天。

“那就先谢谢你了，一会儿见。”目的达成，她安心地闭上眼睛。

“应该的。”这句话他说得很轻，深怕惊扰了她的好梦。

凝视着她娇憨的睡颜，一切真像是一场梦。

从接到“血书”开始，到隔日她找上门来……这两者之间应该有关联吧？她是“丝芮”重生，来寻他复仇的吗？其实只要她开口，就算要他奉上顶上人头他也不会多说一句话。因为他对她的爱和愧疚实在太深了。“丝芮，我的爱，我多希望真的是你来解脱我的痛苦……”风江的气息轻柔地喷在她脸上，使她方才差点被噩梦拉走的灵魂又重新归回了原位。

恍惚间，晌融有一种感觉，只要他在她身边，她就再也不会做噩梦了。

“唔！”朝他靠近了些，她满足地轻叹了声，无意识地缩起手脚，像是待在母亲子宫里的胎儿。

怎么有这么奇怪的睡姿？以前“丝芮”不会这样睡的，“晌融”和“丝芮”之间，还是有些差异！

风江心底的疑云又加深了一层。在查清楚晌融的底细之前，他肯定得管好自己的心；毕竟对于因他而遭受意外的“丝芮”，他有这个责任与义务为她守节终生，倘若晌融真不是“丝芮”，他绝不能对她动情。

风江搬进晌融母女的住处已经三天，然而常年缺乏整理的木造二层楼房，到现在依然只有“狼狈不堪”四个字可以形容。

真不晓得她为何坚持放弃天母的高级住宅，非搬来这个鸟不生蛋的地方不可？就算她的遭龚招惹出一些麻烦，引来邻居的流言又如何？闲言闲语，不听就好了，没必要避得这么远吧？害得他这些天尽忙着换灯泡、通马桶、修篱笆、整理庭园……连最基本的保全设备都没装设好。唉，累死了！

过年，晌融把女儿哄去午睡后，在前庭找到了正与满园杂草奋战的风江。

“太阳这么大，你要不要休息一下再做？”她给他送上一杯冰麦茶，看到他脸都晒红了，连忙又转身冲进屋里。

“晌融？”风江一肚子狐疑。她在忙些什么？晌融拿了一顶草帽出来。“你戴着帽子，别中暑了。”“都立秋了，不会中暑的。”那是一顶女用草帽，看起来怪娘娘腔的，他不喜欢。

“可是你的脸都晒红了。”她下意识地伸手去摸他红的发烫的脸颊，突然又发现这行为的暧昧，一只手僵在半空中，不知如何是好。

“丝芮……”恍惚中，他喊了那个名儿。很久以前，“她”也是如此温柔体贴地对待他。

那两个字唤醒了晌融怔忡的神智，她快速缩回手，欲盖弥彰地将手放在背后，轻咳一声。

“这是你第二次叫我‘丝芮’，我跟那个人很像吗？”对于过往，她的好奇心不比他低。

“像，简直一模一样。”他呢喃着，差点又冲动地将她拥进怀里。“对不起，我失态了。”“没有哇！”为掩饰尴尬，她蹲下身去假装拔草。“其实我也觉得很奇怪，我们是第一次相见，但是你却给我一种很熟悉的感觉。”仿佛记得为他做饭、递茶、送水……这些事，她不是第一次做了。

只要看着他，就会有很多过往的记忆片段断断续续地溜过脑海；以前

她一定很爱他，否则不会一见到他，埋在黑土里的情种就如被春风吹过，迅速成长茁壮。

如今，她几乎已经确定他就是那被她遗忘十年的爱人，同时也是女儿的父亲。

眼下只剩下一个麻烦：谁是那个推她落海的凶手？潜意识中，她觉得凶手是她很熟悉的人，但愿不是风江……不！在她的内心里，有一处被迷雾所掩盖的地方，但那里持续传达出一个讯息：风江不是那个卑鄙小人；他的深情重义是不容怀疑的。

“你真的觉得我很熟悉？”他激动得全身发抖。有没有可能？晌融确实是“丝芮”，只是十年前那场灾祸致使她遗忘了过去？“也许是我们的磁场频率相合吧！”虽然喜欢他，但她还没有足够的勇气付出全部信任。“我不记得以前认识你；你见过我吗？”“我……”他不知道该怎么说。老实告诉她，他怀疑她是他十年前“落海身亡”的妻子复生？只怕会吓跑她吧！

这是个没有答案的问题，晌融也明白，不忍见他困扰，她主动转移话题。

“‘丝芮’……就是你说跟我很像的那个女人，她是个什么样的人？”“丝芮，她……”甜美的回忆促使他泛起一抹如痴如醉的笑容。“她是世界上最美丽、单纯、善良的天使。”被这样一个深情重义的男人爱上，一定是件很幸福的事情。晌融居然有点嫉妒“丝芮”。

“你很爱她？”风江望着她，晌融问他话的神情就跟当年“丝芮”在他耳边撒娇，问他：“风，你爱不爱我？”一样，他情不自禁地点头。

“我爱你、我爱你，丝芮。”晌融莫名地感到生气。笨男人！他在向谁说爱啊？我不是你的丝芮，跟我说话的时候别老是丝芮、丝芮，喊个不停！晌融真想这样大声骂他。

但在理智的阻止下，她开口说出的却是：“你和丝芮是怎么认识的？”没有人可以拒绝天使的祈求，风江也是一样。

“在T大的开学典礼上，丝芮，你忘了吗？那天我们两个人都迟到了，在校门口撞成一团，我弄脏了你的新衣服，你哭了，就在那时，我对你一见钟情……”哇！十年前就谈这种火箭式的快餐爱情，他们也够前卫了吧？她歪着头努力回想。

一辆红色的跑车倏忽闪过眼帘，一名身穿白色洋装的女孩急匆匆地跑过来，彼此都被对方的突然出现吓了一跳，女孩跌倒在地，跑车的车头倏地急转，撞向学校大门——老天！这就是他说的“撞成一团”？未免太夸张了！风江望着她颌首苦思，时嗔时喜的面容，一个念头撞进脑里。她是在回忆吗？怀想他们曾经共有过的甜蜜！

想要知道答案很简单，试试她就知道了。

“你知道吗？丝芮，你好难追，我送你礼物，你嫌浪费；我天天接你上、下课，你说我不学无术；我心疼你又要读书、又兼家教，还到餐厅里当服务生，想要帮助你，你就骂我是个挥霍家产的纨绔子弟……我从没被人那样嫌弃过，你让我觉得自己好没用，像个废物，那一阵子，我沮丧得差点死掉。”我真的这么坏？虽然还没有直接证据证明晌融就是“丝芮”，但她的潜意识里就是感到深深的愧疚。

“你好可怜。”完全是不自觉地她伸出手，心疼地摸着他的头。“别难过了，以后我会好好疼你的。”“嗯！”时光恍惚回到十年前，他就是那么自然

地将脑袋倚在她肩上。“我知道你会疼我，因为你是那么的温柔、善良。”晌融一点都不会觉得奇怪，似乎这样的亲密本是理所当然。

“我才没有你说的那么好。”红霞占满了她的脸。

“才不呢！你比我说的更好上一百倍。你很聪明，每学期都拿奖学金；我喜欢吃你做的菜，你就天天帮我准备便当。刚开始我都没发觉你经济状况不好，因为你每天都笑口常开，好象你是这世上最幸福的人，直到后来我才发现你是孤儿，半工半读，要付学费、又要生活，日子过得非常清苦；可你给我的便当里总是装满好菜，而你自己的饭盒里却只剩下一颗蛋和一些菜渣，我……”风江说着，心脏更是拧得发疼。

父母嫌弃她出身不好，配不上他，一定要他娶世家之女安佑娜，还把那女人接回家里，由着她颐指气使。他每个月回家一趟，就听得家里的佣人哭诉不绝，全是安佑娜如何欺人太甚、压榨工人的事。那个家越来越乌烟瘴气，因此他也尽可能地减少回家的次数。

但，这不是很讽刺吗？“家”，应当是处平稳、安全的避风港，不是座冰冷的宝窟。

他梦想建立的家庭是温暖而甜蜜的；这个梦，不是门当户对就可以达成，唯有具备无私、真挚的爱的“丝芮”才有办到的能力。

晌融心口闷闷的，每听他多说一句，她眼中的酸疼就更甚，不知怎地，就好想掉泪。

风江爱怜地将她搂进怀里。

接触到他温暖的胸膛，她的泪再也止不住滴了下来。

胸前的濡湿吓坏了风江。“你怎么了？”晌融要是知道就好了！她也不懂啊，心口就是痛，好难过、好难过……他手足无措地拍着她的背。“别哭、你别哭嘛！”“我也不想哭，可是……呜呜……它停不下来，哇……”她越哭越伤心。

最后，风江只得紧紧抱住她。“丝芮，乖，别哭了，我会心疼的。”晌融的眼泪蓦地煞住，她用力推开他。“你到底在叫谁？”“我……”因为怀里的人儿不见得太突然，风江还是维持着抱住她的姿势，一派呆愣。

“我叫聂晌融！”嫉妒过去的“自己”或许很莫名其妙，但没办法，她就是生气；明明待在他怀里的是她，他却满脑子“丝芮”，那如今的“聂晌融”又算什么呢？纵然晌融是“丝芮”的可能性是百分之百，但他一心只想着那个被她遗忘在过去的“自己”，这是不是就代表了：她若永生永世都恢复不了记忆，那“聂晌融”也不用想取代“严丝芮”活下去了？抱着晌融喊“丝芮”，他压根儿抹杀了晌融的存在。这可恶的浑蛋！“大笨蛋——”她边跑边骂，重重地关门声同时也击疼了风江的心。

“我也希望自己笨一点儿，那样就不会惹你生气了。”风江无奈长叹口气，被她的泪搅得心口发疼。

特意的试探果然得到了预期中的答案。她激烈的反应、迷惑于他所谈论的过去、无意识展现出来的温柔……在在说明了，“晌融”就是“丝芮”。

但期间，她一度的若有所思，则很像失忆症的症状。莫非是那场坠海意外造成了她的记忆障碍？还有一个大问题，“丝芮”本身是孤儿，无父无母，怎会突然冒出一对聂姓父母？除非……他像想到什么似的，急冲回屋里取出手提电脑连上网络，侵入户政事务所的资料库。

户籍设在台北天母地区的聂晌融……有了——“认养亲属”；聂氏夫妇

果真不是响融的亲生父母。

他兴奋得双眼发亮，迫不及待往下查，响融是在九年前被聂氏夫妇收养的，很符合“丝芮”落海的日子；还有小司楚，她的父亲栏是——父不详。

不会错，至少有百分之九十九的证据都指向：“响融”与“丝芮”是同一人。

剩下的百分之一，只要做了小司楚和他的DNA测试，证明孩子确是他和她所亲生，响融就无可抵赖了。

风江全身发抖，心里的狂喜非笔墨可以形容。

“响融、响融、响融……”他抱着头，一边喊着她的名字、一边掉泪。

十年了，好漫长的时光，他的梦想终于实现，老天将“丝芮”还给他了。虽然是以响融的新身分，但他不在意，过去的记忆遗忘就遗忘了，他不在乎重新追求她，再谈一场刻骨铭心的恋爱。

“响融，我不会再提起‘丝芮’这名字了，她也忘记以前没用的‘风’吧！让我们重新开始。”他对着她的房门说，同时也在心底立誓，这一次，他绝不会再失去她。

不过……他抽出口袋里的血书怀疑地看着，十分不解她为什么寄这种东西给他？而寄信的第二天就上万能社指名要他当她的保镖，她是真的遇到麻烦？还是另有目的？说自己不是“丝芮”，又暗示他过去的事……唉、唉、唉！还说要疼他呢，她根本就比十年前更难缠了。

他忍不住失笑，一颗心却背叛地认定谜般的她更有魅力。

“我真是有被虐待狂！”他摇头叹笑。“不管了，船到桥头自然直。”他相信总有一天，她会对他说明一切真相。

眼下他最应该烦恼的是：惹她生气之后，该如何哄她开心？回忆着十年前的她，以前他做过的什么事最能感动她？散步、兜风、窗台下唱情歌、点广播给她听、请她看电影……嗯，应该还有更快有效的……有了！他想到一个好办法，包管她笑不拢嘴。

“唔……”响融爱困地揉着双眼，她本来没有午睡的习惯，但中午被那个浑蛋气得太累了，躺在床上哭骂了许久，不小心就睡着了。

这一觉睡得还真过瘾，不仅没作噩梦，反而……她不好意思地红了脸，一整个睡梦中都是风江。

从他们在校门口撞成一团开始……嘻！她想起很多他的糗事，他外表斯文，其实是个火爆浪子；看似温和，但一喝醉酒，却比三姑六婆还要聒噪；他的体力、精神超乎常人，熬夜三、五天也不觉得累，但他刚睡醒的时候智商却会从一八〇降到负一八〇，连棒棒糖都不用，吹个口哨就能把他拐走……呵呵呵！她越想就越开心，想不到他是个如此可爱的男人，她绝对要记起他们之间的恋爱过程。

“妈咪，你醒了吗？”小司楚突然冲了进来，扑到她床上。响融被女儿压得倒抽口气。“司楚，你想撞死妈咪啊？”“撞扁了吗？”小司楚伸手摸了摸母亲的丰胸。“没有嘛！还是很大呀。”“不是更大吗？”响融歪着头看女儿。

“咦？”小司楚一脸疑惑。

“被你撞得瘀青，不是就肿起来了。”响融一指神功倏出，搔得女儿涕泗纵横，母女俩在床上笑闹成一团。

风江站在房门口，看着她们玩得那样的快乐、开心，她们是他的家人，

曾经失去，如今又得回。他不觉满心激荡，人生至此，夫复何求？五分钟后，他轻轻地敲了下房门，引起玩乐中的两人注意。

“你怎么在这里？”轰地！晌融脸红到耳根，刚才她和女儿间的玩笑话，他该不会全听进去了吧？“我来请你们去吃饭。”风江向司楚招招手。“来，我们先出去，让妈咪换衣服。”小司楚一跃而入风江怀里，抱着他的颈子骄傲地昂起头宣布。“妈咪，今天的晚饭是我和风叔叔一起做的喔！你快点来吃。”那对长得八分像的——姑且称他们为“父女”好了——在他们离去后，晌融不敢置信地张大嘴巴。

刚才风江叫她什么？妈咪？那谁是爹地？他吗？还有她那古灵精怪的女儿，居然这么快就背叛她这自幼相依为命的母亲，改投别人怀抱了？真没品！

不晓得她睡着的时候，风江是用什么方法勾引了女儿？晌融匆匆洗把脸后，来到饭厅。

那对……“父女”，虽不想承认，但他们之间和谐的气氛确实是与生俱来。血缘关系果真是不可抹杀的，霎时，她突然觉得有点寂寞。

### 第三章

“妈咪快来！”小司楚兴奋地朝她挥手。

晌融走近餐桌，看到风江光明正大地高踞主人位。这家伙一点都不懂得客气，就算他是一家之主又如何？缺席了十年，如今回来，难道不该多尊重她一些？“晌融，来。”风江体贴地帮她拉开椅子，伺候她坐好。打开冰镇好的香橙果汁，斟满她面前的杯子。“司楚说你最喜欢吃海鲜，我们下午开车下山买了一些上来，你尝尝看，喜不喜欢？”“我们找了好久，山下很少卖海鲜。”其实是风江坚持要为妈妈开一个庆祝会，庆祝什么她就知道了。不过开三、四个小时的车，就为了买海鲜，这种事司楚是打死绝不再做的。

“你们还特地开车下山去买啊！”晌融低下头，心底某一处柔软的情弦被他的体贴拨动了，一股熟悉的温暖包围住她，她知道，这样的宠溺她不是第一次尝了。

那一脸的感动完全在风江的预料中。她的本性一如十年前那般纯美，不需要高贵的华服、珠宝加身，一点小小的用心与体贴就能完全掳获她的芳心。

所以他用的也是十年前那一套追求手法，不过说来惭愧，忝活了二十八个秋冬，除了十八岁那年曾追求过她外，其余的日子里他都在做“和尚”。

因此，倘若十年前那些招数搞不定她的话……没办法，他也只有举白旗投降的分。

但，幸好管用！他一一打开餐盘上的盖子，献殷勤地为她盛了碗海鲜浓汤。

“完全遵照司楚的建议，你试试味道对不对？”“那味道是我调的喔！”忙和了大半天，司楚当然得邀点功。

响融轻尝了一口，鲜虾、干贝、蛤蜊……各式海鲜的滋味在嘴里层层漾开，鲜美到极点。

“味道真好！”“是吧？”小司楚丢了个得意的眼神给风江。“我说妈妈会喜欢的。”“司楚不愧是一流的美食家。”风江顺口笼络了一下女儿。其实他早知她喜欢吃海鲜，只是没料到她吃得如此精致；想必是近十年来，被聂氏夫妻娇养出来的。

由此可见，她极受养父母宠爱；他也可以稍减一些愧疚了。

响融盯着清蒸大闸蟹、五柳烩鱼、胡椒虾、生炒花枝……，总共四菜一汤，奇怪，怎么好象少了什么东西？“啊！你们做蒸蟹，没顺便做姜醋汁吗？”“有哇！”风江看着小司楚。“在冰箱，司楚说，那东西臭死了，不准我端上桌。”“只要掺上酒的东西，司楚都说臭。”响融太了解这个女儿了。

“我们蒸大闸蟹的时候加了盐巴，不用沾姜醋汁也很好吃。”小司楚大声抗议。她讨厌酒，沾到一滴都会全身起酒疹，妈咪还要把有酒的东西端上来，真坏心！

“吃蒸蟹不沾点姜醋汁怎能吃出它的鲜味？”响融走进厨房，打开冰箱，整整一碗公的姜醋汁，她稍微试了一下味道，够辣、够酸、够甜、又够劲，这风江的手艺真不错，太符合她的口味了！

“把那恶心的东西拿离我远一点儿！”一闻到姜醋汁里掺的酒味，小司楚赶紧避到长桌尾端。讨厌！她快被酒气熏晕了。

“真没用，你到底像谁啊？”响融的酒量不错，风江看起来也不像逊到底的人，两人生出来的女儿怎会怕酒怕成这个样子？风江暗笑。他想，他知道小司楚像谁了。她像他爸爸，风父也是个天生畏酒的人。

基本上，风家的人酒量都不好，他自己也是三杯量，再过头，隔天就会起酒疹，所以他很少喝酒。司楚闷着头吃白饭，如果不是酒味太呛鼻，她一定会抗争到底的，只可惜她现在晕得只想赶快离开餐厅。

“吃饱了。”半碗白饭总算扒光，她丢下碗，快步冲回房去。

“唉！”响融一手支着额，大叹三声无奈。“像她这么怕酒，将来结婚生子，坐月子的时候，可怎么是好？”“把酒滚开，等酒气都散了之后再端给她吃，没事的。”风江笑着安慰她。“而且，孩子还小，等她慢慢长大后，怕酒的程度应该就会减轻了。”“希望喽！”她回了他一记苦笑，走进厨房，拿来一个干净的盘子。“你干什么？”她看见风江正忙着剥虾子和螃蟹，而去掉了壳的海鲜则被另外堆在一旁。他习惯这样吃吗？怎么像个小孩子似的？风江将剥好的蟹肉和虾子放进她拿来的干净磁盘里。“给司楚啊！她刚刚只吃了半碗白饭，一点菜都没吃，你拿进去慰劳她一下吧！”“咦？”想不到这男人还是个标准的“孝女”——孝顺女儿。“你这么宠孩子，不怕宠坏她？”“不怕，司楚年纪虽小，却很有主见、又聪明，她是个知道自己想做什么、就会努力去做的孩子，不会轻易受外界引诱而变坏。”风江倒有为人父亲的架式。

响融忍不住调侃他。“你对孩子倒有信心，当心人家笑你是个傻爸爸。”

“对自己的孩子没信心，有什么资格做人父母？”他得意地朝她眨眨眼。

响融心脏一窒，差点砸了手中的磁盘。他为什么说司楚是“自己的孩子”？莫非……她不敢想。“我送菜去给司楚，你慢吃。”她连忙又逃了。

“顺便问问司楚，待会儿要不要出来吃甜点？我烤的苹果派不错喔！”

“好。”“你的动作快点儿，我也帮你把虾子和螃蟹的壳都剥好了。”“咦？”

怎么连她也宠？讨厌！她又想哭了。赶紧躲到女儿房里去。

“妈咪！”小司楚从床上跳起来。“你干么啊？要哭不哭……咦？这菜要给我吃的？”“嗯！”晌融回得没啥儿精神。

小司楚看到一盘好菜可开心了。“妈咪，你今天怎么这么好？连虾子和螃蟹的壳都帮我剥好了。”“那不是我剥的。”“除了你，还有谁——难道是风叔叔？”小司楚看着剥得干干净净的海鲜，有生以来第一次领受父亲的宠爱，不由激动得眼眶发红。“风叔叔的人真不错。”“是啊！”既温柔、又体贴。”晌融两手环抱着女儿。“司楚，如果他做你爸爸，你觉得怎么样？”“妈咪确定风叔叔就是我爸爸了？”“错不了的。我最近又想起许多事，和他说的一模一样，而且你长得这么像他，这种事还能有假吗？”“妈咪要和风叔叔结婚？”小司楚虽然喜欢风江，但最重要的还是母亲的意愿，倘若母亲真爱风江，她便无条件接受他。

“嗯！”晌融含羞带怯地点头。“他真的很好，可是……我始终想不起最后害我的人是谁，如果就这样跟风江在一起，我一定会一辈子担惊受怕；而且，我也不大了解他，虽然我们谈过恋爱，但毕竟是十年前的事了，日子过了这么久，人不可能不变。他是不是娶妻了？有没有心上人？这些事我全都不知道。”“那就去调查他嘛，外公的公司里有设征信部，只要不是太难的事情，他们大概都调查得到。”“可是我已经叫征信部去做另一件事情了，再叫他们调查风江，我怕他们的工作压力会太大。”晌融一副好不后悔的样子。小司楚隐隐觉得不妙。“妈咪，你又做了什么事？”“这件事可是你的主意喔！”晌融抢先声明。“我请了一个杀手。”“啊！”小司楚张大嘴巴。“你真的请杀手测试风叔叔？！妈咪，你怎么可以这样，风叔叔人这么好，你居然……”“那主意是你出的耶！”晌融也很懊悔，她没料到自己这么快又陷入爱河。

“小孩子随口说说的话你也当真？”小司楚倒戈得更快。没办法，风江笼络人的手段太厉害，前两天，她还觉得他有点可怕，谁晓得今天一个下午厮混下来，她就觉得他是个大好人了。

两母女大眼瞪小眼，半晌，晌融摇摇头。“没办法，请了就是请了，幸好当时我没省那点小钱，请了一个超A级的杀手，佣金是贵了些，不过我相信他不会随意害风江的性命，不过……受点罪大概是免不了了。”“妈咪，我想转学回台湾。”小司楚突发惊人之语。

“怎么？英国是你自己要去的耶！”幼儿园的时候，晌融带司楚做过智力测验，当初判断女儿智商高达两百。自那时起，晌融就不遗余力地训练女儿的自主能力和是非观念，她不在乎女儿是不是举世无双的大天才，但女儿绝对要是个顶天立地的好人。

司楚的就学、生活，一向由她自己拿主意。去念英国的寄宿学校，期望像德蕾沙修女一样，为世界尽一份心，就是司楚为自己立下的志向，可这会儿为什么突然改变了？“我不会放弃自己的志向，但我希望陪在妈咪身边。”司楚反手抱着母亲。“你生病的时候，我居然都不在，我好难过。”“司楚真乖。”晌融心满意足地回抱女儿。“谢谢你这么疼妈咪，这件事你就自己拿主意吧！”“我明天就回英国办休学，大概一个礼拜到半个月就可以回来了。”“你不读完这个学期？”“有必要吗？”小司楚皱着眉头。

“你别太担心妈咪，我没事的。”晌融突然调皮地对女儿眨眨眼。“你妈咪可不是那么容易被欺负的喔！”“你能够把风叔叔搞定再说吧！”“啊！”晌融想起外头还有一盘好料在等着她呢！“你风叔叔说，他还烤了苹果派，

“你想吃就出来吧！”她甩一下头，忘掉风江的奇言怪语，决定专心去对付那盘珍馐佳肴。

“妈咪，休学的事我会再仔细考虑一遍。”小司楚对她摆摆手。

响融笑了下，走出女儿的房间。

风江在餐厅里听到关门声，走出来。“菜都凉了，快来吃吧！”“嗯！”响融在他的陪伴下重新回到餐厅。“你真的把所有的虾子和螃蟹都剥完了？”“我一边吃，就一边帮你剥喽！”他笑着挟了一只虾送进她嘴里。“运气不错，今天买到的海鲜都很新鲜。”备受宠溺的幸福感让响融决定暂忘所有的麻烦，全心享受他的爱怜。

“你也吃嘛！”拉他坐下来。“你的手艺真不错，在哪学的？”“你教的啊！”想当年，为了学会烹饪，他可是吃了不少苦头。

“我？”他又把响融和“丝芮”搞混了不成？“忘了？”风江扬眉一笑。“有一回，你工作太忙，没空帮我准备便当，结果我一个星期中午都饿肚子，后来你知道了之后，就狠狠地骂了我一顿，并且严格规定我非学会烹饪不可。”这就是他的新追妻政策，不管她想不想得起来，他逮着机会就向她灌输过去他们恋爱的经过；他已经把从前追求她的手法全写成笔记，准备一样一样地向她展现，相信总有一天会唤醒她的情，让她重新爱上他。“你怎么这么懒，没便当就外卖嘛！”

餐厅、自助餐这么多，还会没地方吃饭？”响融纯粹是下意识反应。以前，在两人的交往过程中，这种情况肯定发生过很多次，她才会记得这么牢。

“是你说的，餐厅太贵，浪费钱；至于路边的摊贩、自助餐，谁晓得他们有没有通过食品卫生检定？我才不吃来路不明的东西。”他的回答完全是十年前那一套，果然顺利激起她埋藏在潜意识里的记忆。

“你的要求也未免太多了。”响融一拍额头。“看来以后我们不每天上市场买菜做饭是不行了。”“那我也没有吃白食啊！我会帮你做饭。”“你除了会做饭？还会做什么？”“嗯？我会修理电器、换灯泡、通马桶……还会很多很多东西。”“扫地、拖地、洗衣服会不会？”“那种东西佣人自然会做，不需要我动手。”他不好意思说自己不会。

“这别墅里哪儿来的佣人？”原来这男人也会耍赖，她掩口频频失笑，和他聊天实在太有意思了。

“不准取笑我！”他大感尴尬地搂住她的腰。“我有东西送给你。”“什么？”又做菜给她吃、又送礼物的，这男人可真积极。

“就是……”红潮在他脸上一闪而逝，说真格的，二十八岁的大男人还要学十八岁的小毛头那样追女孩子，怪不好意思的。“你听就知道了。”风江打开预先藏好的收录音机，广播里流泄出一阵悠扬轻柔的声音。

他该不会点了广播给她听吧？响融扬起眉，等待着。

有一幕画面缓缓在她脑海里浮起，异常清晰。地点走一处简陋的货柜屋，狭窄的木板床上，一个俊秀的大男孩怀里抱着一名娇丽多姿的美少女，一边亲吻她，而他们面前有一架收音机，正拨放着“我永远爱你”的情歌。

男孩捧起少女的脸深情地说了一句。“生日快乐，我的甜心。”少女感动得泪流满面，紧紧地拥住他，献上青涩的吻。

“谢谢！这是我收过最棒的生日礼物了……”哦！响融想起来了，难怪她觉得今晚的一切是如此的熟悉，原来他在重演十年前的情境。老天！他该

不会想重新追她吧？用十年前那一套？成堆的笑素在她肚里发酵着，亏得他想出这一招，实在太佩服他了。可是……他搞了这么久，到底找到那个调频没有？“你想找哪一个电台？”汗水沿着风江额头滑下。该死！再找不到，他点播的声音就要过了。

虽然向她求援有些丢脸，但逼不得已，他也只能气闷地道：“汉声。”“汉声有好几个网耶！你点播的是哪一个？”他轻哼了声，抿紧唇。

上帝！他不会连自己点播了哪一个网都不知道吧？她的眉毛抖动着，笑声有冲口而出的态势。

“啊！”风江突然喊了声。

就听到收音机里传出这样一段话。“以上就是我们为风江听友做的服务，你还满意吗？接着我们下一位听友……”“哈哈……”她真的不是故意的，可是……这实在是太好笑了。他的脑子到底是用什么东西做的？干么非照着十年前那一套来不可？“别笑了！”风江的脸色一变再变。该死的！他依稀、彷彿记得当年没这么多电台啊！那次他一打开收音机就找到了想要的频道，谁晓得现在的广播会变得这么复杂？“唉哟……”她忍不住抱着肚子，笑得直不起腰来。

“拜托！”他无颜见江东父老地用双手摀住脸。天啊！他到底都做了些什么样的蠢事？简直是笨透了！可恶——时光就在这样的笑笑闹闹中，不知不觉地流逝，那空白的十年被轻易地跨了过去，他们彷彿回到十年前正在热恋的当口，开心地品味着恋爱的甜蜜……小司楚回英国已经三天了，晌融温柔的微笑里总是带着一丝寂寞。她一定是很想念女儿。

晚饭她也只吃两口就不吃了，风江瞧着她孤单的背影，心里有着难舍的酸疼。

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教她重展笑颜？现在的她，他并不是非常了解；但十年前的她……“丝芮”最喜欢听他唱情歌了，不晓得“晌融”的喜好怎么样？尴尬的红潮一闪而逝，他一张俊脸微微发烫着，自那日点播告白失败后，他就不大敢再去做十年前那些年少轻狂的蠢事了，可是……见她难过，他也不开心，再怎么丢脸的事，只要能博得她粲然一笑，他也愿意赴汤蹈火完成它。

下定决心后，风江随即翻遍整栋别墅，找到一把吉他。不晓得是几年前留下来的骨董，音都乱掉了，幸亏当年为了追求她，他苦下功夫，勤练了三个月的吉他，弹得手指都裂开了，才博得她答应交往的承诺，也算值得啦！

调好了音，试弹两遍，音质还可以，反正他也不是什么音乐高手，可以伴奏他的歌声就行了。

风江背起吉他，来到前庭她房间的窗户下，一阵热流又往他脸上冲去。

说真话，月下唱情歌追女孩子这种行为真的是满蠢的，不知他当年怎会做得这么起劲呢？而且她还真的被他追到手了，不晓得到底是谁比较笨啊？“咳！”清清嗓子，弹琴的手有点儿抖。

“啊——”喉咙里发出来的声音也不再是少年郎的高亢激越。唉！真难为这把二十八岁的老骨头了。

被窝里的晌融毫无防备地接收到一阵熟悉的音律，那深埋在潜意识里的过去被一点一滴挑开了。

本来，遇到风江后，锁住她记忆的铁链就日渐松弛，与他相处的每一分、每一秒都有新的画面涌现脑海，她差不多已经记起了七成的过去，只剩

下最后一段噩梦，因为恐怖，她一直将它牢牢压制住，不敢去碰触。

可是那阵音律却直探入她的记忆底部，撕碎封印，血腥黑雾终于涌出，滚滚翻腾，占领了她的梦境——“风，我……我怀孕了！”美丽的少女脸上写着羞涩。

“真的？”得到女孩肯定的答复，男孩兴奋地跳了起来。“太棒了，我要做爸爸了……”他开心地吻上她粉嫩的樱唇，任幸福的波涛包围住两具年轻的躯体。

这一刻，他们的爱是真实、深切而浓烈的，而他们也相信这份爱会坚持到天长地久！

唯一没想到的是现实的残酷……画面急速转换，睡梦中的晌融痛苦地呻吟、挣扎着。

“你以为你是什么身分？也敢妄想进我风家门！”一个中年男人，好凶狠，严厉的言词与面容。

晌融下意识想躲，却被一堆杂物砸得跌倒在地，中年男人挥着拳头欺近身来。

“不要、不要……”她痛苦地摇头，四肢并用、逃出屋子。

外头的风雨好大，她几乎站不住脚。“救命……”她看见前头杵了一道人影，遂扯开喉咙拚命地呼救。人影慢慢接近了。“乌鸦也想随凤飞，现实生活焉有此等好事？”冷冽的声音更甚十二月的冰雪。

那女孩胆战心惊地拔腿快跑，要逃、一定要逃……否则她会被杀死！

人影更近了，她瞧见一双白惨惨、魔鬼般的爪子，是死神吗？“他”挥动着大镰刀就要拘她下地狱了。

“不要——”晌融气喘吁吁地睁开眼，冷汗湿透了羽毛被。

这噩梦她已经不是第一次作了，然而这么清晰的画面却是首见，原来想要害她的人不只一个：那个中年男人，还有最后推她落海的人，他们……唔！她抱着双肩，止不住颤抖，隐身在暴风雨中的人影又逐渐从脑海中淡化了，刚才她分明捉住了什么的，怎么会……窗外的歌声依旧带着熟悉的频律不停地刺激着她的神经。该死！她的头好疼。

本来和风江在一起后，他安定人心的气质，一圈又一圈地保护着她，她已许久不再作那个噩梦了。

以为只要待在他身边，痛苦便将永远地远离她，可是今夜，噩梦却以更详细写真的画面破坏了她的睡眠，寒气般的恐怖感充斥在她每一条血管里，逼得她眼中的泪如潮水般不停涌出。这一切全是那扰人清梦的可恶歌声害的！

晌融火冒三丈地端起床头柜上的大水杯，打开窗户泼了出去。

“啊！”寒流来袭的夜里，给一杯冷水兜头浇下的滋味冻白了风江的唇。

“哈啾！”怎么这样？她就算不喜欢他的歌，也不该拿水淋他嘛！

听到异响，晌融打开灯，凑到窗边查看，一条颀长精硕的人影在月光下一闪而过。

好象风江……她房间里倏然大亮的灯光，打断了风江喃喃不绝的抱怨。要在这时候让她瞧见他的狼狈，他这一辈子都不要做男人了！

他跑得好快，一溜烟地窜进玫瑰丛里，霎时，如潮的后悔立刻淹没了他。可恶！刚才他应该躲进桂花丛里的，这些该死的玫瑰刺刮得他的皮肤痛死了！

“搞清楚是谁在照顾你们好不好？”摸着手上、脚上丝丝血迹，他真觉得玫瑰是最忘恩负义的一种植物。

晌融关上灯，缩回床上，抱着棉被，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她不会看错的，那绝对是风江，除了他，没其它人能闯得过他细心怖置的保全系统。

只是……他半夜不睡，跑到她窗户下唱歌做什么？唉哟！哈哈……笑死她了，他怎么尽干这些乌龙事？很显然，十年的岁月并没有让这个男人成长多少。以前，他自弹自唱情歌的功力就只能列入三流；时光流逝，刚才他的表现更是退步到“不入流”的境地，亏他还有脸唱得那么大声！

想当年，她也并不是被他的歌声所吸引，不过是看在他弹得手指都流血了，仍依然不放弃的毅力上，一时心软，便接受了他的追求。

但他真的对她很好，专情又痴心，这么多年不见，他还是一眼就认出她来，说不感动是骗人的，这样一个好男人，值得她用生命去喜爱。

好吧！看在他这么辛苦，而她也由衷喜欢他的分上，再矜持下去就显得虚伪了：女人有时候也该主动一点儿，送出些许的甜头，男人才不会太可怜。

若他的努力有了报偿，那些成就感自会驱使着他更加用功，而最后受益的也总是她，这就是投资报酬率的分析了。

她微微一笑，天使的面孔下有着一颗媲美魔鬼般聪慧、机敏的脑袋。

可不要以为漂亮的女人都只是花瓶哦，聂晌融就是标准的美貌与智能兼具的女人！

为了弥补那夜向风江泼水的愧疚，晌融决定请风江看电影，二轮片，一次可以看两场，只要一百元的那种。因为他好象非常怀念十年前那些阳春型的约会，所以她也顺他的意，当自己是穷脱底的大学生，陪他重温旧梦。

他们约定的时间是今天上午九点，但……“喂，起床啦！”晌融把平底锅敲得震天价响。

早上的风江很难叫醒，刚起床的他更像一个小瓜果，不经过半个小时的调养，不会恢复原状。

“大懒虫，起床啦！你今天不是要陪我去看电影？喂——”她不死心地在他耳畔大吼，不信他还睡得着。

一秒、两秒、三秒……一分钟过去了，床上的人还是没反应。

这人真的很死皮赖脸，他打死不起床是不？好，没关系，她自有妙计对付他。

晌融跑回厨房打开冰箱，从制冰盒里拿出一小块冰，回到房里，偷偷地、偷偷地放进他的睡衣里。

“哇！”风江屁股着火似地跳了起来。怎么回事？暖气又坏了吗？他走过去，拍拍暖气机，听到引擎运转声。“没事嘛！”他咕哝了两句又转回床上，睡大觉去也。

从头到尾，完全没注意到，床铺旁边头顶生烟的大美女。

真是败给他了！晌融双手插腰，又好气、又好笑地看着他，突然一个念头闪过脑海。

她走回自己的房间，拿来一件性感内衣，大红色的薄纱，透明又艳丽。

她轻手轻脚地脱下风江身上的睡袍，再将大红色内衣套在他身上；性感内衣穿在他厚实的胸膛上，要说多爆笑，就有多爆笑。

她咬着牙，强忍住笑意，重新帮他穿上睡袍，再从浴室里拧来一条湿毛巾，帮他擦拭头脸、手脚。

慢慢地，风江终于睁开双眼，迷茫的神智完全表现在那一脸呆滞上。响融实在快笑出来了，却还得一本正经地拉着他上餐厅吃早餐。

风江吃饭、喝咖啡，完全是下意识的，直到过了约半个小时，那双无神的眼才渐渐有了光亮。

响融像没事人似地问道：“吃完饭赶快去换衣服，不然会赶不上电影开场。”“电影？”他还没完全清醒。

“你忘啦？我昨天不是说，今天要请你去看电影？”响融提醒他。

“哦！对。”他想起来了。“你等我一下，我换衣服很快的。”风江随意擦了嘴，便急着回房换衣服，他的眉眼间有着难掩的兴奋。她约他看电影耶，真好！

“你快去换吧！”她笑谜谜的，心情紧张到极点。

快呀、快呀，等到他把睡袍脱掉，发现自己穿著女用性感内衣……呵呵——

## 第四章

别看风江外表斯文、又会做饭，一副新好男人样；他其实满大男人主义的，非常讨厌碰触女性贴身衣物或女性专用品，如今……“啊！”客房门被踢了开来。“聂、响、融！”风江一张脸乍红乍白的。

看到地穿著透明内衣的性感样，加上他的脖子胀得跟衣服的颜色一样红；响融抱着肚子，笑得直不起腰来。

“风，你好漂亮，简直美呆了！”“我一点都不觉得这是夸赞！”他瞪大眼。

“你怎么能趁我睡觉的时候，给我偷摸衣服？”“错！”她摇了摇食指。“是趁你早上半睡半醒时换的。”“有什么不一样？”风江真是气死了！

“时间不一样啊！”他仍激动地喘着气。

“风……”她突然娇媚万千地偎近他。“我都不知道，原来你的身材这么好，虎背熊腰、好有男子气概喔！”“哦？”他吊高眉。作错事就想撒娇蒙混过去，当女人可真便利！

“你不信吗？我们去照照镜子，你就知道了。”“不必！”他知道自己像什么，刚才在浴室里看到了，简直恶心到极点。为免糟塌了今晨的早餐，那种恐怖的画面还是忘了吧！不过……小妮子却不能不教训。

“我真的好看？”“非常漂亮。”更加可笑！她心里又加了一句。

“你喜欢吗？”她忙不迭地点头。

“看到我这副模样，你是不是更有‘感觉’？”他语气一变而为诱哄、邪魅。

“噢？”她张大嘴，一时不明白他所谓的“感觉”为何？“小傻瓜，你这么兴奋啊！好吧，我就牺牲一下。”他眨眨眼。

她也跟着眨眼。“做什么？”“乖，把嘴巴张开，啊——”她真的很好拐，一个口令、一个动作。

她不自觉地将芳唇微张，风江立刻迅雷不及掩耳地低下头攫住柔软的

芳香。

“唔！”上当了，响融不满地张大眼瞪他：你骗我！他的眼神里写着戏谑：有吗？我以为这就是你要的。

她的眼底闪着怒火：我什么时候这么说过了？他换了个一本正经的表情：你的行动已经说明了一切啊！

真教人生气！响融牙关一合。

“哇！”风江搥着嘴后退一大步。“你想谋杀亲夫啊！”天，她差点咬断了他的舌头。

“谁是亲夫？”“我喽！”“不要脸！”“莫非我是奸夫？”他一脸的无辜。

“响融，我觉得那个形容词不大好。”“一想到我居然跟一张这么无聊下流的嘴接吻，就教人恶心。”她咬牙切齿地说。

“难道你喜欢跟卑鄙肮脏的嘴接吻？”响融头顶开始冒出白烟，重重一跺脚，转回自己的卧室里。她一定、肯定、决定今天一整天，都不要跟那个促狭鬼说话了！

“响融，你还没有告诉我，你喜欢跟什么样的嘴接吻耶！”风江在她身后淘气地喊着。

她的反应真是十年如一日。而以他二十八岁之龄，再去做十八岁少年郎会做的事，是有些尴尬；但是她的可爱足以弥补一切。

就算他们都已近而立之年，经济、事业都有了一定的基础，人也较成熟了，他还是喜欢跟她谈那种纯纯的、阳春型的恋爱。

去河堤散步、到山上看星星、挤二轮电影院、偶尔互相恶作剧一下……那甜蜜的感觉一直在他心底回荡着，久久不散！

但前提是要像刚才那样成功的，若是失败的经历，比如说：月下唱情歌；那种蠢事他是打死不再做了。

风江正在屋外暖车，身上的行动电话响了起来。

“喂，我是风江。”“金迷啦！你家那个讨人厌的未婚妻又来闹了。”“什么未婚妻？安佑娜与我一点关系也没有。”虽然她自十年前开始，就仗着父亲的庇护，赖在风家、以他老婆自居、更进驻“旋风企业”领导阶层；但他与她一未拜堂、二无公开摆宴，连户口都没迁，谁理她？“你们有没有关系都与我无关，只是她掀了两张桌子、砸了一组茶杯，我可要算在你头上喔！”

“这一次让你扣，但麻烦下一次千万别再放她进社里了。”安佑娜是标准的千金小姐，脾气又娇又傲，每个月定期来找他碴，他的薪水都快被她砸光了。

“我本来要把她赶出去的，可她说是奉了你父亲的命令。”上官金迷顿了一下。

“你一个月没回去喔？”风江虽然与家里闹翻，但父母年纪渐大，尤其这一、两年，父亲的心脏和血压都有问题。他为人子再怎么气愤也不能放着老爸爸、老妈妈不管，因此每个月固定回去探望两老一次，可是要他回去接掌家业、承欢膝下，他就做不到了。

“过两天，我这边如果风平浪静的话，我会回去一趟。”“嗯……”上官金迷迟疑片刻。“这个消息……我觉得是安佑娜在胡说八道，但还是告诉你一声比较好。她告诉我，你父亲心脏病发……”“爸爸心脏病发！”风江愕然大吼。

“你别这么紧张，听我说完行不行？”上官金迷蹙起黛眉，耳朵差点被他喊聋了。

“我帮你查了一下，你父亲的主治大夫否认病发一事，但她说……”风江深沉一笑，接续着说：“我若不在三十岁以前与她结婚、生下继承人，父亲就要将我踢出风家，并把所有财产归到她名下。安佑娜是不是这样说？”

“你知道？”“这个威胁我已经听十年了！”他淡然一笑。“没什么的。”电话筒另一端的上官金迷突然有些心疼，短短一句“没什么的”道尽了多少豪门辛酸？风江那张安抚人心的温和笑脸，想必也是饱经痛楚才淬炼出来的吧？“话我帮你带到了，还有……小心一点儿。”上官金迷对谁都不假辞色，唯独对温文儒雅又善于照顾人的风江不同，她在他面前总不自觉地收敛一些。

“谢谢你，金迷。”风江含笑道谢。“你们也要各自注意一点儿，如今有匡和老大都不在，司神如果有电话来，最好请他回来一趟。”上官金迷忍不住失笑。“想不到你也和有匡一样，有未卜先知的天分，玉司神三天后的飞机回台湾，到时候再聊，拜拜。”“拜拜。”风江关掉手机，思考着，找哪一天向晌融告个假回家一趟。安佑娜说话老爱夸大，可以不用理她，但父亲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他却不能不管，希望能劝得动老人家再做一次身体检查。唉——“你怎么了？愁眉苦脸的。”晌融温柔的嗓音蓦地响起。虽然刚刚才发过誓不理他，但他皱眉的样子好可怜，她一下子就心软了。

晌融本来就觉得无意义的呕气、冷战很傻；人生不过百年，甚至祸福难料，与其将时间浪费在不开心的事上面，还不如多想些好玩的事，宽待自己也原谅别人，让日子过得幸福、快乐一点。

风江心底的乌云好象突遇春风，刹那间被吹散了。“晌融。”他走过去，搂住她的腰，脑袋搁在她肩上。

晌融知道这是他撒娇前的预备动作，别看他平时一派斯文温和、很成熟的模样，其实这个大男人挺爱撒娇的，尤其是对她。“怎么啦？”她亲亲他的额、拍拍他的背。

“我可不可以跟你请一天假？”刚刚才惹火她，现在又要向她告假，他还真怕她会生气。

“噢？”晌融却对他淘气地眨眼。“我什么时候变成你的老板了？”风江心头一暖。或许有人会觉得奇怪，天涯何处无芳草，他何必单恋一枝花长达十年之久？可是她的温柔，没有亲身体会过的人，不会了解那种甜蜜。漂亮的女人他见得多了，像安佑娜就是个既能干、又艳丽的大美女，但是她的脾气也同样突出。

活到近三十岁，人生也看了不少，却更体会到初恋的美好。晌融的善体人意、纯真可人，世上绝无仅有；时间过得越久，他只会越思念她、越爱她。

“我有说你是老板吗？”他嘎哑的声音闷在她的肩膀里。“你是我的皇太后呢！”“原来我这么伟大。”她扬眉一笑。“好吧，本宫就赐你一天假。”“谢皇太后恩典。”他作势跪下。“请问这假何时能准？”“随请随准，你觉得怎么样？”她也不扶他，他爱跪就让他跪嘛！

他膝盖半屈，眼睛往上望：你不扶我吗？晌融两手背在背后，笑眯眯地看着他：怎还不快跪？认清了她的顽皮，风江拍拍手跳起来，没事似地说：“上车吧！看电影去。”真是识时务的俊杰！晌融也不戳破，只是微衔一笑，便安安静静坐进车里，等候他将她带到目的地。

上午十一点，电影院门口有两条气喘吁吁的人影，乍青乍白的脸色显示两人的紧张。

风江和响融不是为了迟到而慌忙，事实上，他们刚看了两小时的电影，才从电影院里跑出来。

也许有人会问，什么样的电影连演两场只需两小时？答案是……“你没有告诉我是看这种电影。”虽然难堪，但身为男人，风江还是抢先开口打破了尴尬。“很……特别……”“我不是要看这种电影啦！”想起方才看到的画面，响融脸上一片热烫。“我以为是‘变脸’……报纸上写‘变脸’，说很刺激，所以……”“是很刺激。”刺激到他差点流鼻血。

响融满面羞红地瞪他。“不要脸！”“是你请我看的耶！”他也是受害者啊！

“都说了我不是要看这种嘛！”她怎么知道上一秒钟，还是约翰·屈伏塔和尼可拉斯·凯吉在枪战，突然一个画面转换就变成了名为“风骚俏护士”的A片？而且还是那种全见版的多人游戏，什么玩意儿嘛？多年的清誉就此毁于一旦，她一定要去检举这家电影院啦，把她的清纯还给她！

“嗯、呃……”风江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自从与她别离后，他没再约过女孩子，也没上过电影院，不晓得怎会变成这样，可是……“好象只有我们两个跑出来。”“刚刚……我有注意到，其它人似乎都很习惯这种事。”纳闷啊！大家不是来看“变脸”的吗？那张脸突然变成了“风骚俏护士”，怎么没人觉得奇怪？一张疑云满布的脸自售票口钻了出来，瞪着风江和响融。大概在怀疑，这两个“LKK”是不是警察派来卧底的？现在电影院里正在播出的精采好片要不要稍停一会儿，等临检过后再续播？“我们还是走好了。”响融低着头，手脚都不知道该往哪里摆了。“那……走吧！”风江思考着，他是不是该去找一本恋爱指南看看？十年前的约会与十年后的实在差太多了，连电影院都变了质。那以后他还能用什么方法追她？感慨啊！岁月真是无情。“以前我们来的时候不是这样的。”“嗯！”她默然点头。过去，这里曾是穷学生欣赏电影的天堂，曾几何时，一切都不一样了，不晓得她记忆中的风景还有多少是被完整地留了下来的。

“你记不记得，以前这里只要有联映，我们会抱着睡袋整夜在这里排队等买票？第二天一进场，半间戏院都是我们学校的学生。有些戏痴更是一待就是一整天，从上午到晚上，只要有戏看，连饭都不必吃了。”回忆在脑海里越来越清晰，她想着想着，突发一语。“那时候真是辛苦你了，每天早起送牛奶。”风江眼里闪过一丝惊喜，她说的是当年，他为了表示诚心，用自己赚的钱请她看电影，特地去打了一星期的工，清早帮忙送牛奶的事。

她记起来了！他大喜过望，却又不敢表现出来，怕吓着她。

而她的响应也给了他莫大的信心，这种“重温旧梦”的方法奏效了，他们之间的距离正在缩短中，他有信心不日之内可以唤醒她体内所有沉睡的爱。

只要再加把劲就行了！

“中午想吃什么？”他更进一步，亲密地搂住她的肩，站在斑马线前，等着绿灯过马路。

一辆经过他们面前的黑色BMW突然紧急煞车。“风江！”此时灯号转变，风江牵着响融走过马路，直朝对街的巷子行去。

黑色的BMW倒车回到刚才看见风江的地方，可惜他们早已行踪杳然。BMW的车门打开来，走出一名高挑美艳的女子，但她最引人注目的不是那张漂亮的脸蛋，而是浑身上下那股倨傲、不可一世的气势。这个了不得的女

人就是安佑娜。

“我不会看错的，那个人绝对是风江，而他身边的是……”她突然双手环胸，血色自脸部褪尽。“严丝芮！”叭——后头被她挡住前路的车辆不停地按着喇叭。

安佑娜狠狠瞪了那驾驶一眼，虽然还是全身发凉，但她离去的姿势依旧高傲得一如女王。

出生富贵，一辈子的风光，安佑娜不能容许自己的人生中出现些许的污点。爱上风江是一次的失误，所幸他的出生来历也配得上她；她自忖，他们的结合将会是世所瞩目的一对。

谁知他会受一名无父无母的孤儿吸引，竟想放弃她？安佑娜岂能任这等荒唐事发生，她用尽心机、使尽手段，总算解决了情敌，顺利得到风父的青睐，确定她是风家媳妇的唯一人选。

十年来，风江虽然依旧躲着她，但他快三十岁了，最后期限将到，她有把握在这一、两年内得到他。岂料，早该消失的“严丝芮”竟然又出现了？该死！

到底是哪里出了错？她得尽快查清楚才好，布置了多年的局，绝不能在最后关头失败。

而另一边的聂响融却频频回头。“风，我听到有人在叫你耶。”“你听错了吧。”虽然风江嘴里这么说，但是脚步却越走越快。刚才确实有人唤了他的名，而且他也知道来人是安佑娜。但他不想见她，除了她很烦之外，响融在身边，不愿她误会是最大的因素。

“是吗？”她的耳朵没那么差吧？而且那个声音她觉得很熟悉耶！

“别说这么多了，你还没有告诉我，中午你想吃什么呢？”风江把她带到停车处。

“中餐、西餐、日本料理，还是……”“吃面。”她想到什么似地一拍手。

“去吃那种好大好大一碗的牛肉面。”学生时代，电影和牛肉面都是他们对平常节衣缩食的自己一点小小的犒赏。只要看完电影，就会去吃上“一脸盆”的面，撑得趴在桌子上起不来，顺便跷掉下午的课。

临回去前，还用个铜板买一袋五百CC的木瓜牛奶，边走边喝。

啊啊啊——年轻的放荡岁月，真是值得怀念！好开心，她逐渐想起了一切。“你是说吃面兼蒸脸那种？”他一脸笑容地回忆着，读书的时候最爱去那里吃面了，面条都是老板现做的，又Q又爽口，料足味也美，十几二十块可以吃到吐，真是值回票价。

“嗯！”她兴奋地点着头。“你还记不记得路怎么走？”“当然记得。”只要是有关她的一切，他永远都不会忘记。

“那就走吧。”她笑着打开车门。

咻！某种熟悉的闷声敲响了风江脑里的警钟。

“小心！”他抱着她随地翻滚了一圈。

咻、咻、咻！闷声又响了几下，打在车体上的子弹，与钣金相摩擦，发出点点星火。

有人狙击他们，而且用的是装了灭音器的枪。来人是行家！风江冷然地蹙紧眉峰。

“响融，你快躲进车里，没我的命令不许出来。”他迅速打开车门，迅雷不及掩耳地将她推了进去。

“小心点儿，风！”难道是泰迪来了？响融一颗心忐忑不安。

风江蹲在车旁，手里拿着强效麻醉枪。大马路上的，“神风万能社”不是黑道帮派，他们不会用真枪。

不过这麻醉枪比真枪还好用；子弹若没打中要害，敌人还有反击的可能，但这种麻醉枪只要擦伤皮肤，中针者五秒内绝对昏厥。这是萧士诚最得意的发明之一。

风江眼观四面、耳听八方，终于注意到了巷子口那辆蓝色厢型车。他匍匐着爬行过去，想看清楚敌人的真面目。

对方同时也发现了风江的目的，他们又密集地开了几枪，全被风江俐落地躲了开去，他们发现无法射中风江，随即踩紧油门就想逃跑。风江拔腿便追，至少也要记住对方的车牌号码才有追查的线索。

“风江——”响融见他跑走了，焦急地喊了声。

“待在里头别出来，我一会儿就回来。”他头也不回地撂下一句话，跑出了巷子。

该死！过了几天好日子，把他的警戒心都给磨灭了。没想到响融是人家狙击的对象，还这么光明正大地跟她出来看电影，他真是越活越回去了！

无论如何得找到一点线索，为她清除麻烦的根由，以确保她的平安。

蓝色的厢型车直往大马路上逃窜而去，他在后头拚命地追，腕上的手表型摄录机伸长了镜头，不停地拍下车子离去的情景。

回去把它放入计算机里分析，运气好的话，也许可以拍到车中人的影像，差一点也能看出车牌号码。

还有，回去时也得记得捡几颗他们射过来的子弹，以便比对枪型。

为了响融，风江是使出了浑身解数。

风江前脚才走，另一道高壮的黑影紧跟着就罩住了响融躲藏的车子。

一只大手在车窗上敲了两下，响融看到一张西方大男孩的俊脸，他拥有一双天蓝色、坚毅又狡黠的眼眸，怀里还抱着一只泰迪熊。

“泰迪。”她笑嘻嘻地开门走下车。“我才在想你怎么会用这么逊的方法出场，原来那不是你。他们是你雇来引开风江，好单独与我谈话的吧？你真聪明！”她高兴个什么劲儿？他费这么大心思安排一切，就是想找个无阻碍的地方修理她一顿耶！

泰迪削薄的嘴唇一抿。“你就是在网络上四处放消息，要聘请我办事的聂响融？”当他知道有人这样胡搞瞎搞恶整他时，差点没扛着一管火箭炮冲来台湾，一炮将聂宅轰成平地。“你会说中文！”响融浑然不觉他的怒气，美丽的双眸一亮。“我知道你会说英、法、德、义、日五国语言，想不到你华语也说得这么好，实在是太厉害了。”这女人是笨蛋吗？泰迪冷眼一凝，大掌毫不留情地扯住她的衣领，将她揪离地面。

“女人，你知不知道我是谁？”响融两条腿在半空中荡呀荡的，朝他露出一抹清纯无害的笑容。

“当然知道，你是世界级杀手，泰迪嘛！”“没错，我是最顶尖的超级杀手。”他恶意一笑，抱着泰迪熊的另一只手顶住响融的脑袋。“你知道得罪我的下场吗？”看着近在眼前的泰迪熊，不愧是世界一流的动物玩偶，逗趣的眉眼构成一张教人爱不释手的可爱熊脸，她开心地拥住泰迪熊。

“这个要送给我吗？”泰迪天蓝色的瞳孔闪过一丝愕异，发现这女人真的不怕他！

“你敢收吗？”他说着，泰迪熊腹部突然伸出一支枪管，砰！一阵热风吹灼过响融脸庞，打崩了她背后的墙。

他开完枪，一副刚欢爱过后的模样，将泰迪熊捧在脸庞，细细摩擦着，表现得好不变态。

“已经要送给我的东西，不要再拿去擦你的脸啦！”仗着自己两只手都有空，而他一只手要捉她，只剩一只手抱着泰迪熊，响融顺利地抢到了泰迪的吃饭家伙。

“喂！”他不敢置信地瞪大眼。这该死的女人，不仅不怕他、还一点都不把他放在眼里！“把熊还给我，不然我把你先奸后杀喔！”压根儿不把他恶狠狠的威胁放在眼里，响融给了他一张大鬼脸。“你才不会。”“该死！你看我会不会？”泰迪把她压在墙边，双手拉住她的衣领，作势撕裂她的衣服。

“你不会。”绝美的笑容，仿似天使；她两手捧住他的脸，轻柔的语气又娇又媚。

“我自己看人的眼光非常有自信，你是个百分百的奇人，奸杀那种俗人作的事，你根本不屑。”泰迪心下暗凛。好个天使也似的小魔女！仗着清纯美丽的外貌，使着魔女的诱惑，依靠一颗机灵巧智的脑袋，不知道已有多少男人栽在她手中？“你不用这么紧张，我只是个很传统，希望嫁个好丈夫，生几个孩子，在家相夫教子，与丈夫恩爱一生、白头偕老的普通女人。”她妩媚地说着，端丽的五官却是美艳得教人不敢逼视。

泰迪却看得胸口发热。这女人是罂粟，可以治病、也能致命，然而他的目光已经离不开她。

“我知道你不相信，但这却是事实。”一转眼，她又楚楚可怜得宛如一朵带雨梨花。

“我是个弃婴，从小就被父母丢弃在孤儿院门口，不知道亲生父母是谁，也没有享受过一天的家庭温暖。我一心向往的只有幸福的家庭，嫁给一个爱我的男人，与他共度一生；可是，我的身世却令得我连这一点小小愿望都不可得，当我用生命去爱一个男人时……”事情究竟是怎么发生的？泰迪也不清楚，本来只想来教训她一顿就走人的，但在不知不觉中却莫名其妙地听完了她的自我介绍兼委托事项。

“泰迪先生，你能够了解吗？十年前那场落海意外不仅夺去了我的记忆，也打碎了我唯一的梦想，我甚至连自己的本名都忘了。直到半年前，我才陆续回忆起一些过去的事情，而我想找回所有的记忆，就只能靠你了，泰迪先生，你会帮我的，对不对？”她无助的泪眼哀求着他。

事情很明显，他上当了！这个小魔女，先是装笨撩拨他的怒气，接着使出浑身解数诱惑他，最后则用哀兵手段哄得他晕头转向听完她的要求。好样的！了不起的女人，他很久没遇到这么过瘾的对手了。“哈哈——”他忍不住仰头大笑，游戏的兴致全被她挑起来了。“你真以为我会接受如此荒唐的委托？”响融娇媚的眉眼一敛，换成自信满满的表情。他笑了，表示他的意志已然动摇，她还能不成功吗？“你会！超A级杀手，泰迪，早接腻了没有挑战性的无趣委托，好难得才有一项值得一试的高难度游戏，你绝不会就此放弃。”“哦？”他蓝色的瞳眸里蓄积着邪魅寒光。“你真这么了解我？”

“我要测试的对象是‘神风万能社’里顶顶有名的‘万事通’风江。”“神风万能社？”这让他想起多年以前那场有趣的游戏，不过他当时的对手是“保镖”宫昱。近几年常听FBI、CIA那些家伙讨论“万事通”风江，据说

是个颇令人头痛、又敬又畏的人物，他倒想会他一会。

“平常你接受委托的代价是二十万美金，我给你一千万台币，协助我找出失去的记忆，还有……”响融顿了一下，续道：“因为那场意外其实是件谋杀未遂案，所以希望你能在我查出事情真相后，保证我的生命安全。”“要我做保镖？”泰迪危险地眯起眼，心里却为这离谱加离奇的任务微微一动。这女人可真了解吸引他的方法，他最近的日子确实有些无聊，很想玩些特别的。

响融浑不在意他威胁的神情，淡然摇头。“与其说保镖，不如说，要你注意其他真正想要我命的人。”泰迪松开扯住她的手，定定地望着她良久，邪魅自眼中退去，换上的是点点欣赏。

“风江是你什么人？”“以前的恋人、未来的老公。”“哦！”他哼了声，心情有一瞬间的不愉快。“我同情他，想必他不知道你是个如此可怕的女人吧？”“我说过了，我是个弃婴，自小一般人视为平凡的幸福，对我而言就好象天方夜谭。因此，当我成长到有本事掌握幸福时，”她蓦地扬起唇角，泛出一朵笑花，纯洁绝美有若天使。“我一定要捉住它，死也不会放开它——”然而她的语气却是冰一般的冷冽。

有一刹那，泰迪险些看失了心神，这么美丽的女人，有一颗异常机敏、坚毅的心，只有笨蛋才会去招惹她。

“这是我的瑞士银行帐号。”他给她一张小卡。

响融接过卡片。“等一下我就把一千万汇进去，再来我该如何与你联络？”“等我看到钱后，自会与你联络。”泰迪摆摆手，同来时一般神秘地退场了。

## 第五章

目送泰迪离去，再转过身来，响融看到风江正自前头走来，与泰迪“恰巧”错过。

“你怎么出来了？”瞧见她没藏在车里，他紧张得三步并做两步跑过来。

“人家担心你嘛！有没有受伤？”响融从头到尾帮他检查了一遍，见他安然无恙，一颗提上喉头的心这才落回了原位。

“我很好，你也没事吧？”风江帮她把散乱的头发拨好。“以后再担心也不能随便出来喔！万一另有埋伏怎么办？”虽然他追敌前就稍微注意了四周，确定没有第二股杀气了，他才安心去追敌；但世事难料，万一意外突生呢？躲在这辆萧士诚特制的防弹霹雳车里，还可保得一时生命无虞。

“我知道了，我以后绝不再自做主张。”响融抱着他的手臂撒娇。“你别生气了。”“我没有生气，只是担心。”他反手将她用力搂进怀里，心中真的好害怕，万一再失去她，他一定会失去生存的勇气。

“我一点儿事情都没有，你放一百二十个心吧！”她踮起脚尖在他颊上轻啄一口。

“刚刚有没有追到匪徒？”风江摇头。“被他们逃掉了，但我拍到了车子离去的情景，回去用计算机分析一下，看能不能找出车牌号码，或匪徒影像？”

另外……”他弯下腰，把刚才那些匪徒开枪乱扫射所打翻的垃圾桶收拾干净，又捡了几颗掉在轮胎边的子弹。“这些东西我要带回万能社化验一下，或者有线索可循。”“我帮你。”她不惧恶臭地帮忙整理垃圾，顺便将所有子弹都捡收回来。“这东西随意散在马路上，恐怕会引起恐慌，还是收拾干净比较好。”她穿著香奈儿套装陪他捡垃圾的模样，深深感动了风江的心。唯有处处为人着想、又心地善良的女人才是永远的美女。

“我爱你，响融。”“你……”她窘迫地羞红了容颜。“大马路上的，你在胡说八道些什么？”“我在向你示爱啊！”“神经！”她别开头去。老天！那张脸红烫得快要冒烟了。

“走吧。”他揽着她走进车里。“唯然有点儿晚了，但摊贩的营业时间是一整个下午的，我们还是去吃牛肉面、配木瓜牛奶。”自从响融在大马路上遭狙击后，风江就取消了休假，全心投入缉凶行动中。

当然，对安佑娜的威胁也置之不理。

“那份传真报告你收到了没有？”电话里上官金迷的语气有些不稳。

“谢谢你，金迷，顺便帮我向社长道声谢。”风江拿着一长串传真纸，正努力阅读上面的文字。“有关枪枝种类、来源的分析检验非常详细，我已经知道该往哪里去追查线索了。”这是上回开着厢型车、光天化日在路上开枪，企图杀害响融的匪徒留下来的线索，风江捡回所有子弹送回万能社请萧士诚化验，如今有了结果。依子弹比对，枪枝类属于左轮及自动手枪，但上头粗糙的擦痕则推断是地下兵工厂的改装货。

另外他摄录回来的车子影像中，虽然看不到匪徒的真面目，却解析出了车牌号码，是辆早已报失的脏车，今早也在五股工业区找到。

不过这辆车也是改装的，引擎号码与原车不同，经过完全的拆解检查，最后发现这辆厢型车总共是由四辆不同型的车体部位组成。

多了不起的技术啊！风江实在不得不佩服匪徒的狡诈多诡。不过他们忽略了一件事，犯案的手法越是曲折离奇，往往露出的破绽就越多。

起码他就已经找出了四条线索：匪徒是内行人；他们是一个组织；他们有办法拿到军火；他们是拆解、组装车辆的高手。

台湾的地下组织也许不少，但有办法做到这等地步的却不多，用消去法把没有能力的去掉，剩下来的也不过三个组织，要从中找出真凶还不容易？

“谢谢是不用了，倒是那位安大小姐，能不能麻烦你跟她说一声？别再一天到晚到基地来叫嚣、妨碍我们的工作，她再不识相，别怪我翻脸无情了！”因为风江人很好，上官金迷对于其“家人”的无理取闹，也抱持了更大的宽容，但一个人的忍耐是有限的，太过仗势欺人的家伙，她是不会客气的。

“对不起金迷，让你受气了。”风江觉得很愧疚，因为安佑娜总是仗着她父亲的势力在搞怪。

“你不要说‘对不起’，这又不关你的事。”上官金迷最怕人家软求了。“不过我要提醒你，你家公司里的征信部也不能小觑，我虽能一时帮你隐瞒行踪，但他们早晚会找到你，你最好有点心理准备。”“我知道，谢谢你！”他诚心地道谢。“金迷，我还要麻烦你一件事。C I A的华少将准备对付A F F（安哥拉解放战线，是成立于一九五二年的恐怖分子），你帮我调出情报网里有关A F F的资料送给他。”“送？又是做白工！”上官金迷觉得有点心疼，这些情报如果拿来卖的话，一定值不少钱。“金迷，A F F很坏，他们曾经造成刚果暴动、奈及利亚纷争……旋风型的黑色恐怖伤害了无数人命。”他低

沉的声音里有着珍惜生命的温柔。其实一个平民，掌握了世界各国的秘密而没被世界围攻，风江独特的魅力，和他善良的胸怀是最大因素。

他们尊敬他、信任他的人格，相信他不会做出危害世界的事情；而他能突破各国信息库密码的能力，和将之统合的本事，也令人畏惧。“万事通”风江是个不一样的存在。

“我知道，维护世界和平人人有责嘛！”上官金迷虽然爱钱，却也分得出轻重。

“这事儿包在我身上。”“麻烦你了，再见。”风江挂断电话。一转身，晌融端着咖啡和消夜站在他身后。

越与他相处，她越发深信当年那谋害她的人，不是他。以他的人格、操守，绝不会做出那等卑鄙无耻的事情。

但真凶是谁呢？她很熟悉、亲密的人，那个人是……该死…她还是想不起来。

“怎么啦？皱着眉头，你很冷吗？”他站起来牵着她走进房里，抱着她取暖。

“还没忙完？”晌融拿了一块三明治送进他嘴里。

风江咽下嘴里的食物，轻啄一口香浓的热咖啡。“还差一点，再给我两天的时间，我一定可以查出匪徒是谁。”晌融在心底稍微为泰迪做个祷告，希望他撇清关系的手段高明一点，别被人一下子揪住了小辫子。

“我不知道你还帮忙对付恐怖分子，又要为我捉匪徒，这三天真是忙坏你了。”

“她犒赏性地在他颊上一吻。“谢谢！”“这没什么的。”他哪里好意思说，年轻的时候，仗着家里有钱，他也是个爱玩耍酷的公子哥儿，直到她的离去带给他一连串挫折后，他一度自暴自弃，亏得阴有匡一句“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他痴傻的以为，她的遇害是他少年时不如惜福、恣意糟蹋福分导致的后果。从此他努力改变狂傲的个性，关心周遭每一个人，尽自己所能地回馈社会。

他有个笨念头：只要他做足了好事，她就会回来了，因为——善恶到头终有报嘛！

不过，放开胸怀后的豁达拯救了他的灵魂倒是真的。

晌融静静地望着他。直至昨日，她已记起当年恋爱的所有经过，只差最后海边的意外，她还想起真凶。

他们确是一对恩爱非常的情侣，连漫长的十年时光都斩不断这份浓烈的情。甚至如今……细细打量他饱满的额、明亮有神的黑眸、俊挺的胆鼻，到丰满润泽的唇，日渐成熟的他，又更加吸引人了。

她听见自己心脏鼓动的声音，怦怦、怦怦，它跳跃得又急又仓促，止不住的红潮在脸上蔓延。相遇不过半月，她已经无可自拔地陷入他的情网里了。

“为什么这样看我？”风江湿热的口气喷在她耳畔。

晌融背脊一僵。“没……没什么？只是觉得你的脸和司楚好象。”她愿意跟他谈这件事了，风江心头一喜。“是啊！简直是一个模子印出来的。”

“他手下用力紧紧圈住她。“你想我有没有可能是司楚的爸爸？”晌融不承认，也不否认，只给他一抹虚幻若仙的笑容。他果然把她的底细都查清楚，虽然她也很想与他一家团圆，但真凶未明之前就公开一切，只会给自己和女

儿招来危险。

她相信他有本事保护她们，但她唯一的宝贝女儿，小司楚，她却绝不容许她女儿冒一丁点儿的险。

因此暂时只好对不起他了，等待适当时机来临，她会告诉他一切，而今他所受的苦，将来她都会加倍补偿他。

“对了，我有没有告诉你，司楚已经办好英国寄宿学院的休学，下个礼拜要回台湾了？”“她要休学了什么时候的事？”女儿的休学果然顺利转移了风江的注意力。“不是读得好好的吗？”是啊！但她说外公、外婆年纪大了，我的身体也不是很好，她不想再一个人待在那么远的地方，希望多陪陪我们。司楚是很孝顺的。”提到宝贝乖女儿，晌融也是一脸母性光辉。

“司楚真乖。”虽然没养过她，但毕竟是自己的血脉，风江感到与有荣焉。“那她回来后，有没有打算读哪里？”晌融摇头。“得问过她才知道，司楚喜欢自己拿主意。”“也对，小孩子不能太宠，但也不能对他们太专制，多多训练他们的判断力和自主性是应该的；何况司楚这么聪明，做父母的更需要依她的天赋去栽培她。”“我还觉得她太聪明了呢，古灵精怪的！”“哈哈！”这一点风江可有深刻的体验。“我记得她对我说的第一句话是：‘别在她面前抱她母亲。’”红色霞光映上晌融的娇颜。“讨厌，不正经！”“我也是这么觉得。”他郑重一颌首。“父母恩爱是件好事啊！做女儿的怎能阻止？”“你说到哪儿去了？”她不依地在他怀里扭着，没有反驳他的“父母”论调。

其实两人的情愫早在默认的情况下迅速滋长，不戳破的原因是他们都还有顾忌，并且缺乏勇气。

晌融担心幕后真凶会再出现犯案，风江则害怕父亲又要伤害她。

“晌融……”软玉温香在他体内造成的震撼，非笔墨可以形容。

他倏然转低的声音教她吓一大跳。望着他情欲嫣然的眼，她有一瞬间的慌张。

“不要……”她闭上双眼，拒绝的口气没啥儿说服力。她爱他，爱得愿意为他奉献一切。但她的心也同样怕他；一夜欢爱的结果她尝了一次，未婚生女，单身母亲抚养司楚长大，养父母虽然疼爱她，给她许多的帮助，可社会上的流言闲语及许多当事人才能体会的辛苦，她没勇气再忍受一遍。

“我不会伤害你的。”他压不住体内渴望她的痛，火热的唇覆上她的。他的舌在她唇腔里闯荡，偶尔纠缠着她的丁香与之嬉戏、偶尔徘徊在她的玉齿间磨蹭，再深深地探入深处汲取甜蜜。

他的手指带着一种温柔的韵律，一颗颗解开她上衣的扣子，厚实的大掌伸进她的衬衣里，一手攫住了她一边的丰胸，轻地按摩，给她的身子带来一股战栗也似的快感。

“啊！”晌融娇吟一声，倒吸口凉气，身子开始不听使唤地偎近他摇摆扭动。

他的手起初有点儿凉，但在抚上她的肌肤后，急速变得炽热，尤其当他开始以两指摘撷她乳房上的蓓蕾时，她体内的火再也忍不住地被他点燃。

她同样想要他，想得身体胀痛。她的两只手在他的胸前游移，很快的他的上衣被脱掉了。

性感温暖的胸膛一如她梦中所见；这就是一直深植在她潜意识底部，海难也夺不走的魅惑。

她不自禁地伸出粉嫩的丁香舔上他的胸部，舌尖在他胸怀上游移，听

见他的喉咙里滚出几声粗重的咕啾，他不由自主地全身僵直。

她不在的十年里，他没有找过女人，禁欲的生活快被笑成“银样蜡枪头”了。

但他不是没有欲望，只是没有女人勾得起他的想要。

却想不到她只是轻轻一挑逗，他就像十七、八岁的少年郎，冲动得想转身压下她，恣意骋驰体内的需要。

感觉到他的大掌开始往她的大腿根部巡礼，脑中某一处的警铃抢在情欲奔腾前响起，她不想再做一次未婚妈妈。

“风，听说再好的避孕方法也不到百分之九十八耶！”此时，他的手正探到她的女性幽处；世上再没一句话比这更教人泄气的了，他激情的眼眸迅速转黯，体内的情火也熄了一大半。

他大概生气了，她居然在这节骨眼儿上喊停！她羞愧地垂下眼眸，不敢看他。

风江一瞥见她微白的俏脸，心底的怜惜就一波波涌上，再也压抑不住。当年是他不好，他享受了愉悦，却把事后的苦楚留给她：她一个女人，要带大一个孩子，肯定吃了不少苦，难怪她要畏惧欢爱。

“融，别怕，我不会伤害你的。”他温柔地吻住她的唇，手下并没有停止爱抚她。

她可以从他伸进她体内的手指感觉到他浓烈的挚情与爱恋，他的手带着魔法，携着她登上天梯，优游于七彩迷宫中。

快感如潮汹涌，很快就将她淹没，她在他温暖的怀抱中获得了最美妙的高潮。

“风……”感动的泪水不自觉地溢出眼眶。有几个男人能为了女伴，这样强忍住身体的需求？“累了吧？我送你回房。”他手下用力，准备抱起她。

晌融按着他的手，轻摇了下颌首。“我也要帮你。”他瞪大了眼好一会儿。“傻瓜，你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吗？”“当然，我二十八岁，不是十八岁。”不给他拒绝的余地，她伸手拉开了他的拉炼。

“晌融！”在他还来不及阻止她时，她柔软湿热的唇已经合住他男性的象征。

“唔！”他背脊窜过一股电流，这一刻，他再也推不开她了。

他抱着她，她也抱着他，因为毫无保留的真情挚爱，他们甜美地分享了彼此。

虽然没有结合，但他们心底都清楚，这一生，他们除了对方，谁也不要！上官金迷的警告还言犹在耳，隔天清晨，风江就看到他最不想见的人了。

“你来干什么？”安佑娜二话不说，推开他，直闯入厨房。

晌融正在做早餐，安佑娜冲过来，扳过她的肩膀，高举右手。“你这只狐狸精！”就在她的右手快要落下来时，风江的身子在间不容发之际插进她们之间，她的巴掌打在他脸上。

风江向来温和的笑脸瞬间消失不见，剩下的唯有排山倒海的怒气与冷冽。

“滚出去！”安佑娜被他无情狠酷的模样吓了一跳，捉着打人的右手后退一步。“我……我不是要打你，我……”她的视线移向呆立在他身后的晌融，一股怨与恨又自心底爆发。“是你不好，你背叛我！”“我与你非亲非故，何来背叛之说？”他没有怒吼，但刻意压低的嗓音却此冰还要清冷。

“我是你的未婚妻耶！”安佑娜尖着锐嗓咆哮。“伯父、伯母都承认了，而且我肯嫁给你，是你三辈子修来的福气，但你却为了这个贱女人……”“注意你的言辞，我不喜欢打女人，不代表不打。”他冷冷地警告着。

安佑娜恶狠狠地瞪了晌融一眼，复转向风江。

“你是个聪明人，背叛我的后果如何，你心里明白，别逼我毁了你！”对于得不到的东西，安佑娜向来也不许别人享受，而她的自尊也听不见拒绝；谁敢对不起她，她的报复就要加上一百倍奉还回去。

晌融看着安佑娜的脸，她凶狠的目光像枝箭，倏地射进她潜意识的迷雾里，那被紧紧锁住的最后记忆终于松开了。“你如果说完了，就赶快滚，别让我动手赶人。”风江不再看她，只是小心注意着身后脸色乍青乍白的晌融。

“你……”安佑娜咬牙切齿，举起她戴着白手套的手，指向晌融。“当年，我已经忍受了一个严丝芮，想不到你又故态复萌。风江，你该不会忘了伯父的训条吧？他不会允许你娶个没家世、没背景的平民女子进门的，你执意不肯回头，最后会造成什么结果，要不要我再提醒你一遍？”那只白色的手……恶魔之爪……晌融闭上眼睛，迷雾里的记忆一下子拨云见日冲进她心底。

“唔！”她痛楚地呻吟出声，迅速被风江搂进怀里。

“晌融！”他焦急地抱起她，往卧房跑去。

“风江，你敢这样对我！”安佑娜怒吼。“伯父不会放过你的，那个妄想乌鸦随凤飞的女人，她不会有好下场的！”那句“乌鸦随凤飞”浑似利针，一字字刺进晌融心底，在她失去意识的同时，悲愤、哀伤、痛楚……一连串椎心刺痛逼出了她满眶的珠泪。

风江安顿好晌融后，走出卧室，拉着安佑娜，丢出别墅大门。任她的污言秽语响彻云霄，他充耳不闻。

如今，他全副精神只放在突然昏厥的晌融身上。

她在睡梦中看清了一切。

海边那一夜，风江的父亲，那个凶狠的中年男子突然冲进她屋里，对着她不停地叫嚣咆哮，指责她勾引了风江。

她求他、跪着拜托他，说她怀孕了，请他不要拆散她和风江。谁知他反而更生气了，逼她堕胎不成，反而拾起桌上的碗篮砸向她，满篮子的碗筷打在她身上，疼得她泪水盈眶。

但为了保护肚里才三个月的孩子，她冒着狂风暴雨拚命往屋外逃。在海边，她遇上了大学里的学姊，她们同一个社团，曾经是最要好的朋友；学姊竞选学生会长时，一度还表态要提名她当副会长，学姊告诉她，她们将是T大创校以来，最美丽，也是最聪明的拍档。所以那一夜，在她最无助时，乍见学姊，她想也不想的就朝她跑去，向她求救；岂料，就在她冲进学姊怀里时，她那一双常年戴着白色手套的手突然掐住她的颈子。

她不敢相信，愕异地瞪大了眼睛，就在她几乎失去意识的同时，学姊开口了。

“乌鸦也想随凤飞，现实生活焉有此等好事？”冷酷无情的话语将她的灵魂拉进了地狱。

然后，学姊将她推入了冰冷、漆黑的海底。而那位学姊就是——安佑娜！

“不——”晌融尖叫一声，豁然睁开的大眼里，盈眶珠泪点点飞出。

“融……”风江紧紧抱住她，她的突然昏厥险些吓飞了他的三魂七魄。“你觉得怎么样？还有没有哪里不舒服？”“风……呜……风……”她回抱住他，抑不住的恐惧与悲凄尽数化成泪水，宣泄在他怀里。

他以为她是被安佑娜凶悍的态度与“未婚妻”的声明吓着了，更是愧疚得无以复加。

“你别听安佑娜胡说，我根本不喜欢她，我真心爱的人只有你，永生永世都不会改变。

如果我要娶妻，对象只会有一个，除了聿响融，我谁也不要！”她当然了解他的真心，他的爱是无庸置疑的。

但他的家人呢？世界十大财团之一的“旋风企业”总裁，风父可不是个简单的人物，只要他狠下心来，还怕伤害不了她与……司楚吗？她向来不是软弱的人，也许外表纤柔了些，但她是有自己想法的。可是她再强，对手是“旋风企业”，她能有多少胜算？她爱风江，他是她的生命，但女儿是她的灵魂！小司楚如果遇到什么事情……不！她不敢想，她绝对会恨死风江，她会杀了所有伤害女儿的人来复仇！

怎么办？她完全失了方寸，早知道失去的是如此悲痛的记忆，她宁可教噩梦纠缠一辈子也不来寻它。

“呜……风……”她哭倒在他怀里，感觉随着血泪的飞落，她的身体、生命、灵魂……也全被掏空了。

响融不知道这算不算幸运？那天上午安佑娜来访后不久，万能社就传来消息，风江费尽心思查访，有关狙击她的组织，其分析报告已经出来了。最有可能的匪徒是——赤焰门。

在风江心里，世上的一切都比不上响融的生命安全重要，因此他一古脑儿地投入了缉凶行动中。

连今天司楚从英国回来，他都没空来接机。

响融一个人开车来到桃园中正国际机场。她想，他不来也好，她有許多话想跟女儿说。

对于风江，她已经有了决定，不过必须女儿同意。

“妈咪。”司楚小小的身影终于出现。由于她的行李早空运回国，所以此刻，她只背了一只小背包，朝响融的方向跑了过来。

“司楚。”响融蹲下身，将女儿抱了个满怀。

“妈咪，你怎么瘦了？是不是风叔叔欺负你？”小司楚体贴的小手轻抚上响融的脸。

响融强忍多时的泪，再也忍不住地滴了下来。

“妈咪，别哭啊！有什么事，你说出来，我和外公、外婆都会保护你的。”响融咬着下唇，悲凄地摇头。“抱歉，司楚，妈咪对不起你。”“妈咪。”母亲不说，司楚也猜不出发生了什么事。两母女抱头哭了一会儿，响融吸吸鼻子、擦干眼泪。

“妈咪在过境饭店订了一间房，今晚我们在那里住一夜好不好？”“嗯！”母亲的脸色不大好，小司楚也不敢多问，乖巧地跟着母亲坐车往饭店而去。

## 第六章

虽然难过，但晌融仍没忘记女儿一路由英国飞回台湾，一定饿坏、累坏了，她叫了丰盛的客房服务，两母女暂收郁闷的情绪，开开心心地吃起大餐。

饭后，两人略做梳洗后，躺在床上，晌融才将恢复记忆，及有关风父不许她入门、要求她堕胎、安佑娜谋害未遂、风江左右为难的事，悉数说了一遍。

她的顾虑是：风父生性势利、嫌贫爱富，就算被逼到最后不得不接受她们母女，风父也不可能善待她们的。她不在乎自己受辱，却无法忍受女儿遭人欺凌；再加上一个心怀不轨的安佑娜，万一他们又使出什么诡计，女儿岂不危险？而风江口里虽然说得绝决；但他本性纯良、又重情义，若硬要他在父母和爱人间做个选择，不论结果如何，他都难免抑郁终生，这是她最不愿意见到的事。

他是她今生第一，也是唯一爱过的男人，她愿意在守护住自己和女儿的同时，也为他的将来尽一分力。因此她选择退出，成全他当一个孝子、贤夫。

而她和女儿将待在一个他找不到的地方，重新过回她们平凡安稳的生活，他们之间的爱就让时间去埋葬吧！未来，她只会默默地祝福他。

“妈咪……”小司楚怜惜母亲竟受了这么多的委屈，心疼地紧紧抱住她。

“司楚，”晌融一手摸着女儿可爱的小脸，一手轻刷过她柔顺的发丝，庆幸自己当年没有放弃她，她可爱的小宝贝。“妈咪得跟你说声‘对不起’，妈咪一辈子都不能给你一个爹地了。”小司楚亲亲母亲被泪濡湿的脸颊。“没关系的妈咪，我有你，还有外公、外婆，你们一直那么爱我，我是很幸福的，我并不觉得遗憾，你别伤心！”虽然离开风江会有点儿难过，但她更舍不得母亲受到伤害。

“司楚……”如此贴心、聪慧、孝顺的好孩子，那个势利的老头子不懂得珍惜才真是笨蛋！她的女儿，她会自己保护、自己疼爱。“我们不能再回别墅了，恐怕也不能再见风叔叔了，你再回寄宿学校好不好？这一次妈咪跟你一起去。”看着母亲苍白、憔悴的容颜，司楚仍不是很了解爱情到底是怎么回事，但她知道，离开风江，母亲很痛苦。

“妈咪，你真的不再考虑一下？我看得出来，你很喜欢风叔叔的。”想着风江，晌融心头又是一阵刺痛。“我爱风江，这辈子除了他，我不会再爱其它人了。也因此，我不能只是一味地自私地独占他，我必须为我们三人想一个最完美、没有遗憾的结局，而我退出是唯一对大家都好的办法。你能够了解吗？司楚。”小司楚迷惑地睁大眼睛。“这样大家就都能得到幸福吗？”“最起码不再有悲剧。”晌融凄楚一笑。此时，客房门被敲响了。“妈咪请的人来了。”“谁啊？”“泰迪叔叔，妈咪请来暂充司楚爹地、让风叔叔死心的人。”晌融起身打开房门。

泰迪斜倚在门扉旁，慵懒的蓝眸里隐现一抹寒光。“你又在网络上乱放消息了！”这女人真当他是软柿子，都警告过她别乱放消息找他了，没几天又故态复萌，真该好好教训她一顿。

晌融望着他，才止住的泪又滴了下来。“我要更改委托内容，我……我不能跟风江在一起了，呜……”搞什么飞机？泰迪被她突如其来的眼泪吓了

一大跳，慌忙将她推进来，关上房门。

“你疯啦！怕我来访的消息没人知道是不是？”“不准凶我妈咪！”突然，有个比泰迪更有生气的声音插了进来，小司楚用力挤开他，牵着母亲坐到一旁的沙发上，乖巧地拿着手绢轻拭母亲的眼泪。

泰迪得握紧拳头才能忍住夺门而出的冲动。什么玩意儿嘛？这对母女一个比一个还不怕他，这要让圈内人看见了，他铁定会被笑死！

“我会把钱退给你。”这游戏他不想玩了。

“泰迪先生，我恢复记忆了。”晌融吸吸鼻子，把这一连串的事情说给他听。

“本来我是请你帮我测试风江，但如今，我已知道害我的人不是风江了，却反而注定我们永远不能在一起。我想请你帮忙最后一件事……”“等一下、等一下！”泰迪一巴掌拍在茶几上。“你没听懂我的话吗？我不接这项委托了。”“你已经收了妈咪的钱，怎能不做事？”小司楚双手插腰怒道。

泰迪双眸危险地眯了起来。这真是个癫狂的世界，连个小女孩都敢对他这个超A级杀手大呼小叫？“你知不知道我是谁？”他举高怀里的泰迪熊，他的武器就藏在这可爱的玩偶里。

小司楚用力一点头。“你是泰迪叔叔。”泰迪的下巴险些落地。她叫他叔叔？他收回泰迪熊，突然一个念头闪过脑际：他是不是年纪大了，该退休了？“司楚，不可以这样对叔叔说话，没有礼貌喔！”晌融教训了一下女儿。

“对不起，泰迪叔叔。”小司楚机伶地坐到他身边。“叔叔别凶妈咪，我跟你道歉。”泰迪不知道该哭，还是该笑？反正早知道这个东方魔女娃娃不简单，她的女儿自然也不可小觑。“算了吧，你们母女俩想怎么样，直接说吧！”“请你扮我的丈夫，司楚的父亲，让我可以顺利离开风江。”“你知不知道那个家伙为你做了什么事？”泰迪话锋一转。“就这两天，他挑了赤焰门，铲平一座地下兵工厂，破获一个窃车集团，连同一个横跨东南亚、泰国、中国大陆、马来西亚……的军火组织都被剿了。凡是与那天被我雇来引开他、好方便我们谈话的那些混混有关的人员、武器、运输工具，纵横上下，大概除了我之外，全被风江一网打尽了。”他说着，想起肩上的伤，忍不住又一阵龇牙咧嘴。

那日要是他身手差一点，名满天下的超A级杀手泰迪就要栽了。不过如今想起来，他还是不敢相信，当时所见，狠酷凌厉无人可挡的风江，会是那个人人称颂善良温和的“万事通”。

风江的成善成恶、是天使或恶魔，全系在眼前这个女人——聂晌融身上。

“他很棒对不对？”她眼里有着崇拜的光芒。“我很爱他，我爱他胜过自己的生命。

我知道他有时候有点狂傲。这也难怪，他是标准衔着金汤匙出世的富家公子，他对自己很有自信、更有能力。但不管时局如何变迁，他纯良的天性始终不会变！”这一点泰迪倒是无法否认，风江策划除恶行动时之小心、谨慎，宁可多花一倍人力、物力，也绝不牵连任何一位无辜者，他善良的胸怀确实值得人钦敬。

“因此，你知道吗？要他彻底背叛父母的期望是一件多么残酷的事情？”晌融悲痛地摇头。“我不能带给他幸福已经很差劲了，又怎能给他制造这么多的痛苦？所以，泰迪先生，请你帮助我，拜托！”“泰迪叔叔……”小司楚

也跟着求他。

泰迪深长地叹了口气，他这辈子接过最艰难的委托就是搅进这对情侣中，早知道他的好奇心别这么重了，多怀念以前无聊又无趣的日子。

“你想我怎么做？”“请你将头发染黑，明天早上九点来饭店接我们，再一起去找风江，将这件事情了断。”“OK！”泰迪站起来，摆摆手。“那我先走了，希望以后能不再见到你。”他的手搭在门把上，良久，忍不住又叹了口气。往后，他一定会恨自己的多管闲事，但……她的泪让他很难受。“你不是简单的女人，他也不是个轻言放弃的男人，事情真的能够这样结束吗？”“这是眼前唯一能减少最多伤害的方法。”响融哑着嗓子开口，细弱的语调止不住颤抖着。“至于其它的问题，时间会解决。”“是吗？”他扬眉一笑，走出房间，蓝色的瞳眸里闪着狡狴的光芒。他就这样被他们一家子耍得团团转吗？别傻了，请他作事的代价是很高的！

“这是我的丈夫，泰迪。”当响融这样子介绍那个男人时，风江整个人都呆住了。

“泰迪在英国听说有人想对我和女儿不利，特地回国来看我们。昨天，我们谈了一夜，觉得两人只是因为一时意气而分开，如今，两人都冷静下来了，发现我们还是彼此相爱的，女儿也很舍不得爸爸，所以我们决定重新开始，我要跟他一起移居到英国去。

我想台湾这边的麻烦应该不会跟到国外，所以想结束委托，这阵子很感激风先生的帮忙，谢谢。”她叫他风先生，像是有人在他腹部重重地击了一拳，他疼得全身颤抖。

“请帮我结算一下到目前为止的所有委托费用。”看着他倏然转白的脸，她的双腿不住地发颤，喉头哽满酸楚。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也许是刺激过了头，风江没有暴跳如雷，反而冷漠得像变了一个人。

响融却能听见他体内无声的悲鸣。“结束委托。风先生，我是来付帐的。”“他是谁？”风江指着泰迪，他才不相信这家伙会是响融的丈夫。

“我的丈夫、司楚的父亲。”她暗哑地开口，脸色纸也似的苍白。“我才是你的丈夫，司楚是我的女儿！”他像火山突然爆发，冲过去，从泰迪身边将她抢进怀里。“为什么要说谎？为什么？”那痴狂的模样、激烈的拥抱几乎拧碎她的心。

“请你不要破坏我的名誉，我只有一个丈夫，那就是泰迪。”“撒谎！”他凄厉怒吼。“你爱的明明是我，那些个拥抱、亲吻……”“住口，你怎能在我丈夫面前说这种话？”她眼眶中迸出泪水。

“我才是你的丈夫，司楚是我们的女儿，你自己看，这样两张相似的脸孔，你如何能够否认我们的亲子关系？”他疯狂、用力地摇晃她。

“不是、不是，司楚不是你的女儿。”她拚命摇头，泪如雨下。“天地间相似的人何其多？怎能说容貌有些相似的就有血缘关系？”“你敢发誓我们没有一点关系吗？”他已经乱了思绪，一颗心更是疼得像要炸开。

他不知道她说的是真是假？身体明明还记忆着两人恩爱的甜蜜，转眼却云淡风轻得连一丝一毫都捉不住。为什么会这样？他是如此爱她啊！

不择手段也要将她绑住的想法，如决堤浪潮般淹没了他，风江使出吃奶的力气，将她紧锁在怀里，蛮横、狂暴地亲吻她、抚触她……“不要……唔，唔……”他癫狂的模样骇着她，她惊惧地拚命挣扎，不惜咬破他的唇，

浓烈的血腥味在两人嘴里散开，伤害他的认知扯碎了她的心，而他仍不觉痛地死命吻住她。

晌融无力了，绝望而凄然的眼神最后只能投向泰迪！

泰迪看戏看得正过瘾，本不想这么快截断这好不容易才得来的乐趣，但有舍才会有得，不牺牲一点小小的愉悦，哪能换得日后更大的快感？他走过去，从风江手里夺过晌融，态度是讥诮又粗鲁的。“风先生，你这种作法很没有礼貌，你知道吗？她是我的‘妻子’。”他特意加重“妻子”两个字，果然如愿看见风江的脸庞在转瞬间变成一片死白。知道了吧？害得超A级杀手受伤的代价是很高的。

“卑鄙！”晌融举手给了风江一巴掌，同时将心底仅有的热情尽数抽空。她虚软地倒进泰迪怀里，悲痛得无以复加。

她投入别的男人怀抱了！风江摇摇晃晃地退了几步，灵魂与理智活生生被抽离了身体。

“这怎么可能？怎么可能……”再次重遇，使他乐昏了头，压根儿没想到她真有丈夫，也没仔细去查过她所谓的婚姻触礁究竟是真是假？缺乏实质证据，两人在默契下交往的事实也变得虚幻，一朝遭到阻碍，他竟连反驳的立场也没有。

“我不知道你和内人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司楚确是我女儿，有出生证明的，你可以去查。”泰迪在他二人的情感裂缝中再劈上一刀，很兴奋自己在这场游戏中扮演着如此重要的角色。“我不希望再看到你和我的妻子纠缠不清，否则别怪我告你妨害家庭。”说完，他搂着几近昏厥的晌融离阅“神风万能社”。

眼睁睁看着她走出他的视线，带走他的生命与灵魂，徒留下的只是一具行尸走肉般的空壳。

“晌融、晌融、告诉我，你是骗我的，告诉我……”风江全身颤抖，岩浆也似的巨疼烧熔了他的心，化成血水，一滴滴溢出他的唇角。“这不是真的——”他仰天嘶吼，更多的泪与血一点一滴蚀尽了他唯一仅剩的肉体。

离开风江时，晌融的心也在同一时刻死去。

“风，我对不起你，风……”她哭得上气不接下气，全身的细胞、神经都在哀嚎着。

她知道，从今而后，她的血管里流得再也不是热血了，她的体内只剩下冻人心肺的冰霜，永远、永远地鞭笞着她的身与心。

“妈咪……”小司楚担忧地望着母亲憔悴、绝望的容颜。

她听到女儿的呼唤，回头望了司楚一眼，奔流不止的泪水中，连女儿的脸都模糊了，想开口，苦涩的喉头却连一个音也发不出来。

屋外的风好冷，刺入骨髓的寒意像是死神的镰刀，直挥舞要拘她下地狱。她难过得抱着腹部不住干呕。痛！好痛、好痛……呜呜呜……终于她身心俱疲地倒下。

“妈咪——”司楚惊骇地大叫。

“别怕，死不了的。”泰迪抱起她，走向医院。对于处理“伤口”这种事，没人比他更清楚了，受了伤，不是包起来，看不到伤口就算了，它里面可能正在化脓呢！只有狠下心来切开它，彻底清干净骯脏的部位，伤口才能真正痊愈。

而既然在这场游戏中，没人想当那个撕裂伤口的坏人，唯有他来毛遂

自荐了。

但办完事后，他又不免觉得气闷，超A级杀手泰迪何时变得这么无聊了？还背起弓箭当爱神，想来想去都是这个中国魔女娃娃害的，她像一根刺，总是哽得他的心烦死了！

在响融倒下的同时，万能社里也传来一阵尖叫。“风江——”他像是一具傀儡，跪倒在一片血泊中。

鲜血不停地自风江嘴边溢出，一滴滴染红了信息室。

但当救护车到达基地时，他却拒绝上医院。

他只是冷漠地摇摇手。“我没事。”说完，他就把自己锁在房里。

至今，已一天一夜了。期间，上官金迷、左士奇、社长、宫昱，连刚回来的玉司神都不只一次来敲他的房门，企图安慰他，但他拒绝了所有的关心，只是一味地隔绝了自己。

响融离开他了，就跟当年的“丝芮”一样。他以为他得回了所失去的，原来一切只是幻梦一场。

他甚至无法证实响融就是“丝芮”！本来他很有信心的，但他从没想过响融真的有丈夫，泰迪击碎了他所有的自信。如今，他已无法确定她们是他的妻和女了。

而更令他痛心的是，倘若响融不是“丝芮”，他对响融付出的爱就等于背叛了“丝芮”，他无法原谅变心的自己。

但尽管他自责不已，他对响融的思念却没有一刻停止过。自她离开到现在，他想到的都是在别墅的事，她帮他做早餐，他们共度的每一个晨昏，他发现他居然爱上了换灯泡、通马桶那种杂事……他爱她！什么时候开始，他已经不在她身上寻找“丝芮”的影子，他爱上的是真实无伪的——聂响融！

而她却已经走了，永远从他的生命中消失。他该怎么办？已经完全付出的心再也收不回来了！

心底的痛胀得像要从他体内爆开。“啊——”他仰头，凄厉的叫声进口而出，无法宣泄的巨疼快要逼疯他了。

“风江！”一直守在他门口的伙伴们终于再也忍不下去了，踢破他的房门冲进来。

“你……”当他们看在他充血、激狂的眼眸时，每一个人都愣住了。

这是那个斯文、温和的风江吗？此刻的他比困在笼子里的野兽还要疯狂，好象天使一跃而成恶魔。

“我出任务去了。”他冷冷地起身，推开伙伴往外走。

“你这样子想去出什么任务？”上官金迷急着阻止他。

“我去奈及利亚。那边的政府不是来了委托？”“我们不介入人家的内战里。”“我不管内战，我去帮C I A对付A F F。”他必须工作，教自己忙得没时间想起她。

“你现在这种情形去对付恐怖分子，不是找……”死吗？风江空茫的眼眸里确实只剩下一片残灰，如果可以的话，他真想粉碎自己的身体，连同灵魂，全部化成空气中的尘埃；那么他就再也不会感觉到痛了。

宫昱实时摀住了上官金迷的嘴，并对她摇摇头。“风江，我们不是慈善团体，不做免费工，与其去奈及利亚，你不如到高雄去，薛宇在那里布网捉一只泰国过来的大毒枭，国际刑警来了委托，这件任务就让你去做。”萧士诚也点头赞成，他知道他的女警爱人——薛宇，会帮忙看着风江的。

风江顿了一下，没说话，继续往前走。

“那件任务很危险，以风江目前的情况，他不适合。”上官金迷提出反驳。

“我知道。”宫昱招呼左士奇。“我们也一起去。”“走吧！”左士奇说着，顺手拍拍上官金迷的肩。“放心吧！我们会小心看着他的。”“麻烦你们了。”送走他们之后，上官金迷头痛地呻吟。“怎么一个个都这样？一谈起恋爱全都变了样。以后要是有人敢说我要追我，我绝对一脚将他踹到福德坑里去待着。”萧士诚和玉司神相对苦笑，不识情滋味的人，不晓得“情”字的迷人，世间的有缘人，谁也逃不开这一关的。

不过对于风江，他们宁可他像一般人，喝喝闷酒、发泄一下，虽然会给周围的人带来一些麻烦，但总比他太过为人着想，把所有的痛苦都闷在心里来得强。

郁闷积久了，不发泄发泄是会变成致命“癌”的，但已痛失心神的风江能够了解吗？因伤心过甚而昏倒的晌融，住了三日医院后，在今天上午出院了。

聂氏夫妇和小司楚一起来接她出院，午后，她们就要搭飞机到英国；台湾这块伤心地，只怕从今而后，她都不会再回来了。

“晌融，你真的不再考虑一下？爸、妈会很想你的。”聂父一边开着车，长声喟叹不已。好不容易才有了女儿、孙女，这会儿全要移民海外了，往后他可有得寂寞了。

“对不起，爸、妈，女儿不孝。”晌融方才病愈的脸上，还有一抹脂粉掩饰不住的惨白。

就算入了院，即使在昏迷中，风江的影像依然缠绕不去，不论她睁眼、闭眼，都看到他哀伤欲绝的眼神对她控诉着那天大的谎言。

不要啊！对不起……原谅我，风江，我不得不这么做，对不起，呜……一切全是为了不让他为难、不教女儿的生命受到威胁，她这情丝也是斩得痛彻心扉。

真的好想，好想他，才三天，她已教相思磨去了半条命，再待在这个处处可以回忆他的地方，她一定会发疯的。

女儿的怅然聂母看在眼里，这些日子发生在她身上的事，都听司楚说了，再强求晌融留下来，对她的身体、精神都不好。聂母想了想，遂提议道：“老头，我看我们不如把台湾的产业卖了，一起去英国吧！在乡下真个牧场，我们两个可以养老，也能天天和女儿在一起，你说多好？”“好主……”吱——四辆黑色大轿车突然挡住了他们前后左右的去路，聂父紧急踩了煞车。

“怎么回事？想抢劫吗？”晌融笔直望着从前方车子走下来那条窈窕的身影，竟然是安佑娜！她又想干什么？“爸、妈，别担心，我认识她，我去问问她有什么事。”她安慰完受到惊吓的养父母，开门走下车去。

“聂晌融！”安佑娜冷冷地盯着她。

晌融扯开一抹友善的笑容。“安小姐，找我有事吗？”“你的本名叫什么？严丝芮？”安佑娜眼里有着明显的恨意。这辈子最厌恶有人碰触她的所有物，风江早已被她贴上所有权，居然还有人来抢？不可原谅！

晌融愣了下，难道安佑娜还想杀她第二次？想想安佑娜的自私与凶狠，她心底不由浮起了恨意，不过她又急速将它掩饰了起来，安佑娜并未发现。

“安小姐，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我又不是名人，哪儿来这么多名字？我就叫聂晌融。”“哦？”想想也对，当年那场台风可不是普通强劲，掉入海里

哪还有生存的可能性？都怪聂响融那张脸太像“严丝芮”，以致她虽查出她有父、有母、又有孩子，仍怀疑她是死里逃生的“严丝芮”前来报仇。如今总算可以释怀了。

“安小姐，请问你找我有什么事吗？”响融冷淡却不失礼节地开口。希望安佑娜别逼人太甚。

“你要多少钱？”安佑娜只当风江是她的东西，因此，她愿意花钱将他买回自己身边，而她也不以为世上有什么事情是金钱无法解决的。

“什么？”响融大感讶异。安佑娜不会以为金钱可以买到爱情吧？“我说，你要多少钱才愿意离开风江？一千万？”安佑娜本着她一贯的高傲说道。

“我知道你已经有孩子了，一般的黄花闺女都不一定配得上风家的门庭，更何况是你这种结过婚的妇人。别太贪心，钱拿了就走，你再缠着风江不放，小心‘旋风企业’不放过你。”而她，更不会让响融好过。真惹恼了她，她就连“聂氏”、“旋风”、风江……全部一起毁掉。

响融暗暗咬了牙，为安佑娜目中无人的态度气炸心肺。

“安小姐，你既知我是已婚妇人，你来跟我说这些话不是很可笑吗？而且你是风江的什么人？有何资格替他拿主意？”“我是他的未婚妻！”安佑娜像只被踩着尾巴的猫，横眉怒目地瞪着响融。“当然有资格帮他驱逐像你这种心怀不轨、不要脸的娼妇。”敢骂她是娼妇！响融冷冷一笑。“可惜啊，风江就爱风情万种的娼妇，不爱没情调的未婚妻。”响融的话正刺中了安佑娜的痛处，她俏脸一黑，倏地举起手来，啪！响融娇小的身子倒在地上，脸颊火辣辣的痛。

“响融！”“妈咪！”车里的两老一小见响融被打，忙不迭跑下车来，护在她身前。

安佑娜没想到那一巴掌会将响融打倒在地，她只是想给响融一个小小的教训而已；但她也不是会承认错误的人，太过顺遂的人生，造就她不可一世的个性。

“这是给你一个小小的教训，有了丈夫就别再随便勾三搭四，乖乖守着你的丈夫吧！”响融被养父母扶了起来，满腹的怨恨与辛酸。太过善良难道就只能落得遭人欺负的下场吗？她都已决定退出了，还要受此屈辱，太可恨了！

“这位小姐，你打了人，连声道歉也没有就这么走了？”虽然不是自己亲生的，但也疼了十年，聂父怎能眼睁睁看着女儿遭到如此的欺侮。

“你不会教女儿，我就帮你教。”安佑娜看了聂父一眼，认出他就是调查书中聂响融的父亲，“聂氏企业”的董事长。一家员工不过百人的公司，她才不放在眼里！“管好你的女儿，别妄想攀龙附凤，‘旋风企业’和‘安氏财阀’可不好惹，随便动根手指都能叫你的‘聂氏企业’关门大吉，要你一家在台湾无立足之地！”聂父瞠目结舌，这样嚣张恶霸的人，他还是头一回看到。

安佑娜一行人离开后，响融强忍住的泪才缓缓落了下来。

“妈咪，很痛吗？”小司楚不舍地望着母亲。

响融握紧拳头，把嘴唇咬得出血。太可恶、太可恶了！居然连她的养父母都不肯放过，原本为了不教风江难做，她把所有的委屈都吞下肚，如今……她怎能独自离去，留下对她恩比天高的养父母独自承受安佑娜不晓得何时会欺上来的迫害？安佑娜可是连人都敢杀的。

不行！放任安佑娜继续横行实在太危险了，不仅她的生命会随时受到威胁，连女儿和养父母也不安全。她要留下来保护所有她最挚爱的人，绝不能再原谅安佑娜，绝不！

“妈咪没事。”她举袖用力擦干脸上的残泪。“爸、妈，对不起，我不走了，我要留下来，我要夺回属于我自己的幸福。”不能再教年迈的养父母担心，所以他将所有的事情往自个儿肩上揽。

“乖女儿，妈妈支持你。”聂母心疼地抚了抚女儿红肿的颊，像安佑娜那种恶女，根本没资格与晌融争丈夫。

“你妈说的对，乖女儿，不用顾虑爸爸、妈妈，我们两把老骨头，了不起蹲回乡下种田去，管他什么财团、企业的势力多大，伤不了我们的。至于那家公司，本来就是开来玩玩的，老爸明天就把它关了，看她再怎么威胁我们？”聂父可也被骂得一肚子火。

“谢谢爸爸、妈妈。”晌融深吸口气，从今天起，她要重生了。为了她最心爱的风江以及所有挚爱的家人，她决定反击。另外，她得重新雇请泰迪，不为对付安佑娜，而是要他暗中保护她的家人。

风江这么好，将他让给安佑娜那种恶女糟蹋太可惜了，他应该有个温柔体贴的妻子，与他共创幸福美满的人生。而这一切，她全都会给他，她要爱他一生一世！

至于安佑娜，她以为有钱就可以为所欲为、横行无阻；因此，她不会用金钱与权势去硬碰她。

她会让安佑娜知道，爱情不是强取豪夺就可以独占的，没有一颗体贴的心，根本不配谈爱；而金钱更非万能，有很多“武器”比钱更厉害，比如……她看着可爱乖巧的女儿，心中已隐隐有了主意。

## 第七章

“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这句话不论用在战场或情场上，同样功效卓著。

晌融花了一星期的时间调查风父、风母与安佑娜的关系、牵扯与近况。

风、安两家是世交，一直有生意上的往来，所以很渴望亲上加亲，联合两家的势力，发展成更庞大的跨国企业。

在这一点上，她的立场很吃亏，缺乏强有力的背景与家世，任凭她再贤慧，也赢不回公公、婆婆的喜爱。她最大的胜面在风江，一想到他，她就满心的怜惜。调查报告上说，自她离去后，他就发了疯似地拼命工作，把自己都累倒了。她每天派人匿名送了些药膳、食物给他，希望他能振作起来；同时也提醒他别忘了她，只要他坚持下去，不答应与安佑娜结婚，他们早晚能反败为胜。

而且时间拖得越长，她的胜算越大；老人家终有凋零的一天，但年轻人却会日渐茁壮；怕只怕安佑娜的胸襟没那么大，不会容许等待这许久。

但眼前的情势也非全无胜算，风父、风母老了，这两年身体更是每下愈况，他们很期待抱孙子，无奈风江怎么也不肯结婚。

岁月摧折了两老的傲气，如今他们已变成渴望含饴弄孙、享受天伦之乐的平常人。

而这一点，除了她之外，天地间再无其它女人能够为他们做到。

究竟要一个美满的家，还是要一个跨国企业？这个问题，恐怕有得风家两老伤脑筋了。

晌融查到风父每天傍晚都会来这座公园散步，医生规定的，这对他的心脏和高血压有帮助。

她带着女儿在公园里等着。远远地，看到那佝偻的身影，哪还有当年逼她堕胎的凶狠样？真是岁月无情啊！

小司楚轻拉着母亲的衣袖，指着那正要过马路的老人。“妈咪，那就是不要我们的爷爷吗？”晌融颌首，“不要”两字又激起她心头一阵凄楚。世间人总把“钱”看得比“情”还重；可有谁想过，当双腿一瞪之时，纵有万贯家财，又有何用？还不如要一个能够帮你料理后事的家人呢！

“我不会再让爷爷说‘不要’的。”小司楚往前跑，她知道母亲想用亲情赢回父亲，理所当然要助上一臂之力。

风父拄着拐杖等红绿灯，耳里听着对面公园里小孩子的笑声，那一幕幕天伦欢乐的影像不停地啃噬着他的心灵。他今年六十五了，没拿拐杖脚都快走不动了，哪天要进棺材也不知道，儿子还在跟他呕气、不肯回家，想来在他有生之年是看不到孙子了。

是他的错吗？每每想起十年前和儿子大吵的往事，他就打心底感慨万分。

“公公，我扶你过马路。”突然一双小小的手拉住了他。

风父惊讶地往下望，一个粉妆玉琢的小女孩对他咧开一抹天使般的笑容。那张脸，好象、太像小时候的江儿了，但……怎么可能？“公公，你不是要过马路吗？快点，绿灯了。”小司楚一派天真地牵着他往前走，直进入公园里，还体贴地找了张长椅给他坐。

“谢谢你，小妹妹。”风父的视线还是无法自她脸上移开。无亲无故的两个人有可能长得这么像吗？他不敢相信。

“不客气，公公再见。”眼看小女孩就要走了，风父不舍地唤住她。“等一下，小妹妹！”“什么事啊？公公。”小司楚疑惑地停下脚步。

真的是越看越像，好可爱！风父难忍激动地抖着声音开口问：“小妹妹，你叫什么名字？今年几岁？”“公公，我叫聂司楚，今年十岁。”小司楚慢慢走了回去，站在风父面前，笑盈盈地望着他。

她十岁！十年前那个怀了他孙子，却被他逼走的女人，倘若她生下孩子，岂非也是这个年龄？“公公，你怎么了？不舒服吗？”小司楚软软的小手贴在他额上。

多体贴可爱的孩子！风父心头一动，眼眶微微泛酸。

“小妹妹，你爸爸、妈妈呢？”“我没有爸爸，妈妈去买面包给我吃了。”“怎会没有爸爸？”他私下暗凜。有这个可能吗？“司楚。”晌融远远走了过来。

“妈咪！”小司楚欢呼一声，朝母亲跑去。

自晌融的形貌进入眼帘，风父愕异的大眼就差点暴出眼眶。不会错！就是这个女人，怀了他的孙子、又被他赶走，而她与小女孩是母女……“司楚、坏孩子，到处乱跑让妈咪担心。”晌融笑骂了一句。

两母女嘻嘻哈哈闹成一团，好快乐的样子！尤其那个小女孩，一笑起来，浅浅的梨涡挂在脸旁，简直与江儿一般无二。

风父艳羡地看着，胸口不觉一痛。有没有可能是老天听见了他的祈祷，将孙子还给他了？“妈咪，我刚认识一个公公喔！”小司楚拉着母亲来到风父面前，笑着为他们做介绍。“公公，这是我妈咪。”望着近在眼前的响融，风父心底的抽疼更甚。真的是她，那个被他——唔！他蓦地捂着心口往后栽倒。

“老先生！”响融实时抱住了他，避免他倒下头部撞到地。乍见他时，心底倏起的不甘与忧怨，已被怀里痛苦地缩成一团的瘦小身躯驱散了。这么多年来，她忘记一切，活得幸福快乐，他却催折在病魔手中，消去了昔日的凶狠。够了！她想，该是放开一切重新过活的时候了。

“公公，你怎么了？”小司楚吓哭了。

那一点点热泪滴在风父手上，他疼得像火烧的心脏被和暖的春风包住了。“别……别哭……”他多想抱着那可爱的孩子，轻声安慰她：好孩子，你走个善良的乖孩子，别担心，我没事！

无奈他心有余而力不足，巨痛击溃了他的神智，他昏厥在响融怀里。上官金迷火大地挂掉电话一面破口大骂。“什么玩意儿嘛？想挖万能社的人，别说门了，窗儿都没有。”“又是想挖风江？”土奇好笑地问道。

“不是他还有谁？”想起来她就生气。平常人失恋不是会颓丧好一阵子吗？偏那怪胎不一样，不仅一改平日温和的作风，拚命三郎似的工作态度，将他的工作绩效直推上百分之两百。

这般非人的能力还能不气死一干恶徒、羨煞全世界的情治单位？如今他可好，累瘫了，白眼一翻倒下，空留下一堆烂摊子给她收拾；每天她光应付那堆想得到他、杀死他、对他挖角的家伙，就忙得连上厕所的时间都没有了，更别说再去接任务赚钱了，真去他的，可恶到极点！

铃——又一通电话。

上官金迷火气直往头顶冲。“王八蛋！你……什么？好，我马上叫他过去。”她脸色突然变得紧张无比。

“什么事？”左土奇见不对劲，好奇问道。

“风家那个老头子心脏病发，被救护车送到医院去了。”她急匆匆地往风江的房间跑。得赶快去通知他才行！

房门一踢开，两手抱着包子的风江一脸愕异地瞪着她。

“你干么？包子是让你吃的、不是让你抱的。”上官金迷觉得他真是越来越奇怪了。

“你不懂。”这种特殊口味的素菜包子是响融的拿手绝活儿。前些日子，他们住在一起时，因为他说好吃，她连续三个清晨，赶两点起来馐面做包子给他当早餐，他吃在嘴里、甜在心里，这世上再也找不到比她更温柔体贴的女人了。

本来，他以为她就要永远离开他了，伤心得只想一死了之，想不到他一累倒，她的药膳、点心就每日不停地送上门来。虽然食物上没点出姓名，但他永远记得她的味道。

她为什么要这么做？明明爱他，又要骗他了害他难过得半死。

他百思不得其解，不过他相信，她一定有很好的理由；因此，他不会死心的，绝对要找出横亘在他们中间的阻碍，超越它。

“我也不想懂！”上官金迷撇撇嘴。“我来找你是要告诉你，你家人打电话来，你父亲心脏病发住院了，你快去看他。”“爸爸心脏病发！”风江吓得连衣服都忘了换，随便抓了件外套就往外跑。

风江赶到医院，一打开病房门，竟看到两张意想不到的脸。

“你来啦？”风父看着儿子，再对照身边的小司楚，心头的疑惑更甚。他们长得实在是太像了。

“爸。”风江走进来，视线依然不离晌融和司楚脸上。

“昨天傍晚我在公园昏倒，是她们叫救护车把我送到医院的。”而且今天一大早又带了水果来看他，风父真是满心的感动。医生也说了，昨天的急救措施要是再晚个半小时，他一条老命大概要报销了，她们可也说是他的救命恩人。

风江深深地看了晌融一眼，见到她一脸的为难，想必这其中是另有隐情吧？在父亲面前也不好说太多，毕竟父亲还不能接受她，他决定找个机会再和她谈清楚。

“爸，你现在觉得怎么样？”风父和司楚忽然把眉头同时一皱。不知道哪间房的病人爱吃麻油鸡，那浓厚的酒味快熏晕他们了！

司楚跑过去把病房门关上。“麻油鸡的味道好难闻，都是臭酒味！”“小妹妹也怕酒啊？”风父更觉亲切，他们居然有着同样的怪癖。

“最讨厌了！”小司楚扁扁嘴。“我一碰到酒就会起酒疹，好痒、好难受。”这能说不是遗传吗？祖孙俩一样厌酒！风父开心地拍拍她的头。“不喜欢，以后就离酒远一点儿，反正也不是什么好东西。”“我也这么想耶。”小司楚天真地腻在他床边，一老一小聊得兴致勃勃的。

风江看着父亲一时半刻没什么事情要帮忙，朝晌融使了个眼色，邀她一同出去谈谈。

“司楚，你在这里陪公公，妈咪去买点东西，马上回来。”晌融离去前，不忘叮咛女儿一句。

“我知道，我会乖乖的，妈咪再见。”小司楚笑道。

晌融微一颌首，领前走了出去，风江随即跟上了她。

“晌融。”他在医院前庭截住了她向前急奔的身子，多日的思念，一朝梦想成真，不急着说话，他迫不及待地低头吻住了她的唇。

多少次午夜梦回，他想念的就是这股甜蜜，他爱她呵！好爱、好爱……晌融瘫倒在他怀里，她同样强烈地渴望着他，这份深情、温暖，是她一辈子的依恋。

想着想着，她的眼角不觉垂下满足的泪水。

风江倏然尝到口里的咸味，惊慌地搂着她，轻声慰哄。

“怎么了？晌融，你为什么哭？有什么委屈告诉我，我一定会保护你的。”他的温柔更教她泪如泉涌。“我好后悔……为什么要找你当保镖？为什么要寻回失去的记忆？早知……呜……早知道就躲得远远的，永远都别见到你该多好？”风江的脸倏地刷白。

“晌融，我从不后悔爱上你，以前是这样，现在也是。你真忍心抛弃我，教我伤心而死吗？”他用力将她搂进怀里。

“风……”她泪水流得更急。“可是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不知道……呜呜！”“有我在不是吗？不管任何问题，我都会帮你的。”他亲吻着她的泪，温柔的话语里却带着无比的坚毅，终于渐渐安抚了她悲凄的心。

她在他怀里慢慢止住了泪，微微地抽咽，更显娇弱。

那楚楚可怜的模样瞧得他心底一阵阵抽疼。他真是对不起她；凭她艳冠群芳的容貌、温柔可人的天性，本当是被捧在手心里呵护的珍宝，谁知却遇上了他。他不仅没能好好娇宠她，反而惹得她伤心哭泣，他感到无限的惭愧。

“响融，你信不信我？”她愕异地望了他一眼，被他眼里火热热的激情吓了一跳，随即羞怯地点了点头。

“响融，纵使天荒地老我永远只爱你！现在如此，即使五十年后，当我们都变成老公公、老婆婆时，我还是只爱你一个，永远只对你说爱！”“风！”她感动得眼眶一红，又要掉泪。

但是每当水珠一冒出，他火热的舌头就会轻轻舔过她的眼睫，轻如蝶舞般的亲吻不停落在她脸上，羞得她最后只能将脸深深埋在他怀中，唯恐一抬起脸，他又要亲她了。

无言的拥抱过了许久，风江深沉的叹息在她头顶响起。

“响融，那些食物是你送的对不？”她全身一僵，待在他怀里，动也不敢动一下。

“为什么？”他悠然一问。

她沉默良久，又听到头顶凄然的长吁短叹，一抬头看见他一脸的萧索，心头一疼，缓缓说出了原因。“风，对不起，其实我一直都骗了你，我是‘聂响融’，同时也是‘严丝芮’……”她把自己落海、获救，以至于失去记忆的事情全数说了一遍。“我一直做梦梦到你，所以我想，你可能跟我失去的记忆有关；我一时好奇，就寄了一封恐吓信给你，又指名你当保镖，希望藉由这样的日夜相处中，刺激我恢复记忆。我万万没想到的是……我们居然是一对注定无法结合的恋人，因此，当我记起过去的一切后，我唯一能做的只有……离开你，呜……”她直接跳过安佑娜谋杀未遂那一段，除了不想被误会她善妒、好搬弄是非外；“旋风企业”与“安氏财阀”合作由来已久，她既想嫁与风江，与他共度一生，又怎能在这里搞坏了他家的商机？到头来吃亏的还不是她？“为什么？”他实在不懂，她是用什么标准做判断？怎会认定他们无法结合？“我们男未婚、女未嫁，彼此相爱，又都已成年，有哪条法律规定我们不能在一起。”“你明知道的，”她哀怨地瞪了他一眼。“我配不上你，而且伯父已经帮你订了一门亲事，我们还能结婚吗？”想起自己因为没有家世、背景而饱受欺凌，她鼻头又是一酸。“伯父……他那么讨厌我，我们就算再相爱又有什么用？”“可是我爱你啊！成年男女有结婚的自主权，只要我们愿意，谁也无权拆散我们！”他想过了，最差也不过是被断绝父子关系、逐出风家，为了她，还有可爱的小司楚，什么样的牺牲他都不在乎。

“你怎能这样说？父母养你这么大，你能说不管就不管吗？”而且亲情天生是无法斩断的，短时间也许无所谓，但日子一久，难免要愧疚、后悔，她不要这样。

“响融！”就知道她是个处处为人着想的好女孩，还没进门就想着要孝顺婆婆，他果然没爱错人。“我知道了，我会再跟爸爸、妈妈谈，给我一点时间，别这么快否定我们之间的爱，我一定会想出一个两全其美的好办法。”真的可以吗？”“相信我，我爱你，永远不变！”她吸吸鼻子，感动地偎入他怀里。“我相信你！”他一手勾起她秀巧的下巴，再一次温柔地吻住她。轻轻的、柔柔的，借着唇舌纠缠，他一股脑儿地倾尽了心底所有的爱意。

她领受他真情的同时，也毫不保留地付出了自己，热烈的激吻有如狂风暴雨，在两人心底投下了久久无法平息的震撼。

当风江和晌融再度回到病房，小司楚手里拿着一份英文报纸在为风父读报。

“妈咪。”小司楚一看到母亲，开心地丢下报纸跑过来。

“有没有听公公的话？”晌融放下手里的东西，摸摸女儿的头。

“我削苹果给公公吃，还读报纸给公公听。”小司楚得意地炫耀着。

“司楚好乖。”晌融看一眼盘子里的小苹果，被削得好不凄惨，不过女儿的心意还是要赞扬。“司楚这么能干，妈咪给你一个奖赏。”她自袋子里掏出一条布丁给女儿，小司楚高兴地跳了起来，四处献宝。

“公公，你看布丁耶！你要不要？我分一个给你。”真是个大方、纯真的好孩子！风父笑着摇摇头。“不用了，司楚吃就好了。”“那我要吃了哦！”小司楚抱着布丁坐到一旁的沙发上，心满意足地吃着那软软甜甜的点心。

晌融微微一笑，走上前。“老先生，打扰你这么久真不好意思，司楚给你添麻烦了。”“她很乖！”风父喜欢孩子，可是对于孩子的母亲……家世差太远，而且不知道她还恨不恨当年他逼她堕胎的事……“请你好好休息，下午司楚还要参加入学考试，我们明天再来探望你。”不可能一下子就博得老人家的好感，这点晌融也知道，所以她不急。

“这时候参加入学考试？”“司楚刚从英国回来，要进X附小，校方怕两边学制有差，才会要她参加入学考。”X附小是北市有名的贵族学校，不是特殊资优生或豪门子女还进不去呢！不过两母女选中这间学校倒与它的名气无关，它真正吸引她们的是那全台第一流的教学设备，以及自由化的校风。

“原来如此。”风父记下了，待会见打通电话去给X附小的校长，他风某人的孙女还需要考试吗？“那我们先走了，明天见。”晌融携着女儿前脚一走，风父立刻叫儿子联络校长。

“别这样，爸。”风江皱着眉头，对于父亲老爱使用权势的作法，颇不欣赏。

“司楚很聪明，一定会通过考试的，而且她这次入学，是想直接跳六年级，你这样做反而会害了她。”“她要跳级？”风父思忖着，这孙女真这么厉害？“她英文也说得很好。”“她留学过英国嘛！”女儿的成就是他的骄傲。“其实她还会说日文和广东话，是晌融教她的。”想到心爱的女人，他情不自禁地放柔了表情。

看着儿子的反应，风父对心中的猜测更加笃定了。

“晌融？”他冷冷一笑。“不是严丝芮吗？”“爸！”风江心中一惊。“她是聂晌融，‘聂氏企业’的千金，那家你说稳倒，却连续经营了六年，至今已占了半边台湾市场的公司，记得不？”在父亲还未能改掉嫌贫爱富的观念前，他不敢再拿自己的爱情冒险，暂且瞒着他吧！

“聂氏企业？”这家公司他记得，是商界的奇葩！“她就是‘聂氏’的幕后总经理——聂晌融？”听说“聂氏”的董事长根本不管事，统筹一切的是他的宝贝女儿，想不到是她，能力倒不错。

可是……他突然想到，这样一来小司楚就不可能是他的孙女儿了，这……怎么可以？“我眼睛没瞎，脑子也还没坏，不会忘了严丝芮长什么样子，更何况小司楚长得跟你小时候几乎一模一样，别告诉我说你认不出自己的女儿，我不相信。”“爸！”风江没料到父亲如此顽固，一时辞穷了。

“我这就派人去查，风家的子孙怎能流落在外？我要把她带回来。”

“爸！”风江恼怒地跳起来。“你总是这样，为所欲为、不替人着想，你到底想知道什么？就算司楚是风家的子孙又怎么样？当初你已经抛弃她，现在有何资格要回她？”“只要她身上流着风家的血，我就有资格把她要回来。”“那晌融呢？你想怎么处置她？”“我自会赔偿她。”“用钱？”他绝望地摇头。

“你知道吗？爸爸，我好庆幸，我突然觉得应该感谢你逼得晌融跳海，那场意外使得她换了一个环境，遗忘所有是非；她用慈爱将女儿抚养长大，小司楚没遗传到一丝风家人的自私与无情，她是个善良可爱的好孩子，你这条命不也是因此而获救？我想你出院后第一件事大概是去还神吧？感激你的孙女不像你，感激晌融失去了记忆。”痛苦地望着父亲，风江真不愿承认这魔鬼也似的男人是他的父亲，为什么他父亲是这样地冷酷？这会儿风江真的寒透心了，虽然晌融一直坚持着孝养责任，但与其让女儿玷污在那个肮脏的环境里，他宁可带着妻女远走高飞，到极地去陪企鹅都比在这儿强。

看着儿子绝决的表情，风父心头一阵慌。“你要去哪里？”“爸，这次我恐怕真的要跟你道别了。”他嘎哑着声音，忍不住眼眶泛红。“爸，你知道吗？我最大的梦想是拥有一个甜蜜温暖的家，它不一定要大，也不需佣仆如云，它只要普通舒适、有温情就够了。十年前，我还太年轻，只能眼睁睁看着你打碎我的梦，如今我够大、够强了，我要去实现我的梦，再见。”他最后两个字说得又轻、又细；风父却在里头听见了永远的诀别。“站住！回来——”活了六十五年，他第一次品尝到什么叫无助。“你回来啊！”风江没有回头，可是他的泪滴了下来。

“江儿——”风父惊恐地想要挽回儿子，可是……他已经不见了。

他张大嘴不敢相信；他纵横商场数十年，怎会在家庭关系上败得这么凄惨？真的全是他的错吗？无措的目光移转着，餐盘上削得惨不忍睹的小苹果落入眼帘，司楚天使般的笑脸闪过脑海，他的小孙女，好可爱、聪明、善长又大方。

他们第一次见面在公园前，她跑过来扶他过马路，小小的手好温暖，呵！他忍不住笑开一张老脸，这年头这么贴心的孩子已经很少见了。是父母教育成功吧？也许……那个一直被排斥在外的聂晌融是个不错的女孩子，虽然出身不好，但品性和能力都不差。

躺在这张病床上，望着四面白墙壁，他再铁齿也不得不承认，她是他的救命恩人！

活了大半辈子，名利、地位都有了，他现在最想要的是什么？他仔细一想，儿孙承欢膝下的画面浮现眼前，他希望他们回来，可是……想起儿子绝决离去的背影，他不禁老泪纵横，他还有机会挽回他们吗？晌融头痛地望着眼前醉态可掬的男人。真是的，不会喝酒就不要喝嘛！瞧他醉得还能把车开上山、找到别墅，可真是二十世纪末的神迹哦！

“晌融……”风江脚步颠倒地走向她。“奇怪，你怎么变成两个了？”他自与父亲大吵离开医院后，就躲进枉PUB里大灌黄汤。

说真的，晌融够了解他；虽然他嘴巴说得狠，说要带她私奔、永不回家，可他心里一直觉得对不起父母。

他是风家的独子，打小父母就把他宠得好象太上皇，他们虽然没有很多时间陪他，却用别的方法给了他最妥善的照顾。因此，尽管心灵上有些寂寞，他还是由衷感激父母。

如今为了终生幸福和下一代，他选择离去。虽不认为自己有错，只是心中依然有万般的不舍，可那种病，只有酒精能麻痹。

“妈咪，怎么办？”司楚走过来帮忙扶人，看着这个又唱又跳的家伙，真不敢相信，这是那个斯文温和的风叔叔。

晌融歪着头想了一下，计上心头。“司楚，你还记不记得公公病房的电话？”见女儿点头，她续道：“你去打电话，把这里的地址告诉公公，请他们来这里接风叔叔。”“那风叔叔不就要被带走了？”小司楚皱着眉头。小小年纪的她可是敏感得紧，公公不喜欢妈咪，她看得出来。

“放心，叔叔的酒没这么容易醒，我想为了叔叔的健康，他们会委屈在这里待上一夜。让公公多多了解我们，才能争取到他的欢喜啊！”晌融对自己和女儿的魅力可很有信心的。

闻言，小司楚笑开了怀。“我这就去打电话。”女儿一走，晌融回头探视风江。咦？人呢？不见了！

她紧张地四下搜寻，在车底下找到了鼾声如雷的他。笨蛋！他就这么睡死了，教她该怎么把他弄进屋里去？

## 第八章

风江正在唱歌，他在唱“杯底不可养金鱼”。

“拜托你，别再唱了。”晌融一手支着额，秀巧的拳头紧紧握着，她在考虑要不要敲昏他。

“晌融。”他咧开一抹小瓜呆也似的笑容。“你好漂亮。”“谢谢！”晌融后悔毙了。她干嘛担心他在车底下睡觉会着凉，多事地叫醒他呢？从他二度睁开眼到现在已经三个小时了，那张聒噪的嘴巴还没停。

“你知道超人和女超人一起做伏地挺身，为什么超人做完地上有一个洞？女超人却有两个？身分证掉了怎么办？榴槌和西瓜打头，哪一个比较痛……”对啦！他就是满口胡言乱语，叽叽呱呱地说唱个没完。她真怀疑，他那条舌头到底吸收了多少酒精？“晌融，你回答啊？”没听到响应他还依哩！

“超人用单手做伏地挺身，女超人用两手做，所以地上分别有一个洞和两个洞；身分证掉了就捡起来；榴槌和西瓜打头，头比较痛。”她回得有气无力。

“哇——晌融，真聪明！那我再问你喔，拿鸡蛋丢石头，鸡蛋为什么不会破？成吉思汗大喊‘冲啊，杀啊’为什么百万蒙古军没人要理他？蜈蚣说要去买东西，两个小时了，却还没能走出家门，为什么？”他大眼眨巴、眨巴地望着她。

在那种强烈祈求目光下，她心不甘情不愿地开口。“左手里拿着鸡蛋，把右手里的石头丢出去，鸡蛋怎么会破？成吉思汗当时说的是汉语，蒙古人听不懂，当然不理他；蜈蚣的脚太多，穿鞋子很麻烦，所以花了两个小时还走不出家门。”“还有，还有……”有问有答，他玩得可开心了。

“你够了没？”她快被他那些无聊的问题烦死了！

“你不喜欢猜谜语吗？”他扁着嘴的样子好无辜。

响融两手按着太阳穴，她要把那家卖他酒的商店拆了！可恶——“那我们来唱歌。”他嘴巴一张就要发声。

响融快一步摀住他的嘴，都过半夜十二点了，她可不希望他吵到女儿的睡眠。

“别唱了，你不渴吗？我倒水给你喝。”喝醉酒的风江就像个小孩子，骂不得、打不得，只好哄了。

他点头。“我要喝水。”“那你喝完水，要赶快去睡觉喔！”“好！”他笑谜谜的，一副好不天真的样子。

她这才放心地走进厨房，帮他倒水。“喏。”她把水杯给他。

他咕噜咕噜灌完水，嘴巴一张竟然唱起国歌来。

“三民主义、吾党所宗……”她脚步一个踉跄，差点摔个四脚朝天。这个浑蛋居然敢晃点她？“你不是答应我喝完水就去睡觉吗？”她双手插腰。

“唔！”他可怜兮兮地低下头。

响融竟有种欺负小孩子的罪恶感，该死！

“风，已经很晚了，你不累吗？”到底是爱他入骨，他这模样瞧得她好心疼。

风江摇头，委屈地咬着唇。

“可是这么晚了，你大声唱歌会吵到人耶！”“那来猜谜语。”“还猜啊？”“不然玩亲亲啊！”他突然跑过来，用力抱住她。

男人果然都是色狼，都醉得神智不清了，还记得玩亲亲！响融忍不住直翻白眼，却没想到风江所谓的亲亲，竟是用口水洗她的脸。

他像只小狗伸长了舌头不停舔着她的脸、额头、耳朵、眼睛、鼻子、脸颊……直下到颈项，眼看着就要下到她的胸部，她禁不住双手抵住他不断进逼的头。

“你到底是真醉、还是假醉？”气死了，干脆敲昏他算了！

“我还要玩。”他耍赖挣开她的手，舔上她胸前的蓓蕾。“哇！”仿佛电殛加身，响融吓得叫了起来。

这时，门铃突然响起。

响融像久旱遇到甘霖，迫不及待地踢开他跑去开门。最好是风父来了，赶快把他带走，她快被他搞疯了。

“伯父吗？”她打开门，快速地将风父请进客厅。

风父作梦也没想到，他的儿子会有这一面！

在医院接到小司楚的电话，说风江醉倒在别墅里了，他很讶异，本以为响融会趁此将儿子拐走，想不到她会让女儿打电话来通知，对她的印象无形中好了不少。

不过风江怎会在她的别墅里？儿子怕早就知道了她们母女的存在，却一直瞒着他，教他不由得心伤，他们父子的感情真淡薄。

想来若非公园里的巧遇，他想抱到孙女，恐怕得等来生了。

兴冲冲找到这山区别墅，想与儿子尽释前嫌，却看到……他那个斯文温和、沉稳持重的儿子居然在——跳脱衣舞！

风父不敢相信地摘下鼻梁上的老花眼镜，擦干净后再戴上。噢，老天！他没看错，风江真的跳脱衣舞，还……对他抛媚眼。

上帝，他要昏了！

风江一边挥舞着脱下来的上衣、边舞近风父。

“爸爸！”还好，他虽然醉了，却还认得出父亲。

但下一秒，他突然噘嘴在父亲脸上亲了一记，然后把脱下来的衣服套在父亲头上。

“哇！你在干什么？”响融大惊失色，冲过去和他展开一场衣物争夺战。“跳舞。”直在看不出来，一个平常文质彬彬的男人，喝醉酒，跳起脱衣舞竟还有模有样。

“你跳舞就跳舞，作啥脱衣服？”他自己脱还不够，还要脱她的，可恶！“我热啊！”他说得恁般无辜。

响融却听得险些气炸心肺。“你热了就脱衣服，没钱时是不是要去抢劫？”他被骂得一愣一愣的，半晌，无法反应。

“风！”响融瞧他委屈的，心底又是一阵怜惜。“你乖嘛，别再闹了好不好？你乖乖去睡觉，我明天做你最喜欢吃的包子给你当早餐喔？”“真的？”他像个无依的小孩般倚在她肩头轻打呵欠。

“真的，所以你快去睡好不好？”看他有想睡的征状了，她赶紧将他扶进客房，服侍他睡下。“乖乖睡喔，明天见。”“明天见！”大概是真累了，这回他没再吵，乖乖地闭上眼沈入梦乡。

响融疲倦地长叹口气，终于解决掉一个，不过客厅里还有一个，看来她今晚是不用睡了。

风父来到客房门口。“他睡了？”“是啊！”响融起身走向风父。“对不起，他喝醉了，所以……行为有些荒诞……”说到最后，她自己都觉得很呆，只好傻笑。

“看得出来，他醉得很彻底。”风父下意识抚着方才被儿子亲过的地方。这还是风江成年后，第一次亲他呢！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可是他这样子恐怕不好跟伯父回去了。”响融颇伤脑筋地歪着头。“伯父如果不嫌弃，请在这里住上一晚，到明天，他的酒大概就醒了。”“那就打扰了。”风父也不推却，他本来就想找个机会挽回儿子，她肯留他，正好。

响融把他带到风江隔壁的客房里。“那就委屈伯父在这里住上一宿了。”她帮他铺上新床单、换棉被、送水瓶……安排得妥妥当当的才请他住进去。

风父看着她忙里忙外，体贴又贤慧的模样，冷峻的眼慢慢有了温柔的光芒。这女孩很不错嘛！

睡在暖和的被窝里，耳里听到隔壁房门打开的声音，木造楼房的隔音不好，他一直听见风江在梦魇。

大概是喝醉酒的关系，风家人酒量都不好，身体承受不了酒精的侵袭，风江呻吟了大半夜，期间，响融温柔的慰哄始终不断。

风父几度不放心，起床察看儿子，都见响融一脸忧心地陪在风江身边照顾他，那份真情连他看了都感动。

最后，当风父在极度疲倦下缓缓睡去时，他紧抿的嘴角已经放松，浮现出一抹柔和的笑容。

早晨的别墅由一股清新诱人的包子香气揭开序幕。

响融信守诺言，彻夜做了一笼素菜包子给风江当早餐。又想到风父病体初愈，还特地熬了些鲜鱼粥，给老人家补补身子。

全都弄好后，她去叫风江起床，根据以往的经验，那家伙因为低血压，早上特别难清醒，往往要耗去半个小时才能恢复平时智商的一半。

不过今天……当她打开房门时，看见他在里头跳来蹦去的样子，差点以为自己累昏了，眼睛看到幻象。

“你是风江吗？怎么今天这么快就清醒了？”他转过头来看她，一张脸又红又肿。“晌融，我好痒。”他不停地抓着身上的红点，今晨的低血压就是被这些红点打败的，他痒得连床铺都躺不得了。“风——”她急冲进来，摸着他的额头。“奇怪，没发烧啊！怎么会突然全身长满红点？”“我……”也不知道他是因为不好意思在脸红，还是红点的红，反正整张脸蓦地火红似血就是了。“我起酒疹了。”“酒疹？”记起他昨晚的酒疯，她才想跟他算帐呢！“你喝酒喝到起酒疹，活该！”“我又不是故意的。”他昨天被父亲伤透心了嘛！一时忘了自己只有三杯的酒量，一不小心多喝了半杯，哪知道后果会这么严重？“是哦！那你拉着我唱歌、猜谜语、跳脱衣舞也都不是故意的喽？”爱藉酒装疯的人不值得同情。

“我……跳脱衣舞？”他知道自己喝醉酒后会特别多话，想不到那么丢脸的事也做，这打击实在太大了。

“岂止哦！你一喝醉酒就非常热情，除了抱着我亲，还……”“我还亲了其它人？”“不就伯父喽！”“爸——”哦，让他死了吧！

“怎么？亲我这么痛苦吗？你小时候老子还帮你换过尿布呢！”风父在隔壁房听见他们的谈话，好奇地过来查看，一见儿子听说亲了他那一脸死样子，他忍不住刺了儿子两句。

“不是……我……那个……”受惊过甚，风江一时遗忘了说话能力。

“哼！”到底是自己儿子，风父也不忍心逼他太甚，而且他因为起酒疹，已经够可怜了，暂且放他一马吧！风父转身离开客房。

直到父亲走进客厅，风江迅速地关上房门，放心似地松了一口气。突然，又像想起什么似地转向晌融问道：“爸爸怎么会在这里？”“你还好意思问？”晌融爱娇地瞥了他一眼。“你不是一向很有自制力吗？怎么会突然喝得醉醺醺的？差点把我吓死，我只好打电话请伯父来喽！”“对不起哦，我一时心情不好才喝多了点儿，请你原谅我！”他心疼地将她搂进怀里。“那昨晚……爸爸有没有……你们……”昨天在医院里，父亲还摆出一副对她颇不谅解的样子，他怕父亲又要伤害她。

“昨晚我们费了好大的功夫才把你这个醉鬼摆平，过后大家累得连气都快喘不过来了，还能干什么？”刚刚父亲骂人的中气还挺足的，倒是可怜的晌融，白玉磁般的雪肌上挂着两只黑眼圈，显然她才是那个累了一夜的人。

不过她总是体贴、不爱邀功，他很了解她，只是更加地怜惜她。

“晌融，对不起，我以后再不会了，我发誓再也不喝酒。”他轻如羽毛般的亲吻落在她唇上，像是在对自己的誓言盖下印章。

“你很不舒服吧？”起酒疹是最难受的；以前还不知道司楚体质的时候，不小心给女儿沾了点酒的糖，女儿哭了一整夜，连觉都睡不着呢！“你快去洗个澡，换件宽松的衣服会舒服点儿。”领受着她的温柔，风江真想吻她、爱抚她，但父亲就在客厅里，他再渴望也得克制一点。

他用力将她抱进怀里，鼻端嗅足了她身上淡淡的体香，才慢慢放开她，轻轻道了声谢，走进浴室。

晌融走出客房，前庭里，那一老一小正在做体操。

不管风父对她的印象如何，私底下他倒是很疼爱小司楚的。

“司楚，吃饭了。”她喊了声，并走出去搀扶风父。“伯父，不嫌弃的话，

一起用个早餐。”“公公，我闻到了素菜包子的香味，妈咪做的包子好好吃喔！”小司楚机伶地扶起风父的另一只手。

不给他拒绝的机会，两母女一起将风父扶进餐厅里。

餐桌上有一笼刚出炉的白胖包子，确实很香。

晌融忙着将鲜鱼粥和一些小菜端上桌，小司楚也帮忙摆碗筷。

晌融给每个人盛上一碗粥，小司楚大喊一声。“开动。”先为风父夹了个包子。

“公公，快尝尝妈咪的手艺。”孙女的孝心，风父自然乐意领受，他剥开包子，咬了一口，馅料的素菜拌得香味扑鼻、清爽润口，连他这种饱尝世界美食的大富豪都不得不承认，晌融的手艺堪称一绝。

“很好吃对不对？”小司楚一边喝着粥，边啃包子，吃得眉开眼笑。

“司楚，你要快一点儿，否则上学会迟到喔！”晌融提醒女儿，昨天司楚已通过入学考试。

“哦？司楚获准入学了？”风父关心地问了一句。

“是啊！校长说，她可以直接就读六年级。”晌融也颇以女儿为荣。

“我昨天都考一百分。”小司楚意气飞扬地笑着。

那灿烂的笑脸看得风父心头一暖，有些庆幸昨天没有打那通电话去关说校长，否则今天怎么看得到孩子这般开心的模样？“司楚好聪明哦！”他慈爱地摸着小孙女的头。

风江一出来，就看到这令人惊讶的一幕。曾几何时，父亲的脸上也会出现这种温和的笑脸？这样一家和乐融融、围在一桌吃饭的景象，是他盼了多久才盼到的啊？“咦？你来啦，快坐下，吃饭了。”晌融也帮他夹了一个包子。风江看了父亲一眼，有些尴尬，但已无昨日的剑拔弩张。

这餐饭算是吃得宾主尽欢，晌融的手艺没话说，她的笑语如花更缓和了餐桌上紧张的气氛，还有可爱的小司楚不时撒撒娇，到最后，风家两父子已经能心平气和地交谈几句。

饭后，晌融送司楚去上学，风父终于捉到与儿子单独相处的机会。

“这里的环境还真不错。”或许没有豪奢的布置，但空气清新、满眼绿意，是个住起来很舒服的地方。

“是啊！”风江走过去打开水龙头，为院子里的花草树木浇水，风父就坐在廊柱旁看。

“或许我也可以买栋这样的别墅来养老？”“这样的别墅我们家早就有了，只是您没时间去住而已。”风汪笑了笑，知道父亲真正想谈的并不是房子，不过父亲喜欢拐弯抹角，他也只好等了。

风父沉默了好久，看儿子浇花、修剪盆栽、检查篱笆……这些事情他从没做过，自有专人负责。

可是看儿子做得挺开心的，他不禁也有种想要动手的冲动。

风江现在改挖土了，这种时候种菌蒿最好了，过两个月天气冷时可吃火锅。

“这是什么？”风父捉了一把菜籽在手上。

“菌蒿，吃火锅时，人们常加的那种绿色蔬菜。”“我不知道你对种菜还有研究。”“从前跟晌融学的，她总是尽量自己动手做。”“不再叫她‘丝芮’了？”终于扯上正题了，风汪笑了笑。

“过去的都已经过去了，现在我想跟她重新开始。”“你多久前就知道她

们母女的存在？”“不过比你早一个多月。”风江考虑了下，决定不把晌融对他做的测试说出来，以免多疑的父亲又要误会她。“‘聂氏’扩张得太快，招人嫉妒，因此她找上万能社寻求保护。”“有人想要对她们不利？”听父亲的口气挺紧张的，风江好奇地看了他一眼。

“我都解决了。”风父也听过儿子“万事通”的名号，在情报界里是第一把交椅，这么能干的孩子只可惜无心于家业。

唉！看来他的事业得传给媳妇或孙子了。

“晌融真的把以前的事都忘了？”“嗯！”风江轻哼一声，他实在无法轻易原谅父亲将一名怀孕三个月的孕妇逼落海底的残忍。

对于十年前的冲动，风父其实也满心愧疚，因此不计较儿子的无礼。

“你真的非要她不可？”“十年前我就说过了。”“安佑娜怎么办？她已经在我们家住了十年，帮忙扛起被你丢弃不管的家业，没有功劳也有苦劳。”风江深深地看了父亲一眼，评估父亲说这些语的意思何在？听起来，父亲似乎有些软化了；因此他也回答得特别小心、诚恳。

“爸，我知道安佑娜很能干，安家和我们家又是世交，你和妈都很喜欢她，无奈我就是无法爱她。你记得不，她很小，大概是六、七岁的时候来我们家玩过，那时我就天天跟她吵了。”“那么久的事情你还记得？”“我的记忆力本来就很好。”风江皱了下眉。“而且她把我唯一的生日礼物丢进水塘里淹死了。”他亲眼见她把小鸟压进水塘里活活淹死，这记忆一辈子也忘不了。

“江儿，”想不到儿子这么善记恨，风父不觉莞尔。“你不能为了一只鸟记恨她一辈子啊！”回想往事，风江难免鼻酸。

“它不只是一只鸟，是您唯一一次记得我的生日所送我的礼物，安佑娜知道那是我最重要的宝贝，所以在咱们吵完架后，她杀死鸟对我示威；重要的不是她的作为，而是她的心态，我无法跟一个凡事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女人过一生。”“是吗？”风父低头，这种手段在商场上是时有所见，但用在对付朋友、亲人上……他能理解儿子排斥的心理。“你让我再考虑一下。”眼见事情有转机，风江喜不自胜。

“爸，倘若您想要一个能够帮忙事业的女孩子，其实晌融也可以啊！看‘聂氏’的成长就知道了，她不仅能干，而且温柔、善良；爸，我不敢要求您一下子就接受她，但我祈求您多看看她，晌融很好的，您只要跟她相处过后，您就会发现她是世界上最好的女人。”聂晌融是不是最好，风父不敢肯定，但她确实不错。

“你确定她完全遗忘了过去？她不会突然又记起来，怨恨我们吗？”风父也承认自己以前是过分了点儿。

“她……”父亲在动摇了，风江决定说点善意的谎言。“她完全遗忘了过去，毕竟十年前她落海是在一个台风夜里，历经了如此大的冲击，记忆没那么容易恢复的，她现在所知的一切都是我们重遇后，我一点一滴告诉她的，但我也只说了我们恋爱的经过，落海的事情就当成一场意外。”“嗯！”风父迟疑了半晌，才有些嘎哑地开口。“过去的事就别再提了。”风江兴奋地捉住父亲的手，“爸，您的意思是……您答应了？”“我会慎重的考虑。”风父点头。

“没关系，只要您肯给我们机会，我们会证明给您看的。”他激动得差点跳起来。

马路的另一头，一辆白色富豪缓缓开了上来，是晌融。

风江迫不及待跑过去，想要告诉她这个好消息。

晌融停妥车子抱着一堆东西走出来。

“太阳这么大，你们怎么连帽子都没戴就蹲在院子里？”她责怪地瞪了风江一眼。

“你不知道伯父才出院，要小心照顾吗？”他脸一红，倒是没想那么多。

“对不起，我忘了。”但他还记起帮她拿东西。

可借晌融闪过了。“这些东西我自己拿就行了，你去把伯父搀进屋里。”

“那……好吧！”风江走过去扶起父亲。

刚好风父也蹲累了，遂不反抗地跟着儿子进屋去。

晌融怀里抱一袋，手里又提了两箱东西，好不辛苦地跟在最后头。

风父落坐沙发上看着她处理那一大堆东西。“你去买东西啊？”既然答应了儿子，他会尽量试着去了解她。

“是啊！”她虽然满身大汗，却依然笑靥如花。“我买了些菜，又上医院找了伯父的主治医生，昨晚临时请你上来的时候没想到你身体不适，匆忙出院不晓得有没有关系？我去问了医生，他说你已无大碍，但要按时吃药，我把你的药一起带回来了，然后又转到公司带些文件回家看。”确实是个很会为人着想，水般温柔的女孩子，他要年轻个几岁或许也会被她吸引。

风父对晌融的为人又有了另一番认识。

“谢谢你了。”“不客气，那伯父你坐一会儿，我去把菜放好，顺便做午餐。”晌融欠身一礼，走进厨房。

风江急巴巴地也跟了进去，他有太多话想跟她说。

“晌融，我要告诉你一个好消息。”“什么？”她忙着把食物分门别类放进冰箱里，并且决定中午的菜单。

“爸爸终于答应我们的交往了。”他难抑兴奋地从后搂住她的腰，突然将她抱了起来。

“哇！”她大吃一惊地低喊。

他却早已开心得不知今夕是何夕，只是抱着她不停地转圈，飞扬的笑声成串溢出喉头。

“晌融、晌融……你不知道我有多开心，我终于可以娶你了，我要娶你，我们结婚吧！”她给他转得晕头转向，胃酸直往上呕。

“别……风，快放我下来，我快昏了……唔……”“晌融，”风江总算注意到她的异常了，一脸担忧地放下她。“对不起，我太高兴了。”双脚一踏着实地，晌融忙不迭冲到流理台旁，干呕不止。天啊！被他转得眼冒金星，真的快昏了。风江心疼地走到她身后，帮她拍背顺气。“好点儿没？”而这一幕却落入刚走进来，想问一声可不可以看看晌融工作的风父眼里。

他突然眼睛一亮，难不成……她又怀孕了？想象又一个和司楚相同聪明可爱的孙子，也许这次是个白白胖胖的小孙子呢？他心头一喜，静默地退出厨房，留给那对小夫妻一个安静的空间。

很忽然，一个念头划过心坎，他觉得比起满屋子亮澄澄的黄金，一个可爱的小娃娃可贵多了。

顺手抽起晌融留在客厅的文件，他边笑、边看，然而，他今天的惊喜却还没有完，他看到一份精采无双的企划书，有关一个企业中、长期拓展，开发及守成的计划。

企划者的名字是：聂晌融；风父这辈子看过不少商业奇才，他发现晌

融脑里的概念不输给任何一个。

他津津有味地看着她对“聂氏”的计画、统筹、经营、管理。一直到傍晚他必须离去时，他很开心地让儿子留了下来，而心底的天平更完全自安佑娜那边偏向了响融。

## 第九章

“这算不算是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坐在前庭的秋千上，风江一手搂着响融，满足地唏嘘。

这一路走来，他们真的是遇到了太多的挫折，眼前的幸福看起来反有点像梦。

“应该是吧！”满天的星斗，身边有个挚爱的男人充当暖炉，响融不觉醉了。

“找一天，我要好好谢谢聂伯伯、聂伯母，感激他们救了你、照顾你，还把司楚抚育长大。”“他们没有孩子，只我一个养女；风，我想以后我要多生几个孩子，可不可以有一个姓聂？”“好啊！我会帮忙说服爸爸、妈妈的。”风江弯起嘴角，微微一笑。“最近爸爸明理多了，好好跟他讲，你的一片孝心他一定能够了解，只是你会很辛苦，要多生几个孩子。”“不会啊，我很喜欢孩子呢！”她捧起他的脸，细细看着。“你是俊男，我是美女，我们的基因这么好，怎能不多生几个美化世界？”他被她独特的论调弄得忍不住发笑。

“怎么？你不喜欢小孩？”响融豁然推开他。“难不成你是那种只要性爱、不要孩子的人？”“拜托！你说哪儿去了？我不是很疼司楚吗？”“我怎么知道那不是你追求我的手段？”“难不成要我在这里证明？”他突然邪魅一笑。

“什么？”她只觉得他笑得好贼，下意识想逃离他身边。

但风江却把她抱得紧紧的，湿热的口气吹拂在她耳畔。

“我可以马上证明，我是既爱性爱、又爱小孩。”她蓦地瞪大眼睛。“大色狼——”“不色怎能有孩子？”“那也不能不挑时间、地点啊！”大野地里、秋千上，他也有“性”致，真是够色了！

“报告上说：千篇一律的性爱容易使人厌倦。”他边舔逗着她秀巧的耳垂，大掌偷偷伸进她的衣衫里。“因此要常常变换做爱地点、环境，这也是维持夫妻生活高品质的一环。”“胡……胡说……”她想推开他，但他的挑逗太醉人了，她很难维持住理性。

“既然你怀疑，那我们就来求证吧！”他兴致勃勃地做起实验，绵密的热吻顺着耳垂、落在她白皙纤细的颈项上。

她的肌肤仿似水凝，轻轻一吻，就留下红红的印渍，好象标下了他的所有权，风江更是兴奋地吻得更透彻。

“风……不……”响融已经不知道自己是在拒绝，还是要求他不要停。

他一直都比她更了解她的身体，何处是她的性感带，他了如指掌，总能很轻易挑起她体内的热情。

他一边解着她上衣的扣子，另一只手伸进她的裙摆里，沿着小腿摩擦

进她的大腿内侧。

那是一种带着韵律的抚触，配合他唇齿对她丰胸的挑逗，她难忍激情地轻声呻吟了起来。

他放弃她胸前的蓓蕾，改而寻到娇哼不绝的唇，火热的舌暧昧地舔吻它。

“我喜欢你的声音，令我疯狂。”他轻轻地吻着，勾引出她柔滑的丁香纠缠嬉戏。

她面色潮红，娇吟只能由鼻端溢出，却更柔媚得蚀人心魂。

他体内胀得发病，手上更加紧爱抚，希望加快她身体适应的时间。

在他开始挑逗她耳后时，他的另一只手也迅速地脱下她的底裤，发现她已经准备好。

他迫不及待地拉开拉炼，抱她坐在大腿上。

“不要，不要……”她鬓发散乱，却拒绝这种姿势、这个地点。

“没关系的，我不会伤害你。”他渴望她、渴望到体内的血液都快沸腾了。

“可是……”她觉得好难为情，以坐在他身上的姿势……铃——风江身上的行动电话突然响了起来。

“啊！”他抱她的手倏然一松。

“唔！”她抵抗的膝盖也蓦地瘫软。

然后，她坐上他的，正中目标。

电话铃声依然在响。

“电……电话……”那种感觉……天，她快无法呼吸了！

“别管它。”他的情况没比她好上多少。

“不行啦……”她蠕动着想要抽出他口袋里的行动电话。

“哇！”他低喊一声，额头冒出冷汗。“拜托，别动。”“可是……”她还真是不死心。

风江没办法，只好接起那通不识相的电话。

但他一动，反而变成她要咬牙切齿了，为防娇吟溢出口中，她匆忙中低下头咬住了他的肩膀。

“啊！”他吃痛地叫了声，引来电话那头声声不绝的追问，他只能不停地解释。

“是，没事，我很好……可以，好，我来安排……嗯，再见。”用最快速度讲完电话，他干脆把行动电话关了机。

“什么事？”她终于放开他的肩膀。

“爸、妈，想一起来看我们。”他咬牙说道。“老天，我再也不能忍受任何打扰了，你的问题也一样。”他低头吻住她的唇，抱紧她、腰部用力冲刺，任所有的话语化成娇声呻吟，领着她攀越高潮，共同优游天堂幻境——当安佑娜发现不对劲，已经是两个星期后的事了。

首先，风父、风母的异常开心引起她的怀疑。这对老夫妇自从十年前与儿子决裂后，已经很久没那么高兴了。

近来他们还常常结伴出游，以风父的超级专制、大男人主义，会每天带老婆去玩，这一点就够诡异了。

今早，她问他们最近是不是有什么喜事？他们居然脸色大变，落荒而逃。

这种反应最教她心头忐忑。她审思这一连串的突变事项，蓦然察觉他

们不只行为改变，对她的态度更是大不如前。

这两个礼拜，风父甚至不再询问她公司的事，他自己把大权慢慢接了回去，她有被架空的感觉。

不妙！她心底大大地感到不安，因此顾不得身分，偷偷地跟着他们出门。

万万也想不到，他们居然瞒着她，与聂响融、风江和那个小杂种去逛动物园。

前阵子单独看聂司楚时还不觉得，今天风江抱着她，两张脸一对照，才发现他们的面貌竟有八分像。

安佑娜心底像是被浇进一锅滚油，怨恨如火，烧红了她的眼。

该死！早在第一眼看见聂响融时，她就觉得这个女人有问题，她长得和当年的“严丝芮”太像了。当时，她以为世事无奇不有，长相难免有类似，没深入调查，就这样放过她。

如今有了貌似风江的聂司楚为证，响融就是“丝芮”当毋庸置疑。

想必风父、风母就是为了聂司楚，他们想孙子想疯了，因此准备牺牲她，应允风江和聂响融的来往。这怎么可以？她努力了十年，无时无刻不以讨好风家两老、夺回风江而努力，但最后竟要败在一个臭小鬼手上？她的自尊心绝不容许这种事情发生。

安佑娜后悔自己没有早做防范，未能及时毁了那对母女；她恨！怒火烧得她全身颤抖。

小司楚首先发现她，却被她那狰狞的面貌吓得更往风江怀里躲去。

“小娜！”风父、风母尴尬地对望一眼，没想到会在这最差的时机里摊牌。

“你们可真对得起我！”安佑娜咬牙切齿，恨得面貌扭曲。

“这……小娜，有事回家再说好不好？”理亏在前，风父也不得不压低身段。

“说你们怎么样背叛我吗？”安佑娜怒火沸扬的凤目直瞪着响融，突然她往前一冲。

风江及时伸出一臂，阻止了安佑娜的进攻。

“上次我就警告过你了，别再企图攻击响融，否则我不会放过你的。”他冷峻面容上像戴了一个寒冰制成的面具，酷狠、寒冽的气势连久历商场的风父都不觉凛然。

一直对本性纯良的儿子能坐上情报界第一把交椅的事感到怀疑，那般温和的人，如何敌得过政坛的黑暗与狡诈？原来他的魄力在这里！卧睡的雄狮看起来虽然无害，实则隐藏了最尖锐的牙与爪。

风江的一意维护更教安佑娜心底的恨海生波。

“你敢这样子对我，我绝不会放过你的，我一定要教你后悔终生——”“小娜……”风父、风母不愿见两家的世交情谊毁于一旦，焦急地追在她身后。

“有话好说，你不要太冲动啊！”“响融，你……还好吧？”从头到尾一直没听见她说话，风江忧心不已。她轻轻地摇了摇头。“风，我们这样做真的对吗？安小姐……”她凄白的小脸，教他心头阵阵不安。

“不要说你要退出，难道说你不舍得伤害别人，就忍心伤害我吗？”“不是的……只是，我们这样做，就算在一起了，将来不会良心不安吗？”她咬着唇，泛红的眼眶里盈满澄澈的水珠。

“把我们折散了，问题就解决了吗？”有时候，他真希望她自私一点，

别这么善良。

“爱是需要两情相悦的，不是夺取、不是互让，你还不明白吗？今生今世，除了你，我再也不会爱上其它人了。”“唉！”她美丽的脸庞一片哀凄。“如果世界上人人都能两情相悦该多好？”“你别担心安佑娜，爸、妈会说服她的。”风江衷心祈祷，至少为了孙女，希望他们多努力点儿。“我们回家等消息吧。”“可惜安小姐那么爱你。”坐进车里的时候，她依旧不胜唏嘘。

“她说我们是这世上唯一最相配的一对，不论家世、长相、能力……”风江轻蔑地撇撇嘴。“这让我觉得自己像是一头待挑选的种猪！”“种猪？”响融愣了下，忍不住抿唇而笑。“你这人怎么这样说话？”“事实啊！”“太恶质了！”“你没听过更恶质的。”总算逗笑她了，他宽心地吁下一口气。“改天带你去见识见识真正的毒嘴。”“那种东西不见识也罢。”罪恶感渐缓，回程途中，她也不再紧张了。

响融第一次踏入风家大门，依然有种不安的感觉。他们本来要回山中别墅的，半路上接到风父打来的行动电话，他们已经找到安佑娜，劝了好久，她总算愿意坐下来谈一谈，希望风江也把响融带回去，大家开诚布公地把事情说开来。

“风，厨房在哪里？我去泡茶。”“别忙，那事儿自有人做，你坐下来休息一会儿吧！”风江将她紧紧搂在怀里，待会儿他会让所有人知道他的执着是永不改变的。

“人家就是因为紧张才想去做些事的啊！你别再让我更紧张了。”她微蹙黛眉，粉嫩的玉颊上果然添了丝苍白。

“好吧！我带你去。”他携她进厨房，虽然十年没回家，但家里的摆设依然未变，他在壁橱里找到了爸爸最爱的碧螺春和妈妈独钟的香片。“就泡这两种吧！”“嗯。”她开始烧水，他在一旁帮她洗杯子。

不久，电铃响了。

司楚就在客厅里，遂抢在管家之前跑过去开门。

“爷爷、奶奶！”在风父、风母的坚持下，司楚一个礼拜前正式改了口。

“喂，司楚好乖。”风父朝她张开手。

司楚开心一笑，正想跑过去。

一旁的安佑娜突然伸手一推。“不要碰到我，小杂种！”索性风母手快，及时将宝贝孙女捞进怀里，没教她摔着。

但安佑娜最后那句话却同时惹火了两位老人家。什么玩意儿，风家人几时可以任人骂着了？见着两位老人家的白眼，安佑娜心头一突。糟糕！她气昏了，一时忘了他们的禁忌，这下惹得他们不高兴，自己的地位又更堪虞了。可她又压不下身段道歉，遂抿着唇，僵直地走进屋里，心想，一会儿再倒杯茶甜甜他们的嘴，依安、风两家多年的情谊，他们应该不会太为难她才是。

谁知一进门，响融就像个女主人似的，笑靥如花地招呼大家。

“回来啦！我泡好茶了，大家先坐下来喝杯茶喘口气吧！”她看着安佑娜脸色由白转黑。果然，她非常忌讳有人侵入她的领域，已然快气昏头了。人呐，只要一气失了理智，早晚要出错，响融等着看她失败。

可恶，安佑娜咬得牙龈出血，若不是风江在一旁虎视沉沉，那一巴掌就挥过去了。

聂响融当自己是什么身分？居然在她的家、她的地盘上为所欲为？风

父、风母走最后，顺手把大门关上。这样大差异的对照真教两位老人家心里感慨不已。

想和晌融在一起的时候，她几时不顾着他们，笑眯眯地奉茶倒水，似水温柔教人如沐春风。反观安佑娜，以前没人与她比较还没感觉，一见识了晌融的贤惠，安佑娜的咄咄逼人、气焰嚣张，顿时教人难以忍受。

风父向风母递了个眼色，让她带小司楚回房去；刚刚安佑娜的厉害他可是领教了，司楚年纪还小怕受不了这种折腾，避开点儿比较好。

一伙人全坐下了，这情景还真有点暴风雨前宁静的感觉。

风江就坐在晌融身旁，一只手占有性地搂住她的腰。这场面教他忍不住心里发笑，他与安佑娜根本无名无分，作啥儿他有了想要结婚的人，却得跟她做报告？唉！追根究底全是“钱”字害人。

看着他们旁若无人的亲昵，安佑娜是一肚子的愤恨与不平。为什么？她并不比聂晌融丑，而且又出身高贵、能力一流，为他做了这么多事，他却连一句好听话都吝于对她说？聂晌融软叭叭的，不过会做一点家事而已，却能得到他满心的宠爱？她不甘啊！

静默持续了好一会儿，风父这个一家之主才清了清喉咙，开口说道：“小娜，首先伯伯得为这阵子瞒你这件事做个声明，我很喜欢你，对于你喜欢江儿这件事情，我和你伯母也一直乐观其成，但十年过去了，你们一直没有进展，也许你们真的无缘……”“伯伯！”安佑娜尖叫一声，打断风父的话。“没有进展怎能怪我？是风江老是不回家啊！他……他根本不给我机会。”“我不喜欢你，为什么要给你机会？”风江瞪她一眼。这女人也太好笑了，谁规定她喜欢人家、人家就得喜欢她？风父攒紧了眉头，他这辈子说话还没人敢插口过，安佑娜第一个就不把他放在眼里，这女孩真是越来越不得他的缘。

晌融拉了下风江的衣袖示意他闭嘴，让风父说完。

风父赞赏性地望了晌融一眼，续道：“我就长话短说吧！小娜，司楚是风家的孩子，体内留着风家人的血，这一点是无法改变的；只要是风家的小孩，我绝对要她认祖归宗。”“要我养别的女人生的孩子，我做不到！”安佑娜愤怒地拍桌吼叫。

风父微愠地瞪了她一眼。这媳妇，他不再希罕。

“随便你，我顺便再告诉你一声，晌融既已生下风家的骨肉，我就会给她一个名分。

你若愿意，我会叫江儿娶你做大，少奶奶的位子依然由你坐，如若不然，我们风家太小，不够格请进你这尊大菩萨。”居然想叫他娶两个老婆？风江正想抗议，若不是晌融一直拉住他的手，下一个要换他拍桌子了。

“要我跟这个贱女人共侍一夫？别作梦了！”安佑娜简直不敢相信，这只老狐狸竟想一箭双雕？又要她带来的嫁妆、又要孙子。她难道不能生吗？只要风江肯跟她结婚，小孩要几个她都可以生啊！如今却要她接纳别人的，不——她的自尊心绝对无法忍受这种屈辱。“都是你，都是你……你这该死的——”安佑娜像头发狂的狮子猛往晌融冲过去。

一旁的风父想起那日晌融在厨房干呕的情形，他一直怀疑她又怀孕了，怎肯让安佑娜碰她一根手指？借着地利之便，他抢先举起了手杖挡了安佑娜一下。安佑娜早气疯了，哪还认得出挡她的人是谁？随手一推，风父便摔跌倒地，一口气险些换不过来。

“你够了没？”风江实在不喜欢打女人，因此只是不轻不重地推了她一

下。

安佑娜蓦地瞪大眼。她这辈子谁不是对她毕恭毕敬、捧她像是天上地下唯一的女王？却在今天，她的自尊心遭受了前所未有的打击。

她疯也似地大吼大叫，神态更显激狂；她拚命地拿起手边所有东西、又丢又砸，眼看着一个花瓶就要落到风父头上，风江不得不给她一巴掌教她清醒。

她的理智是回来了，然而被怒火烧扭曲的五官却加倍狰狞。

“你们……你们这些家伙竟敢这样对我？我不会放过你们的，我要教你们后悔终生——”她尖叫地跑了出去。

“安小姐！”响融正想将她追回来。

“别去，她现在精神不正常，很危险。”风江阻止响融。

“就是她精神不正常我才要追啊！她这样跑出去，万一遇到什么事，我们大家都难辞其疚。”响融虽想打败安佑娜，却不愿闹出人命。生命是世上最宝贵的东西，她一向珍惜它。

“你别去，我叫守卫去。”风父颤巍巍地起身，走过去打电话，叫他两名贴身护卫去保护安佑娜。

“伯父，你觉得怎么样？”响融略微收拾一下沙发，扶风父坐下。

“唉！”风父呛咳两声，摇头叹气。“小娜的人生太平顺了，她对自己太有自信，无论想要什么东西都能手到擒来，这大概是她第一次遇到挫折，反应才会这么大。”说真话，安佑娜那种不顾一切、坚持玉石俱焚的狂态，给众人心底掠下了一抹乌云。

响融心中暗凛。的确，从安佑娜十年前，不惜谋害她也要得到风江的举动就可以知道，安佑娜这个人是不接受失败的，她一定会报复。

她得再一次联络泰迪。那个可怜的杀手被她三番两次在网络上乱放消息，搅得烦死了，不得已给了她一个特殊联络电话，她现在随时可以找到他。她得请泰迪最近多用点心，好好保护聂氏夫妇和小司楚。

“伯父，我扶你回房休息吧！”看风父的脸色实在不好，响融弯腰搀起他。

“风，麻烦你倒杯水，顺便将伯父的药拿过来。”“好。”风江与响融一起送风父回卧室，喂他吃完药睡下，两人连袂步下楼梯，收拾起被安佑娜砸得面目全非的客厅。

大半个小时过去了，她显得异常的安静，风江有点担心。

“响融，你怪不怪我？”“怎么突然说这种话？”响融还有些别扭，安佑娜的疯狂真的在她心中留下了阴影。

“若非遇上我，你不用受这么多苦，我实在太没用了。”唉，只能说一切都是缘吧！在响融失去记忆的这十年里，并非没人追她，想娶她做老婆的男人随便扫扫都有几卡车，但她老觉得不中意，心底隐隐有个影像伫足，除非找到与影像相符的，否则再好的男人她也不要。

就偏这么注死，万能社里再见风江，一颗心就不由自主地沦陷了。在往后相处的日子里，对他的爱只有增加没有减少，她知道这辈子除了他之外，她不会再要其他人了。

“如果你真的很没用就好了，我不用跟这么多女人抢你。”他莞尔一笑。

“可是我只爱你啊！”“风！”她忍不住好奇问道。“我可不可以问你，你喜欢我哪一点？论身世背景、经商能力，我没有一样比得上安佑娜，我唯一会的不过是做个让你无后顾之忧的太太，你不觉得我太差劲了吗？”“你还漏说

了一项：你可以与我共享人生。”他拉着她坐到沙发上。“响融，你知道吗？一个教丈夫无后顾之忧的好太太其实是个宝；因为你，我与父母多年失和的心结打开了；你把小司楚照顾得很好；你温柔体贴、待人亲切，与你相处有如沐浴春风中，教人心旷神怡；你聪明慧黠、善体人意……你的好呀，说上三天三夜也说不完，你令我彻底着迷。”她羞怯地赧红了俏脸。“你把我说得太好了。”“我觉得还不够。”他怜惜地抚着她红艳艳的脸蛋。“响融，你是最好的，我敢对全世界这么说。”“以后我不敢给你喝蜜茶了，嘴巴像涂了蜜似的，就会哄人开心！”她不好意思地横了他一眼。

“我是不是嘴甜，要试了才知道。”他笑嘻嘻地轻啄一下她的唇。

她故意蹙起黛眉。“甜得足以腻死蚂蚁！”“咦？真的吗？”他勾起她的下巴。“再尝清楚点儿。”“不要这样……这是客厅耶……”她一双手不依地推拒他。

然而风江想要的亲吻何时落空过？吻不到她的唇，他就亲吻她碍事的手。

火热的舌舔过一只只青葱雪白的玉指，他的舌来到她的腕脉处轻轻地划着圈。

想不到那里也会有感觉，响融闷哼一声，脸上的烧烫更甚。

“别闹了……唔！风——”她急速抽回手，少了阻碍，他终能如愿吻到她的唇。

她的唇瓣很柔软，吻起来的感觉像在尝一块布丁面包，又香又甜，他最喜欢用舌头润泽她的唇，看着它们在他的挑逗下，泛红、发出湿润的微光，美丽得教人移不开眼。

他的温柔加速她的沉醉，所以当有人跑过来，打开客厅的入门时，他们谁也没发现。

“少爷！”两个守卫急匆匆地闯了进来。

风江的嘴还贴在响融的唇上，目光瞟过去，瞪了他们一眼。

“对不起，少爷！”两个守卫胀红了脸。

知道对不起还不走？他心里这么想，可是响融已经用力推开他了，他只得心不甘、情不愿地面对两名守卫。

“什么事？”“我们找不到安小姐。”两名守卫同声回答。

“她没回家吗？”“没有。”“她会不会到朋友家去了？”两名守卫相视一眼。“我们不知道安小姐有些什么朋友。”她平常根本不屑与身分低于她的人说话，因此整栋别墅里，除了风父、风母外，其它的人没一个了解她。

“没关系，你们去休息吧。”待两名守卫离开后，风江暗忖：安佑娜的事大概得出动他的情报网才摆得平。

响融一脸忧心忡忡。“风，你想安小姐会不会想不开？”风江摇头。“以她高傲的自尊，我还比较担心她会报复。”“那怎么办？”“你放心，有我在！”他温言安慰她；心下却不由得叹口气，看来又有得他忙了。

## 第十章

小司楚被绑架了！

当绑匪的电话一打来，一家人急如热锅上的蚂蚁。

晌融呼吸一窒、腿一软，直挺挺地倒下。

“晌融！”风江忧心如焚地横抱着她回到房里。

躺在床上，晌融苍白的脸上毫无血色，焦虑的眉头紧紧皱着，看得风江心如刀割。

“振作点儿，晌融。”他低沉的声音因心痛而沙哑不堪。“晌融，不要……别连你也离开我，拜托……”她昏迷了约一刻钟，断断续续的呻吟才渐渐溢出喉头。

“呜呜……司楚，司楚……”听见她的声音，风江开心得几乎掉下泪来。

“晌融。”他急着含下一口水喂进她嘴里。“晌融，你振作点儿！”“咳咳——”冷水入喉，她呛咳了几声，缓缓恢复了神智。

见她睁开眼，风江紧张地扶起她。“晌融，你觉得怎么样？”她迷离的大眼转了转，这才记起女儿遭绑架的事情。

“司楚——”晌融凄厉泣吼。“我的女儿，司楚……把我女儿还给我……司楚……”“晌融，别这样，相信我，我会将女儿救回来的。”他紧紧地抱着她，全身的肌肉贲张着。这辈子，他从没像此刻这样生气过，那些可恶、该下地狱的绑匪，他不会轻易放过他们的！

“司楚……”她两手捉着他的衣领，哭得泪如雨下。“她那么乖、那么可爱，那些人怎么忍心伤害她？司楚，我的乖女儿……”“给我一个小时，只要一个小时，我一定能查出女儿的行踪。”他说得斩钉截铁，晌融也不觉为之撼动。

“真的？”“我这就去查。”他迈着沉稳的脚步离去。

那宽阔、有力的背影总算给了她一点安全感。

“你一定要把女儿救回来。”“我会的。”风江走后，又留下一室的灰暗，晌融抱着枕头，泪犹未尽。

想起乖巧的女儿，会是谁这么狠心，绑架那样可爱的小女孩？刚才绑匪打来的电话里并未提及赎金，“他”只是说孩子在“他”手上；一个不要钱的绑匪，是为了报复吗？莫非……她想到一个人——安佑娜！倘若是她，的确有这个能力做这种事；那应该跟在司楚身边保护她的泰迪呢？她赶紧打泰迪的移动电话，但不知道是他的电话关机、还是没电池了，总是收不到讯号。

她只好转而联络“聂氏企业”的征信部，虽然他们的工作不在寻人，但多几个帮手总是好的。

“司楚……”想起女儿，她喉头就忍不住哽咽。老天保佑，司楚一定要平安无事才行！一个白天过去了，风江没传回一点消息，晌融五内如焚，再也等待不下去，连忙飞车赶往“神风万能社”。

凌晨四点，再一个小时天就亮了，风江已整整工作了十二个小时，情报网上，每隔三十分钟就有一个讯号传进来，但多半是没有消息。

他下巴冒出点点青黑色的胡渍，看起来憔悴不少。

而晌融原本就属瓜子形的小脸更显削瘦，苍白的肌肤上失去了健康的红润。

“风……”他愕然转身，迎上她凄楚、仓皇的眼眸，心头又是一窒。

“你怎么来了？快坐下。”她看起来摇摇欲坠的样子，好不虚弱。

“有没有司楚的消息？”他缓缓摇了摇头，她才停的泪又急速滴了下来。

“天无绝人之路，你放心，一定会有办法的！”他安慰她，顺便告诉自己，未到最后关头，绝不能轻言放弃。

她偎在他怀里，成串的珠泪滚滚而下。

“司楚，她……好乖的，又听话、又体贴……我怀她的时候，因为落海，被爸、妈救了之后，身体一直没调养得很好，害得她早产……她出生的时候好小，一点点……全身都红通通的，那时候连医生都没把握救得活她；我好难过，每天哭，也不知道是不是母女连心，她知道我真的很想要她，所以她很努力地活了下来……”风江听得也不觉红了眼眶，更是心疼地用力抱紧她。

“她睡了三个月的保温箱，到我将她抱回家的时候，她还是只有平常小孩的一半大……可能是因为这样，她小时候的身体也不好，一到换季就感冒，每次发烧就会痉挛……谁也想不到她长大后，会这么聪明、健康！后来，她进小学的时候，突然跟我说她要去英国留学，她说她想当第二位德蕾沙修女，但……我知道，她在台湾读不下去的主要原因是，她常常会问老师一些奇怪的问题，她的智商高达两百，有很多老师在课堂上被她问倒了，他们拿她没辙，而随便处罚小孩子又会惹来教育人士的批评，就拿她私生女的身分笑她，每回她一举手，他们就直接叫她‘那个父不详的小孩’，她是这样才受不了的……”“以后我再也不会让人欺负你们，再也不会了！”原来一个未婚妈妈独自带着一个孩子过活是这样的辛苦，风江的心脏都被揪拧成一团。

“风，她是我的生命，没有司楚我也不要活了！”她哽咽着，哭得肝肠寸断。

“不会的，没人可以伤害我风江的女儿——”他仰天大喊，眼角瞄到计算机上闪着红光。“有消息了，响融。”她惊喜交集。“在哪里？”“阳明山！”他愕异地解读计算机传过来的消息。“有一处叫‘钰园’的地方，午夜发生了一场莫名其妙的激烈枪战。”“这跟司楚的失踪有什么关系？”“根据消息指出，倒在‘钰园’里的人多半隶属‘武维盟’、‘老虎车队’、‘黑鲸帮’……而毁了他们的人却只有一个；有人看到那家伙手上抱着一个十岁左右的小女孩，独自单挑四十几个人，杀出重围。”“小女孩！是司楚吗？”“不知道，我立刻就去确定。”他顺手捉了件外套，走了几步，又转回来，在她脸上印了一吻。“放心，我会救回女儿的。”“小心点儿！”她反手用力抱了下他。“你一定要平安回来。”风江慎重一颌首，转身快步离去。

响融回头细看计算机屏幕上源源不断流泄出来的资料。一个人，手上抱著名小女孩，还能单挑四十几个人，杀出重围……有这种能力的世上可没几个。泰迪偏就是其中之一，莫非是他？此时，她的行动电话突然警了起来。响融颤着手接电话，希望是泰迪。

“喂，我是聂响融。”“我知道是你。”电话那头传过来的是个充满恶意的尖锐声音。

“安小姐！”“我说过要教你们后悔终生的。”“是你捉走司楚的？”“哈哈！”那是来自地底的恶魔笑声。

针一般的恶意不停地刺进响融心底，她手一抖，差点摔了电话。

“你到底想怎么样？把女儿还给我。”“可以啊！只要你有胆量一个人来找我，我就把那个小杂种还给你。”“你在哪里？”“那个小杂种果真是风江的女儿，你就一定是‘严丝芮’，既然是‘严丝芮’，你不会不知道我们的老地方吧？”“老地方？你——”响融本想要求安佑娜让她听听女儿的声音，

但她却已经将电话挂上了。

老地方！是的，她知道那个地方，一切事情的源头就在那里，十年前她的丧命处——那个写满悲剧性记忆的海滩。

安佑娜要她去那里找回女儿，她一定又准备了某种阴毒的诡计等着她落网，但知道了又如何？为了女儿，这趟海滩行即便是地狱之旅，她也非去不可。不过她不会再愚蠢地受骗上当，安佑娜既然狠毒到连个十岁小孩都不放过，那她自然也不会再客气，临出门前，她打了几通电话，给风父、给泰迪，还有给台湾最有名的扒粪记者……晌融开着车子来到十八岁以前，她一直居住的海边货柜屋。

安佑娜站在海滩上，就在十年前，她推晌融落海的那个地方。

“我们又见面了，小学妹。”安佑娜充血的眼眸就跟今天拍岸巨浪一样激昂。

“多么令人怀念又遥远的称呼，学姊。”晌融回想着年少的求学生涯，她们曾是一对感情最要好的学姊妹，却落得如今这个地步，世事真是难料啊！

“不，那段回忆一点都不值得怀念，它只让人作呕。”安佑娜冷冷一笑。

“你是我第一个平民朋友，但从你身上我也发觉平民的卑贱，你是一只贼猫，不停地偷走我的东西。”“你是说风江、第一名、校花宝座，还有学联代表？”晌融只感到好笑，原来当时她拚命努力，赢得学校里所有设置奖金的比赛，让自己能够继续读书的作为，也是日后一切事故的导火线。

“它们原先都是我的！”“比赛本来就有输赢，你不能因为输了，就怨恨赢的人。”“那是你偷走的！你不择手段偷走我的东西——”安佑娜尖叫，一头发丝被海风吹得散乱，更像疯子。

“那是因为我比你努力。”晌融深吸口气，她心系女儿，实在不想再跟她耗下去了。

“我的女儿呢？司楚在哪里？”“你想见她？”安佑娜突然发狂地高声大笑。“泰迪。”她扬手一招，一个金发、蓝眼、怀里抱着一只泰迪熊的高人男人缓缓走上了海滩。

晌融看了他一眼，脸色微变。

“你这是什么意思？”“你看不出来吗？”安佑娜狰狞地诡笑。本来，她花了大把钱雇了一群小混混绑架聂司楚，可是半夜里，这个叫泰迪的男人单枪匹马闯进了他们的巢穴，一个人就毁了半座“钰园”，她这才知道什么叫真正的高手。

因此在泰迪抱着司楚准备离开时，她不惜开价一千万美金要求他接受她的聘雇；这个世界上没有人不爱钱，她一直如此深信着。果然，泰迪稍微考虑后，立刻答应了。

不过他有一个条件，司楚必须交给他看管；其实聂司楚下场如何，她根本不在乎，能永远别再看到司楚，她会更高兴，便应允了泰迪的要求。

然后，她给了他一个时间、地点，这一次，她委托的目标正是——聂晌融。

“杀了她，泰迪。”安佑娜手指着晌融，膛目欲裂。

泰迪自怀里的泰迪熊腹部抽出一把手枪，对准晌融。

晌融立在原地，笔直的目光牢牢锁住他。

“立刻，泰迪，给我杀了那只狐狸精——”安佑娜大吼。突然，她发现泰迪的枪口转向了。“你……你这是干什么？你想背叛你的雇主吗？”泰迪

手枪指的人不是响融，而是安佑娜。

“你说错了。”响融优雅地走到泰迪身边。来之前她打过电话给他，知道了一切事情的发展状态，刚刚才会一点都不紧张。“我才是他的雇主。”不过她按下了他手里的枪。“谢谢你！泰迪，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你的恩情。但我不喜欢见血，麻烦你把枪收起来。”泰迪耸耸肩，笑眯眯地收起枪。

“这……这是怎么一回事？”安佑娜不相信，她一直以为泰迪是风江找来的，因此才花了一千万美金反收买他。而聂响融，她有何本事雇用他？“泰迪会来台湾是我请他来的。”响融一脸微笑将如何作噩梦、布局、测试风江、寻回记忆……所有的经过全部告诉安佑娜。

“你……魔女！”安佑娜脸色发白。

“这也是跟你学的啊！顺便再告诉你一件事，你去威胁我和我的养父母那一天，我正准备离开台湾，永远定居英国。”响融柔媚的凤眼斜瞟，却似利箭般定在安佑娜身上。

“我看开了，风、安两家的势力太大，为了不为难风江、更顾虑到女儿的安全，我不想再与你争，我决定远远地避走，是你把我留下来的。”怎么会有这种事？安佑娜不敢相信，一阵寒颤溜过背脊。

“当我知道不论如何你都不会放过我时，我就准备挺身而战的。和风伯父的相遇不是偶然，是我精心策画的；我让司楚接近他、讨好他，风伯父果然很快就爱上了这个小孙女。你说我这个计划好不好？”响融的声音一样柔和。“而且要对付你实在太简单了，你一点儿都受不得挑拨，那天谈判时也是一样，我不过泡一点茶，你就气昏了头、自找死路，如今……”她弯起唇角，微微一笑，就像天使一样。

“魔女、魔女……”安佑娜抑制不住爬满全身的惊恐，她到底惹上了什么样的人？聂响融实在是太可怕了！

“你想知道我来之前做了什么事？我打电话告诉风伯父，是你绑走了司楚，但我请他不要联络你家人，因为那会变成丑闻；我也没报警，所以你家里的人暂时不会知道你做了什么事？可是，我又另外把消息透露给三流杂志社的记者。”“你……你到底打什么主意？”“我？”响融又靠近她一步，轻声细语。“我就要嫁给风江了，怎能在还没过门前就坏了‘旋风企业’与‘安氏财阀’的合作关系？当然要卖个面子给安家喽！”

可是三流杂志社的扒粪记者会挖出什么样的丑闻、刊出何种内容，那就不关我的事了，有错也是你啊，对不对？”“我知道了……”安佑娜精神崩溃地又哭又笑。“你要彻底毁了我，教我在台湾没有立足之地。”“那是你的想法，我可没这么说。”响融无辜地耸肩。“毁”字是安佑娜偏激了，她是想报复安佑娜，却没想要安佑娜死。她知道以安家的势力，只要安佑娜不留下案底，安家随时可以送她到世界各地去风云再起；这是她的仁慈，但别人要怎么想，那就是人家的事了。

“你为什么不杀了我？”安佑娜跪在地上，就像个要不到糖吃的小孩一样哭闹不休。

“杀了我、杀了我——”“我说过，我讨厌看到血。”响融狠狠瞪安佑娜一眼。这家伙，根本就被宠坏了，一点儿都没长大，不会为人着想、还为所欲为，她怎会这么倒霉遇上这种人，有脑子也不会想。“算了，泰迪，我们走吧！”“放她在那里，你不担心她自杀啊？”合作了几次，他也渐渐捉到了响融的心思，她也算是很传统的女性，为了守护家庭幸福，她会不择手段，

但她每一项计划里都会给人留下一条小小的退路，算是小女人的一点小温柔。

说起来，她和风江还真配，那家伙也是怀着一颗救世仁心，行雷厉之手段，肃清罪恶。

“她没那个勇气。”响融把车子开上马路。“从小到大，她所凭借的也不过是钱，只要没了钱，她什么也不会做，如今发生这种事，安家也会对她有所约束，她没机会再兴风作浪了。”泰迪耸耸肩，她倒是观察得很透彻，真实的安佑娜的确没啥儿本事。

“司楚还好吧？她有没有受伤？”响融最关心的还是女儿。

“有你老公守着，还有什么好担心的。”泰迪撇撇嘴。“风江是第一个有本事自我手里抢走东西的人，想不到他行动力这么强。”凌晨，他才跟安佑娜达成协议，风江就循线找上来了。

他们在阳明山脚下打了一架。老实说，这是自三年前与宫昱一斗后，他打得最过瘾的一次，不枉他来台湾混了这么久，没赚着几毛钱还惹得一身腥。

打完后，他便将司楚还给风江，然后依着安佑娜的指示来到这里，再看一场两个女人大对决的好戏。聂响融果然不简单！其实早在她不怕死地在网络上放话找他、面对他的威胁又能毫不畏惧地与他讨价还价时，他就知道这个女人是独一无二的。

会搅进这椿三角关系里，与其说他无聊、厌烦了缺乏刺激的生活，想再次招惹“神风万能社”的人，不如说他拒绝不了响融的要求。

聂响融，一个教人移不开眼的女人。

“他是爸爸嘛！”她淡笑，仿佛一句“爸爸”可以解释一切。

“爸爸吗？”泰迪突兀地大笑。“那他这个父亲可够玄了，为了女儿、冲冠一怒就将台湾的黑道势力给重新洗牌了，你们的警政署真该颁一面奖牌给他，上面就写：功在……什么？”“别闹了，泰迪！”她知道他在装疯卖傻，谴责性地瞪了他一眼。“你跟风打过了，两个人都没事吧？”“你想问我有没有打伤风江是不？放心吧！你老公满耐打的，没那么容易受伤。”他狂肆的语气里有着一丝难以察觉的酸味儿。

“真是的，你就不能正经点儿吗？”她娇媚地横他一眼。

泰迪倏忽一愣，随即脸色凝重地大喊。“停车。”响融急踩煞车。“你干什么？”“我该走了！”他压低了声音，严肃地说道。

“是吗？”她低垂颌首，微白的俏脸上有着一份难舍的离情。

“天下无不散的筵席。”他开门下车，临关车门前，又一次破例叮咛道：“以后没事别随便找我，能够永远不再见面是最好的。”“我知道了！”她轻轻点了点头。

卡一声，泰迪用力关上车门。秋天了，海边的风总是特别的冷，他愈加抱紧怀里的泰迪熊，只有它才是他永远的伙伴。

响融突然打开车窗，对着他的背影大喊：“等我结婚的时候再发喜帖你，再见！”他一个颠蹶，险些摔个五体投地。这个小魔女，明知他对她……唉，算了、算了！

他举起手，潇洒地挥了两下。

身为一个无情杀手，是没有谈爱的资格，就让这份“欣赏”永远只是一份“欣赏”吧！

聂响融，这世上唯一一个令他刮目相看的女人！”我等着闹你的洞房——”他大笑，心底有一隅空了……风江和响融终于结婚了。

就在一个暖暖的冬日清晨，他们举行了一场传统、优雅，却简单的婚礼。

风父本来很反对，唯一的儿子结婚，怎能轻率了事？但响融给了风父一个无法反对的理由——商界普遍都知道风江的新娘子原定人选是安佑娜，临到婚礼前，却突然换了个人，这已是丑闻，再铺张行事，只会坏了家声，也有损风、安两家的合作情谊，因此一切还是简单就好。

但说是简单，婚礼上却破天荒的冠盖云集。

风父商场上的朋友是不用说了，到了一堆；连安家都派人送了大礼来。响融的处事手法令人折服，安家不仅没理由怪罪她，还得感激她饶了安佑娜一次，他们希望两家的合作情谊可以一直持续下去。

至于安佑娜，听说安家将她送到瑞士某深山的别墅里了，算是半软禁吧？她再也没机会出现搅局了。

FBI、CIA、联合国……情报界的各大巨头，也不约而同微服来到台湾；当然，风江没有发请帖给他们，所以他们也别想得到太完美的招待。

更何况那些家伙也不是真心来祝他新婚快乐的，他们想知道风江结婚后，要不要退出情报界？他心中可有了接班人选？这群肩上一堆星的家伙，可一点都不感到害臊，当场就喊起了“师父”；谁都想继承风江的情报网，惹得风江差点拿扫把将他们轰出去。

还有一个人，送来了一百零一只泰迪熊当他们的新婚礼物。真是的！他以为在演101忠狗吗？响融边笑、边拆玩偶熊的包装。对于泰迪，她一辈子都感激他！

当然，“神风万能社”那些人是不用说了，全员到齐。

连落入明朝的美女老大和阴有匡都赶上这场婚礼。他们一个个携家带眷的，除了上官金迷。

但她也没闲着，婚礼进行途中，有一个男人突然对她示爱。文非凡，他曾经苦追官昱的老公荣世灏不果，见到她之后，却高声发誓，对她一见钟情、非娶她做老婆不可。

什么玩意儿？上官金迷早说过，有谁敢追她，就把他K平在地上。因此文非凡被摔进花坛里挂着了。

这场婚礼热闹非凡、别开生面，但这都不算什么，最教人惊讶的是小司楚的存在；她今年十岁，风江刚满二十八，也就是说那小子十八岁就做了“未婚爸爸”，了不起！

亏人家还说他是万能社里最斯文有礼的彬彬绅士，原来……“什么叫‘惦惦吃三碗公半’，就是指他啦！”左士奇最委屈了，想当初，最早传出恋情的是他，结果呢？到现在他的婚都还没求成，人家风江已经有一个十岁的女儿了。

“嫉妒别人，自己不会多努力一点儿。”上官金迷最爱跟左士奇作对了。

“你以为我没有吗？”左士奇瞪大眼。“我相信在座的没人比我更努力了。”“你在胡说些什么？”殷琦欢脸一红，用力地踩了一下他的脚。

“没头没脑地蛮干，难免事倍功半。”玉司神扬眉，冷冷地说。

“司神兄，可不可以请你告诉我，应该怎么做才会事半功倍？”荣世灏手挽着官昱好奇问道。他才是最需要帮助的人！他们不知道吗？官昱又美又

强，功夫还比他好，想请她生个孩子，他不晓得求了多久，她总是说：该来的时候，它总会来，时候未到，求她也没用。

“为什么你们不问问成功人士的方法？”楚飘风对这个问题也很有兴趣，但他觉得那样吵根本是浪费时间，还不如直接请教风江。“我说风兄、风嫂子，可以把你们做人成功的方法告诉我们吗？”“哪有什么方法？”响融臊红了脸。想也知道，十八岁的时候，半点经验都没有，能做人成功就很难得了，还讲方法！而且他们是第一次就中标，只能说一切纯属意外。

“不！”风江慎重地摇头否认。“是有方法的，但对你们而言已经太迟了。”“什么方法？”众人异口同声问道。

“我都说已经太迟了。”风江边叹气，一手捉紧了老婆。

“没关系，你说说看嘛！”就算迟了，他们也想知道答案。

“我只能送各位一句话。”风江握紧响融的手，慢慢往后退。“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什么意思？”一群人面面相觑。

“响融，快跑！”风江拉着响融脚底抹油、溜之大吉。开玩笑，要被他们想通那句话的意思，铁定被捶得很惨！

果然！

“风江——”三秒钟后，万能社的众成员同时大喊，开始追缉风江。

“你真坏！”响融跑得气喘吁吁，娇媚地横他一眼。

她连生气的模样都如此地温柔可爱！得妻如她，风江这一辈子再不会有遗憾。

“你说这像不像以前我们上课上到一半，偷溜去吃冰，被教授发现，发动全班同学追缉我们的情景？”敢情他是在重温旧梦？响融弯腰，笑成一只掩口葫芦。

“喂，别停下来啊！被追到就惨了。”风江干脆抱起她快跑。

“还差一点点才像！”她笑着，经过放置自助餐的长桌时，顺手抄起桌上装鸡尾酒的大碗盘往后丢了过去。

冰冰冷冷的酒液淋了众人一身。

“风江——”齐声怒吼险些掀了风家的屋顶。

的确！当年，教授追到冰店时，他们也是这样，一人一碗红豆冰扔了过去，淋得教授透身凉，那时，教授就是这样吼人的。

那一次，他们的成绩首次得了C，可是他们的恋情也因此沸沸扬扬地传颂了开来。

令人怀念的青春岁月，少年、少女的纯情挚爱燃烧了十个年头，终于开花结果，他们永远不会忘记相爱的感觉，再过五十年也一样……（全书完）

其实我比较赞成“家”是由夫妻双方共同努力、建构而成，无所谓谁牺牲耶！

会造成此种错觉，大概是因为妮子太喜欢聪明的女性吧！即使是像聂响融道样柔情似水，为了丈夫，用心讨好公公、婆婆，一意守住家庭幸福的传统女性，也有她聪明机智的一面。



